

唯識學探索月刊

唯識學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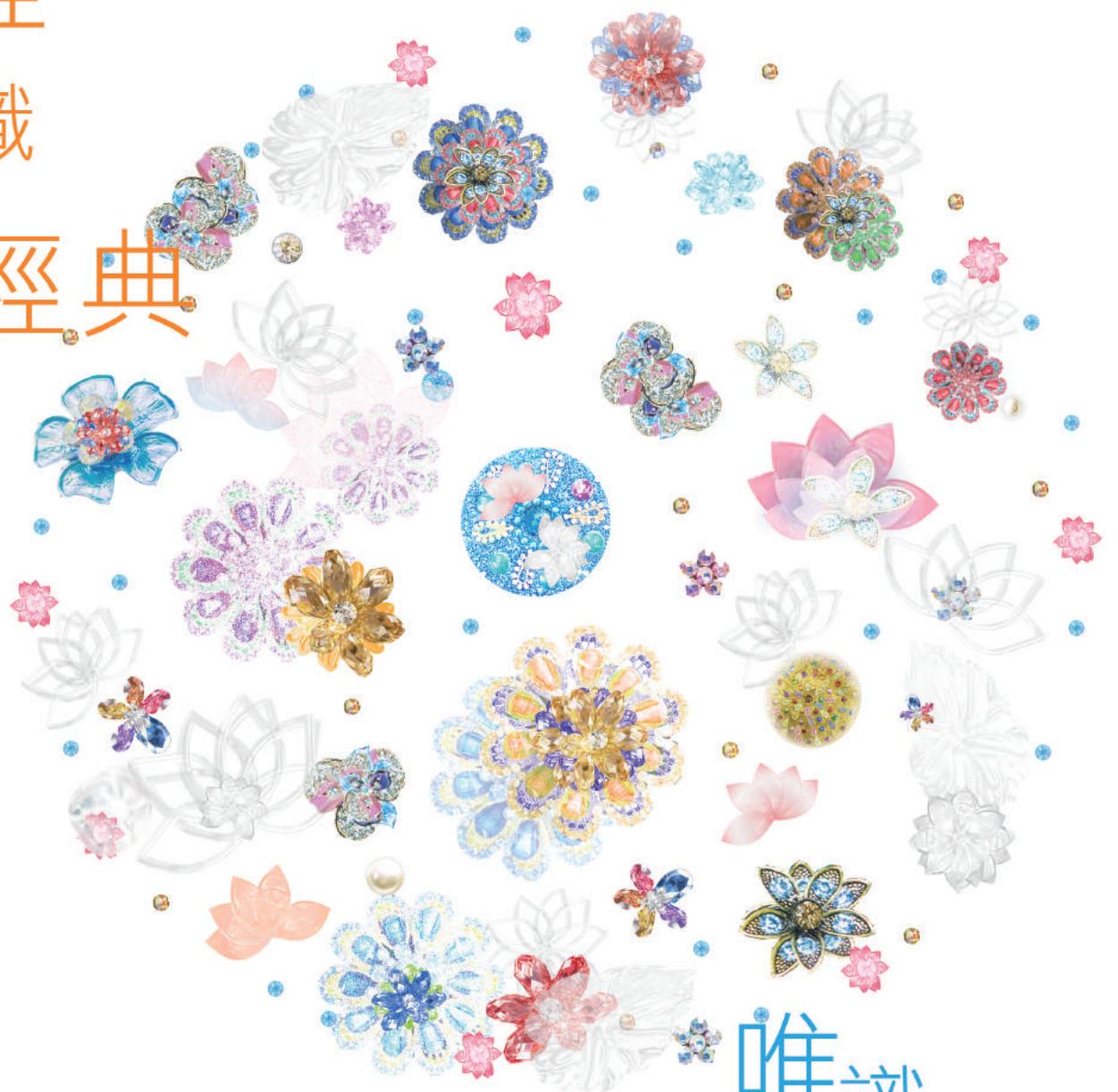
Consciousness-only Magazine Monthly

唯
識

經典

科學與唯識

唯識理則學



2017 · 3月號 NO. 015

三月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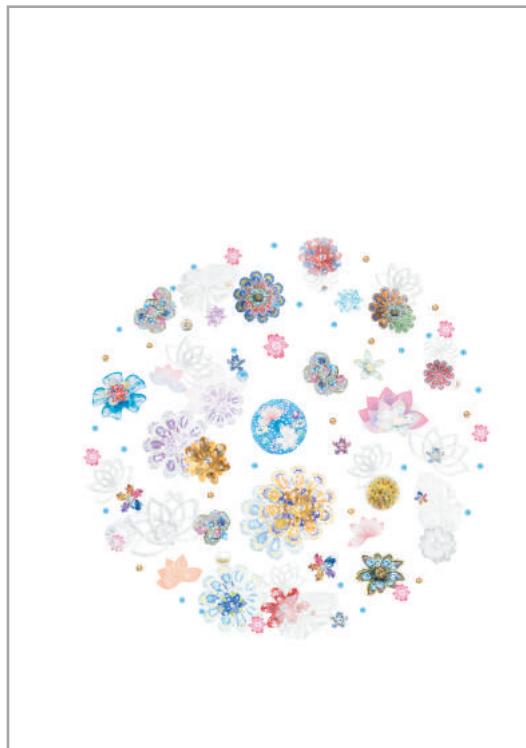
MARCH

2017

NO.015

封面設計概念

～以散文詩的形式傳述



創作者／鄭秉忠

作品名稱：唯識覺醒·圓滿所願

散文詩：忠順

心的晴光美境
流轉著空與有的虛無
心能識田狀態
聚散因緣的幻變
內在本質的悸動
呼喚著覺醒時刻

心之真實 空有雙融
因緣聚會 覺醒時刻
心即道場 心之法要
萬法唯心 一切唯識

空華萬有的驟變
於心領略
保任唯識真義
心即是道場
圓滿一切所緣
每個當下都是修行的契機

總編輯用箋——

一切唯心造！

唯識學探索雜誌 3月號於此春暖花開，欣欣向榮中出版發行，令人心生歡愉啊！

本期仍推出十大小心靈饗宴，即～

- (一) 唯識心要、(二) 唯識經典、(三) 唯識之論、(四) 唯識名相、
- (五) 唯識實修、(六) 唯識理則學、(七) 法相唯識宗探究、
- (八) 量子物理學與唯識、(九) 唯識與養生、(十) 唯識與人間淨土。

“唯識心要”將艱深的唯識學，用淺白易懂的白話文字精要簡潔的陳述要點，再搭配新的美學設計，令人耳目一新。

“唯識經典”係唯識六經中除了未譯的如來出現功德經、大乘阿毘達磨經以外，解深密經、楞伽經、大乘密嚴經與大方廣佛華嚴經，全部納入宏麗的每月一期一會的經典專修研讀計畫之中。

除了譯本失傳的集量論與中土未譯的分別瑜伽論二論之外，唯識十一論中的九論全部都編寫完功；即～瑜伽師地論、顯揚聖教論、大乘莊嚴經論、攝大乘論、十地經論、辯中邊論、唯識二十論、觀所緣緣論以及阿毘達磨集論，可謂創舉與壯舉，每月同時研讀各論，齊頭並進！

“唯識名相”的特色則在於總編認真整理而較易記誦的唯識表格；值得下些功夫去背誦。

“唯識實修”則兼具觀想實修與行善實修，本期觀想八識田中慢的種子消失了；敬請常練習啊，尤其是行善的部分！

“唯識理則學”，研讀唯識，因明也必須有所理解，才能更加得心應手。因明入正理論的研讀，也成為不可或缺的下功夫；並且開始新的連載～因明學說研究之概說。

“法相唯識宗探究”研習了本宗的代表著作成唯識論，本期仍有新增的法相唯識宗實修法門——唯識五位，還有增加玄奘大師造頌的唯識口訣——八識規矩頌，並且延伸研賞法相唯識宗開創人物玄奘大師的精彩傳記。

“量子物理學與唯識”生動活潑的將古典的唯識與現代科學，以深睿的智慧觀察為相互輝映的交集經緯。本期探索的主題是全像式宇宙～宇宙是意識的投影與一即一切·一切即一。

“唯識與養生”傳遞了佛家養生的三個良方，有助於健康與長壽，敬請試行之！

“唯識與人間淨土”以一切唯心造的堅實立論，殷誠的與眾生一起繁榮我們的地球村。

願與眾生共創美善光輝的未來！

——唯識學探索月刊總編輯·郭韻玲

工作名錄



創辦人暨總編輯／郭韻玲

顧問／朱靜珍

郭伯達

社長／鄭鴻祺

資深長／周玉卿

主編／鄭秉忠

秘書／蔡承訓

美學監督／鄭博文

總務部經理／郭曉蓮

副經理／彭庭光

護持會會長／蔡定彥

護持會副會長／張寶桂

管理部經理／賴信仲

和樂部經理／李銘泰

協力部經理／黃連盛

影音部經理／黃連春

推廣部經理／陳麗敏

人資部經理／李初春

推廣部／徐美齡

事務副經理／陳麗卿

總務部／穆少萍

素食部經理／李初升

資深經理／周育正

學習部經理／邱炳煌

音樂部經理／林淑靖

推廣部／李秋鴻

推廣部／駱麗娟

推廣部／賴秀曼

總務部／彭聖芬

美學部／李秀英

網路部／李哲賢

推廣部／徐千芬

推廣部／林雪雲

推廣部／毛志宏

推廣部／陳艷秋

宣傳部／林義憲

服務部／陳馥苓

服務部／廖美慧

服務部／趙永富

服務部／賴明鑑

服務部／李惠娟

服務部／陳淑霞

服務部／魏月琴

服務部／彭聖晏

服務部／毛柏歲

服務部／毛柏森

服務部／丁相云

服務部／謝婕縵

服務部／葉思維

服務部／葉思菡

唯識學探索 雜誌

讀者心線：886-2-2731-0099

社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153號5樓

5F, No. 153, Sec. 4, Chung Hsiao

E. Rd, Taipei, Taiwan

網址／<http://www.glotus.com.tw>

每本定價／NT. 220元

製版印刷／福慧文物印刷有限公司

國內經銷／高見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台北雜字第1686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唯識學探索」

本期結構大綱

探索之一～唯識心要

探索之二～唯識經典

探索之三～唯識之論

探索之四～唯識名相

探索之五～唯識實修

探索之六～唯識理則學

探索之七～法相唯識宗探究

探索之八～量子物理學與唯識

探索之九～唯識與養生

探索之十～唯識與人間淨土

目錄

——心靈地圖・璀璨路途

封面——

唯識覺醒 · 圓滿所願

～創意設計：鄭秉忠

封面裡——

封面設計概念

1 總編輯用箇

2 工作名錄——

誠懇的態度・精密的構思

3 結構大綱

4 目錄

唯識心要

- | | | |
|----|-----------------|----|
| 7 | ■ 未那識的分別作用（一） | 39 |
| 10 | ■ 未那識最大的特質就是分別 | 62 |
| 11 | ■ 分別意識是一切障礙的來源！ | 68 |

唯識經典

- | | | |
|----|------|-----|
| 13 | 解深密經 | 90 |
| 20 | 華嚴經 | 98 |
| 28 | 楞伽經 | 106 |
| 32 | 密嚴經 | 112 |
| 36 | 實用篇 | |

唯識之論

- 瑜伽師地論
 - 顯揚聖教論
 - 大乘莊嚴經論
 - 攝大乘論
 - 十地經論
 - 辯中邊論
 - 唯識二十論
 - 觀所緣緣論
 - 阿毘達磨集論

唯識名相

- 各家佛學辭典之解釋
 - 便於了解與記憶之整理
 - 背誦之重點

| | | | |
|----------------|-------------------------|-----|--------------------------------|
| 唯識實修 | | | 量子物理學與唯識 |
| 135 | ■ 唯識靜坐觀想法 | 177 | ■ 全像式宇宙～宇宙是意識的投影 |
| 136 | ■ 唯識行善 | 180 | ■ 一即一切・一切即一／佛經如是說！ |
| 137 | ■ 唯識行善延伸篇 | 181 | ■ 全像式宇宙～宇宙是意識的投影 與一即一切・一切即一 |
| 唯識理則學 | | | 唯識與養生 |
| 139 | ■ 因明學說研究 | | ■ 無畏布施・報得長命 |
| 142 | ■ 因明入正理論 | 183 | ■ 廣發菩提・感召長壽 |
| 152 | ■ 從唯識理則學→六度萬行 | 184 | ■ 布施如來塔幡・圓滿長壽 |
| | | 185 | |
| 法相唯識宗探究 | | | 唯識與人間淨土 |
| 155 | ■ 唯識無境 | | ■ 唯識淨土・心之所向 |
| 157 | ■ 成唯識論 | 187 | ■ 水月空靈・唯心淨土 |
| 162 | ■ 唯識五位 | 188 | ■ 心之淨土・輪迴夢醒 |
| 168 | ■ 八識規矩頌 | 189 | |
| 174 | ■ 法相唯識宗開創人物—— 玄奘大師傳記 | 190 | ■ 讀者按讚心聲 |

唯識心要

本期介紹 “唯識心要”
中篇～唯識心要
第三章：末那識的分別作用（一）

著作／郭韻玲

（一）本文～

末那識的分別作用（一）

（二）文章重點～

末那識最大的特質就是分別

（三）延伸觀點～

分別意識是一切障礙的來源！

〈一〉本文——

末那識的分別作用（一）

本文綱要～

- (一) 末那識是分別識
 - (二) 末那識是染汙識
 - (三) 末那識停止、妄念停止
 - (四) 如何停止末那識？
 - (五) 停止末那識的証果境界

一、末那識是分別識

什麼是末那識？

末那識由於在八識中排序第七，故又名七識、第七識。

而所謂的八識，即是～

- (1) 眼識
 - (2) 耳識
 - (3) 鼻識
 - (4) 舌識
 - (5) 身識
 - (6) 意識
 - (7) 末那識
 - (8) 阿賴耶識

末那識有多名，整理如下～

- (1) 末那識
 - (2) 七識
 - (3) 第七識
 - (4) 分別識
 - (5) 染汙識



- (6) 轉識
 - (7) 妄相識
 - (8) 相續識
 - (9) 無明識
 - (10) 解識
 - (11) 行識
 - (12) 無畏識
 - (13) 現識
 - (14) 智障識
 - (15) 塗識
 - (16) 思量識
 - (17) 思量能度識
-



而末那識最大的特質就是分別。

什麼是分別呢？

就是妄加判斷；這句話中，妄是關鍵詞；因為判斷有兩種，一種是對的，一種是不對的；顯然的，當判斷加上妄這個字，那麼就是屬於後者——不對的判斷。

不對也可叫作錯的或錯誤或錯謬……

總之，分別二字絕對屬於負面那一方。

因為，分別是有狀況的、有問題的；了別就不同了。

什麼是了別？

就是正確的判斷；同樣的，這句話中，正確是關鍵詞，了別是屬於對的、好的，也就是屬於正面的那一方。

所以，分別≠了別

分別=不對

了別=對的

了別是如實的，原原本本的、不增不減的判斷一切、一切人事物……

分別則是不如實的、折射的、加油添醋的判斷一切、一切人事物……

如果我們依賴的是了別，那麼，一切都沒問題。

如果我們依賴的是分別，那麼，問題可就大了。



很不幸的是，我們所依賴的是分別，亦即我們被分別意識主宰著，一切都有分別意識的運作，眼、耳、鼻、舌、身、意，總共八識，除了第八識是完全中立客觀的藏識以外，其他六識，都嚴重的被第七識干擾著。

怎麼說呢？

舉例來說，眼識是依眼根了別色境，其實是一個單純的過程；但是，如同解深密經中佛陀的開示：「此中有識，眼及色為緣生眼識，與眼識俱隨行，同時同境，有分別意識轉」。

是的，如果只有眼識依眼根了別色境，一切都是客觀的，但是關鍵在於“與眼識俱隨行，同時同境，有分別意識轉。”

啊！生命的大問題來了，如果看只是看，根據眼根了別一切色境，是沒有問題的；但是在看的過程中，一旦“俱隨行、同時同境”的分別意識也加入，問題就大了！可以說問題真的很大很大！

怎麼說呢？

因為本來只是如實了別，一旦加入了分別，一切都扭曲了，真相都不見了！幻相就紛紛出籠了！

佛經一直在棒醒的就是——翳眼看空花！

意思就是：由於眼睛生病了，所以看到了根本不存在的花！

所以，大乘理趣六波羅密多經說：「如人目有翳，妄見空中花。」

是的，一旦加入了分別意識，我們的本來正常的眼睛就等於不正常了，就等於生病了，就等於得了白內障了；而何止是病眼，可能比看不到還要嚴重；因為——我們所看到的都是分別意識作用下的非真相，所以，只要有分別意識，我們就是身處大幻化網中，亦即業力網中。

所以，圓覺經說：「妄認四大為自身，六塵緣影為自心相，譬彼病目見空中花。」

而不只眼如是，可以說完全如圓覺經所說，六根皆如是，皆被分別意識干擾染污的極為嚴重。

〈二〉文章重點——

末那識最大的特質就是分別

- ✿ 末那識最大的特質就是分別。
- ✿ 一切都有分別意識的運作，眼、耳、鼻、舌、身、意，總共八識，除了第八識是完全中立客觀的藏識以外，其他六識，都嚴重的被第七識干擾著。
- ✿ 佛經一直在棒醒的就是—翳眼看空花！意思就是：由於眼睛生病了，所以看到了根本不存在的花！所以，大乘理趣六波羅密多經說：「如人目有翳，妄見空中花。」
- ✿ 只要有分別意識，我們就是身處大幻化網中，亦即業力網中。
- ✿ 圓覺經說：「妄認四大為自身，六塵緣影為自心相，譬彼病目見空中花。」而不只眼如是，可以說完全如圓覺經所說，六根皆如是，皆被分別意識干擾染汙的極為嚴重。





〈三〉延伸觀點——

分別意識是一切障礙的來源！

寶星陀羅尼經卷第七陀羅尼品之餘說：「佛法如如，佛法不取此彼岸。」

意思就是說，佛是真如境界，完全不執取此岸或彼岸。

這裡的取就是執取的意思，也就是分別的意思。

而我們已經知曉分別意識是染汙識，是一切障礙的來源。

故知佛法是放下一切分別的解脫智慧，實須努力證入。



唯識經典

深入唯識經典

直探佛陀本懷

經典之一 ~

解深密經

經典之二 ~

大方廣佛華嚴經

經典之三 ~

楞伽經

經典之四 ~

大乘密嚴經

經典之五 ~

如來出現功德經(未譯)

經典之六 ~

大乘阿毘達摩經(未譯)

美學編輯／李秀英 攝影／鄭秉忠

經典之一～

解深密經

解深密經各品名稱

第一品：序

第二品：勝義諦相

第三品：心意識相

第四品：一切法相

第五品：無自性相

第六品：分別瑜伽

第七品：地波羅蜜多

第八品：如來成所作事

〔經文〕

講經／釋迦牟尼佛

解讀／郭韻玲

解深密經卷第一

一切法相品第四

大唐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經文接上回]

爾時

勝義生菩薩摩訶薩

白佛言

世尊

我曾獨在靜處

生如是尋思

世尊以無量門

曾說諸蘊

所有自相

生相滅相

永斷遍知

如說諸蘊

| | | |
|------|--------|-------------------|
| 諸處緣起 | 生已堅住 | 自性涅槃 |
| 諸食亦爾 | 不忘倍修 | |
| | 增長廣大 | |
| 以無量門 | | 未審世尊 |
| 曾說諸諦 | 如說念住 | 依何密意 |
| | 正斷神足 | 作如是說 |
| 所有自相 | 根力覺支 | 一切諸法 |
| 遍知永斷 | 亦復如是 | 皆無自性 |
| 作證修習 | | 無生無滅 |
| 以無量門 | 以無量門 | 本來寂靜 |
| 曾說諸界 | 曾說八支聖道 | 自性涅槃 |
| | | |
| 所有自相 | 所有自相 | 我今請問 |
| 種種界性 | 能治所治 | 如來斯義 |
| | | 惟願如來 |
| 非一界性 | 及以修習 | 哀愍解釋 |
| 永斷遍知 | 未生令生 | |
| 以無量門 | 生已堅住 | 說一切法 |
| 曾說念住 | 不忘倍修 | 皆無自性 |
| | 增長廣大 | 無生無滅 |
| 所有自相 | 世尊復說 | 本來寂靜 |
| 能治所治 | 一切諸法 | 自性涅槃 |
| | 皆無自性 | 所有密意 |
| 及以修習 | 無生無滅 | |
| 未生令生 | 本來寂靜 | (無自性相品第五 經文待續) |



〔白話譯文〕

此時，勝義生菩薩向佛稟告：世尊！我曾經獨自在安靜處，生起這樣的尋思（思慮分別），就是～

佛陀曾經以無量法門宣說過五蘊所有的自相（個別不同之相）、生相（生起之相）、滅相（謝滅之相）以及永斷（因亡，例苦集相，永斷集諦苦煩惱）遍知（果喪，例遍知苦諦生死果）。

而且如同以上的方式宣說五蘊，世尊也曾經以無量門宣說十二處緣起所有的自相、生相、滅相、永斷與遍知。

亦曾經以無量門宣說諸食所有的自相、生相、滅相、永斷與遍知。

世尊也曾經以無量門宣說諸諦（實義）所有的自相、遍知、永斷、作証（於彼果涅槃）修習（精修數習）。

亦曾經以無量門宣說諸界（十八界）所有的自相、種種界性、非一界性、永斷、遍知。

也曾經以無量門宣說念住（四念住）所有的自相，能治所治，並修習～未生令生，生已堅住（堅定安住），不忘倍修（加倍修習）、增長廣大；例如宣說三十七道品中的四念住、四正斷、四神足、五根、五力、七等覺支等，也是以同樣的方式宣說。

世尊也曾經以無量門宣說八聖道所有的自相，能治所治，並修習～未生令生，生已堅住，不忘倍修、增長廣大。

世尊更宣說了一切諸法，都是～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

請問世尊不知是依何秘密意而作如是說呢？

我現今敬謹的向如來請教其中深義，祈願尊貴的佛陀，慈悲哀愍一切眾生而作開示所有密意。

〔解讀〕

在解深密經第五品無自性相品的一開始，就由勝義生菩薩向佛陀請教問題而作為本品的開啟。

所以，本段經文主要就是敘述勝義生提出了什麼樣的問題；而勝義生菩薩果然是位有修有証的大菩薩，因為他的問題不但很長，而且層次分明，相當有結構；可以說一層一層、有條不紊的鋪陳推演，直至最後問出了核心問題——一切諸法的所有密意。

接著，就以表格的方式來清晰的彰顯勝義生菩薩理路清晰、結構有序的大哉問～



勝義生菩薩提問內容結構表：

| 結構序 | 探討主題 | 探討內容（即結構主體） |
|------------|--|--|
| 第一層結構 ↓ | { (一) 諸蘊（五蘊） (二) 諸處（十二處） (三) 諸食（一切食） | ↔ (1) 自相 (2) 生相 (3) 滅相 (4) 永斷 (5) 遍知 |
| 第二層結構 ↓ | { (一) 諸諦 | ↔ (1) 自相 (2) 遍知 (3) 永斷 (4) 作証 (5) 修習 |
| 第三層結構 ↓ | { (一) 諸界 | ↔ (1) 自相 (2) 種種界性 (3) 非一界性 (4) 永斷 (5) 遍知 |
| 第四層結構 ↓ | *三十七道品～ (一) 念住 (四念住) (二) 正斷 (四正斷) (三) 神足 (四神足) (四) 根 (五根) (五) 力 (五力) (六) 覺支 (七等覺支) (七) 八支聖道 (八聖道) | ↔ (1) 自相 (2) 能治所治（所治 = 四顛倒） (3) 修習 ①未生令生 ②生已堅住 ③不忘倍修、增長廣大 |
| 第五層結構 | { (一) 一切諸法 | ↔ (1) 無自性 (2) 無生 (3) 無滅 (4) 本來寂靜 (5) 自性涅槃 |



〔相關名相〕

(1) 尋思

思慮分別

——佛學大辭典

此經言名尋思者。通說尋伺。皆名尋思。

——解深密經疏卷第二

尋伺

舊云是觀。新作尋伺，不定法中二種之心所也。參見：七十五法

——佛學大辭典

謂推尋伺察根塵相對所起一念之心，即以三觀觀之，是名尋伺。（麤心在緣曰尋，細心分別曰伺。三觀者，空觀、假觀、中觀也。）

——三藏法數

(2) 諸蘊

色受等之五蘊也。參見：五蘊

——佛學大辭典

諸蘊自性

顯揚五卷五頁云：自性者：謂變壞，領納了置，造作，了別，是諸蘊自性。

——法相辭典

(3) 自相

一切事物，皆有自共二相。參見：共相

——佛學常見辭彙

共相

諸法有自相與共相二種，各別不同的相叫做自相，與他共通的相叫做共相。

——佛學常見辭彙

為「自相」的對稱。即指共通之相，亦即指不局限於自相，而與其他諸法有共通之義相者。若為自身所僅有之特殊體相，則稱為自相。因為諸法之自體，唯證智可知，不可言喻者，稱為自相；而以分別心，安立施設諸法之能詮、所詮，以言語行解諸法之體義而為假智所緣者，是為共相。如一切色法皆有其各自之自相，然以「一切萬有皆是無我」來詮解諸法之空性時，此「無我」即是共相。此乃因「無我」係「一切萬有」所共通之義相，與「苦」、「空」、「無常」等，皆係用以詮解諸法之體義者，故為共相。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4) 諦

真實不虛之義，言真實之道理不虛妄也。如俗事虛妄之道理，名為俗諦，涅槃寂靜之道理，名為真諦。見此諦理者為聖者，不然為凡夫。大日經疏八曰：「諦者，即是如來真實句。」義林章二末曰：「諦者實義，有如實有，無如實無，有無不虛，名之為諦。」又曰：「事如實事，理如實理，事理不謬，名之為諦。」二諦義上曰：「諦是實義，有於凡實，空於聖實，是二皆實。」

——佛學大辭典

作證

瑜伽八十三卷十六頁云：作證者：謂於彼果涅槃。

——法相辭典

修習

謂依如來所說之法，精修數習，以成道果也。

——三藏法數

(5) 能治義

瑜伽八十一卷十一頁云：能治義者：以要言之；一切清淨行。如貪是所治，不淨、為能治。瞋、是所治，慈、為能治。如是等，盡當知。

——法相辭典

元品能治

退治元品無明者，等覺智歟，妙覺智歟。昔有開善莊嚴之譯。開善法師言妙覺智斷，引勝鬘經無明住地，其力最大。佛菩提智之所能斷之文。莊嚴師言等覺智斷。引大經有所斷，名有上士。無所斷，名無上士之文。

——佛學大辭典

三學能治所治分別

顯揚七卷六頁云：能治所治分別者：謂增上戒學，是煩惱纏止息對治。增上心學，是煩惱纏制伏對治。增上慧學，是煩惱隨眠永斷對治。

——法相辭典

(6) 密意

一乘是密意說。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第二

言不說者是密意說。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演義鈔卷第七

密意三密亦名祕密。

——貞元新譯華嚴經疏卷第四

佛密意說一切法無性。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演義鈔卷第五

經典之二～

華嚴經

大方廣佛華嚴經各品名稱

第一品：世主妙嚴

第二品：如來現相

第三品：普賢三昧

第四品：世界成就

第五品：華藏世界

第六品：毘盧遮那

第七品：如來名號

第八品：四聖諦

第九品：光明覺

第十品：菩薩問明

第十一品：淨行

第十二品：賢首

第十三品：昇須彌山頂

第十四品：須彌頂上偈讚

第十五品：十住

第十六品：梵行

第十七品：初發心功德

第十八品：明法

第十九品：昇夜摩天宮

第二十品：夜摩宮中偈讚

第二十一品：十行

第二十二品：十無盡藏

第二十三品：昇兜率天宮

第二十四品：兜率宮中偈讚

第二十五品：十迴向

第二十六品：十地

第二十七品：十定

第二十八品：十通

第二十九品：十忍

第三十品：阿僧祇

第三十一品：壽量

第三十二品：諸菩薩住處

第三十三品：佛不思議法

第三十四品：如來十身相海

第三十五品：如來隨好光明功德

第三十六品：普賢行

第三十七品：如來出現

第三十八品：離世間

第三十九品：入法界

〔經文〕 講經／釋迦牟尼佛 解讀／郭韻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一
世主妙嚴品第一之二

于闐國三藏寶又難陀奉 制譯

[經文接上回]

爾時
可愛樂光明天王
承佛威力
普觀一切
少光天
無量光天
極光天眾
而說頌言：

我念如來昔所行
承事供養無邊佛
如本信心清淨業
以佛威神今悉見

佛身無相離眾垢
恒住慈悲哀愍地
世間憂患悉使除
此是妙光之解脫

佛法廣大無涯際
一切刹海於中現
如其成壞各不同
自在音天解脫力

佛神通力無與等
普現十方廣大刹
悉令嚴淨常現前
勝念解脫之方便

如諸刹海微塵數
所有如來咸敬奉
聞法離染不唐捐
此妙音天法門用

佛於無量大劫海
說地方便無倫匹
所說無邊無有窮
善思音天知此義

如來神變無量門
一念現於一切處
降神成道大方便
此莊嚴音之解脫

威力所持能演說
及現諸佛神通事
隨其根欲悉令淨
此光音天解脫門

如來智慧無邊際
世中無等無所著
慈心應物普現前
廣大名天悟斯道

佛昔修習菩提行
供養十方一切佛
一一佛所發誓心
最勝光聞大歡喜

(經文待續)



〔白話譯文〕

此時，可愛樂光明天王承蒙佛的威神力加被，普遍觀察了一切少光天、無量光天以及極光天的天眾，而朗誦了讚佛偈道：

我念及佛往昔所行，奉承、服事以及供養了無量無邊的一切諸佛，這些猶如根本般的信心清淨作業，由於佛的威神力加被的緣故於今皆悉得見。

佛的法身無形無相並且遠離了一切煩惱塵垢，恆常的安住於慈悲廣大深切的哀愍之地；並且大慈大悲、大雄大力的除滅世間一切眾生的憂患苦惱；這是妙光天的解脫境界。

佛法廣大無邊到沒有涯際，並且於一切剎海中普遍示現；如其成、住、壞、空各有不同，此是自在音天的解脫力。

佛的廣大神通力無與等倫，而且普遍示現於十方的廣大無邊之佛剎；並蒙佛威神加被，令使各種莊嚴清淨恆常現前，如此殊勝之正念是解脫生死輪迴的廣大方便善巧。

如同一切如海般刹土有微塵數般無量無邊，佛皆悉禮敬事奉，聽聞佛法時遠離一切雜染則功不唐捐，此是妙音天的法門所用。

佛於無量無邊的廣大無盡之長遠劫海中，宣說諸地之方便善巧已至無與倫比的境界；而且佛所開示的佛法無量無邊且無有窮盡，那麼善思音天知悉此義。

佛之神通變化已到達無量門的不可思議境地，且能夠於一念之中普現於廣大十方一切處；並且降神人間示現成道之廣大善巧方便，而此是莊嚴音天之解脫境界。



佛的威力所持能夠無量演說以及示現諸佛的神通變化之事；並且隨順眾生的各種不同根器與欲想而令其清淨；這即是光音天的解脫法門。

佛的智慧境界無邊無際，於一切世間皆無等倫且無所執著；以慈悲心腸應化濟物普皆現前，廣大名天能夠了悟此道。

佛於往昔修行研習一切諸菩提行，並且廣大供養十方一切諸佛，並於一一佛所發廣大誓願菩提心，當最勝光天聽聞時即歡喜無量！



〔解讀〕

本段經文主要是研讀可愛樂光明天王於聽經大眾中對佛所誦的讚佛偈，茲整理成下表～

華嚴經·第一品世主妙嚴·可愛樂光明天王讚佛偈整理表：

| 偈序 | 偈 | 讚佛偈重點整理 | 各偈主旨大意 | 修行觀點 |
|----|--|----------------------------------|--------------------|--|
| 1 | 我念如來昔所行 承事供養無邊佛 如本信心清淨業 以佛威神今悉見 | 我念如來行 事養無邊佛 信心清淨業 佛威今悉見 | 佛昔供養無邊佛 信心清淨今悉見 | 信心清淨，即生實相。永遠保持清淨信心，則離佛越來越近。 |
| 2 | 佛身無相離眾垢 恒住慈悲哀愍地 世間憂患悉使除 此是妙光之解脫 | 無相離眾垢 恒住哀愍地 憂患悉使除 妙光之解脫 | 無相佛住哀愍地 世間憂患悉使除 | 佛悲愍一切眾生，所以幫助眾生解除一切的憂患苦惱，無盡的感恩！ |
| 3 | 佛法廣大無涯際 一切剎海於中現 如其成壞各不同 自在音天解脫力 | 佛法無涯際 一切剎海現 成壞各不同 自在音天力 | 佛法無涯剎海現 如其成壞各不同 | 佛法廣大無邊現一切剎海，普度無量無邊眾生，如此廣大心量，令人隨喜讚歎！ |
| 4 | 佛神通力無與等 普現十方廣大剎 悉令嚴淨常現前 勝念解脫之方便 | 佛通無與等 普現廣大剎 嚴淨常現前 勝念之解脫 | 佛通普現廣大剎 悉令嚴淨常現前 | 佛大慈大悲並且方便善巧，所以常以神通救度苦難眾生，除了禮敬，還是感恩！ |
| 5 | 如諸剎海微塵數 所有如來咸敬奉 聞法離染不唐捐 此妙音天法門用 | 剎海微塵數 諸佛咸敬奉 聞法不唐捐 妙音天法門 | 剎海諸佛咸敬奉 聞法離染不唐捐 | 如微塵數無量無邊的一切諸佛都要一一禮敬，如是廣大發願吧！ |
| 6 | 佛於無量大劫海 說地方便無倫匹 所說無邊無有窮 善思音天知此義 | 佛於大劫海 說地無倫匹 所說無有窮 善思音天知 | 佛說諸地無倫比 所說無量大劫海 | 佛以無量時空的方便善巧，無與倫比的開示殊勝的諸地，菩薩們要仔細聆聽並努力証入啊！ |
| 7 | 如來神變無量門 一念現於一切處 降神成道大方便 此莊嚴音之解脫 | 佛變無量門 一念現遍處 成道大方便 莊嚴音解脫 | 神變現於一切處 降神成道大方便 | 佛的八相成道，具足一切的廣大方便善巧；而這一切都是為了度化眾生，我們要看懂啊！ |

| | | | | |
|----|--|----------------------------------|--------------------|---|
| 8 | 威力所持能演說 及現諸佛神通事 隨其根欲悉令淨 此光音天解脫門 | 威力持能說 現佛神通事 根欲悉令淨 光音天解脫 | 威力持說佛神通 根欲悉令淨解脫 | 佛威廣大，能演說一切法， 還能普現一切神變；而這一切的示現，都是為了——讓眾生清淨解脫！ |
| 9 | 如來智慧無邊際 世中無等無所著 慈心應物普現前 廣大名天悟斯道 | 如來智無邊 無等無所著 慈心普現前 廣大名天悟 | 佛智無著無邊際 慈心應物普現前 | 佛的智慧難以測度，佛的慈悲難以描繪；我們應好好學習諸佛的——悲與智！ |
| 10 | 佛昔修習菩提行 供養十方一切佛 一一佛所發誓心 最勝光聞大歡喜 | 佛昔修菩提 供養一切佛 佛所發誓心 最勝光聞喜 | 佛昔供養一切佛 佛所發誓心歡喜 | 諸佛未成佛之前，都會誠心供養一切諸佛，我們更應如是啊！ |



〔相關名相〕

(1) 色界十八天

初禪三天：一、梵眾天。梵，淨也，以無染欲故。眾，猶民也。謂此天是初禪天主之民眾也。二、梵輔天，輔，佐也。謂此天是初禪天主之輔佐臣僚也。三、大梵天，謂此天是初禪天之主也。名尸棄，劫初先生，劫盡後滅，主領三千大千世界也。（梵語尸棄，華言火。三千者，大千、中千、小千也。言三千大千者，總別雙舉也。）二禪三天：一、少光天，謂此天光明少故。二、無量光天，謂此天光明增勝無限量故。三、光音天，謂此天以光明為語音故。三禪三天：一、少淨天，謂此天意識樂受清淨故。二、無量淨天，謂此天淨勝於前不可量故。三、遍淨天，謂此天樂受最勝，淨周遍故。四禪九天：一、無雲天，以前諸天空居，依雲而住。此天在雲之上，居無雲之首，故號無雲。二、福生天，謂此天修勝福力而生其中，從因得名故。三、廣果天，謂此天果報廣大，無能勝故。四、無想天，謂此天一期果報，心想不行故。（一期者，謂從生至死也。）五、無煩天，謂此天離欲界苦，及色界樂，苦樂兩滅，無煩惱故。六、無熱天，謂此天研究心境，無依無處，清涼自在，無熱惱故。七、善見天，謂此天妙見十方世界圓澄無塵垢故。八、善現天，謂此天空無障礙，精見現前故。九、色究竟天，謂此天於諸塵幾微之處，研窮究竟故。

——三藏法數

(2) 二十八天

三界共有二十八天，即欲界六天，色界十八天，無色界四天。欲界六天是四王天、忉利天、夜摩天、兜率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色界十八天是梵眾天、梵輔天、大梵天、少光天、無量光天、光音天、少淨天、無量淨天、遍淨天、無雲天、福生天、廣果天、無想天、無煩天、無熱天、善見天、善現天、色究竟天。無色界四天是空無邊處天、識無邊處天、無所有處天、非想非非想處天。在此三界二十八天中，只有欲界的四王天與忉利天，因依須彌山的地界而居，故稱地居天，夜摩天以上，都是凌空而處，故名空居天。

——佛學常見辭彙

〔出天台四教儀〕

〔一、欲界六天〕，一、四天王天，東方持國天王、南方增長天王、西方廣目天王、北方多聞天王。二、忉利天，梵語忉利，華言三十三。往世三十三人，同修勝業，同生此天。三、須夜摩天，梵語須夜摩，華言善時分。謂此天時時唱快樂，故又云受五欲境，知時分故。四、兜率陀天，梵語兜率陀，華言知足。謂此天於五欲境知止足故。五、化樂天，謂此天自化五塵而娛樂故。六、他化自在天，謂此天假他所化樂事，以成己樂，即欲界天主。（五欲者，色欲、聲欲、香欲、味欲、觸欲也。五塵者，色塵、聲塵、香塵、味塵、觸塵也。）

〔二、色界十八天〕，初禪三天：一、梵眾天。梵，淨也，以無染欲故。眾，猶民也。謂此天是初禪天主之民眾也。二、梵輔天，輔，佐也。謂此天是初禪天主之輔佐臣僚也。三、大梵天，謂此天是初禪天之主也。名尸棄，劫初先生，劫盡後滅，主領三千大千世界也。（梵語尸棄，華言火。三千者，大千、中千、小千也。言三千大千

者，總別雙舉也。)二禪三天：一、少光天，謂此天光明少故。二、無量光天，謂此天光明增勝無限量故。三、光音天，謂此天以光明為語音故。三禪三天：一、少淨天，謂此天意識樂受清淨故。二、無量淨天，謂此天淨勝於前不可量故。三、遍淨天，謂此天樂受最勝，淨周遍故。四禪九天：一、無雲天，以前諸天空居，依雲而住。此天在雲之上，居無雲之首，故號無雲。二、福生天，謂此天修勝福力而生其中，從因得名故。三、廣果天，謂此天果報廣大，無能勝故。四、無想天，謂此天一期果報，心想不行故。(一期者，謂從生至死也。)五、無煩天，謂此天離欲界苦，及色界樂，苦樂兩滅，無煩惱故。六、無熱天，謂此天研究心境，無依無處，清涼自在，無熱惱故。七、善見天，謂此天妙見十方世界圓澄無塵垢故。八、善現天，謂此天空無障礙，精見現前故。九、色究竟天，謂此天於諸塵幾微之處，研窮究竟故。

[三、無色界四天]，一、空處天，謂此天厭於色身繫縛，不得自在，心緣虛空，與無色相應，住空處定故。二、識處天，謂此天厭虛空無邊，於是即捨虛空，轉心緣識，以識為處故。三、無所有處天，謂此天厭於識處無邊，於是捨識入無所有處，亦名不用處，謂不用前空處識處故。四、非想非非想處天，謂此天居無色界之極頂，非無所有處之無想，非識處之有想故。

——三藏法數

(3) 信心

謂心與理冥，決了無疑，妙信純真，恒住中道。經云：妙信常住，一切妄想滅盡無餘，中道純真，名曰信心。

——三藏法數

信心者，信受所聞所解之法無疑心也。能深信樂諸法實體，三寶淨德，世出世之善根，使心澄靜，謂之信心。學道之人，必須具有信心，乃克成辦。——佛學次第統編

(4) 聞法

聞教法也。法華經安樂行品曰：「合掌讚佛，聞法歡喜。」

——佛學大辭典

(5) 聞法為增上緣

謂世間之人，雖不見聞諸佛菩薩神通變化，但聞說法，讚歎菩提及大乘法。彼人聞已，則懽喜信樂，以此聞法為增上緣，故樂佛大智，發菩提心。

——三藏法數

(6) 菩提

Bodhi，舊譯為道，新譯為覺。道者通義，覺者覺悟之義。然所通所覺之境，有事理之二法，理者涅槃，斷煩惱障而證涅槃之一切智，是通三乘之菩提也，事者一切有為之諸法，斷所知障而知諸法之一切種智，是唯佛之菩提也，佛之菩提，通於此二者，故謂之大菩提。智度論四曰：「菩提名諸佛道。」同四十四曰：「菩提，秦言無上智慧。」注維摩經曰：「肇曰：道之極者，稱曰菩提，秦無言以譯之。菩提者，蓋是正覺無相之真智乎。」止觀一曰：「菩提者，天竺音也，此方稱道。」大乘義章十八曰：「菩提胡語，此翻名道。果德圓通，名之為道。」安樂集上曰：「菩提者，乃是無上佛道之名也。」唯識述記一本曰：「梵云菩提，此翻為覺。覺法性故，古云菩提道者非也。」

——佛學大辭典

經典之三～

楞伽經

楞伽經各品名稱

第一卷：一切佛語心品之一

第二卷：一切佛語心品之二

第三卷：一切佛語心品之三

第四卷：一切佛語心品之四

〔經文〕

講經／釋迦牟尼佛

解讀／郭韻玲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 卷第一

一切佛語心品之一

宋天竺三藏求那跋陀羅譯

眾生種種欲
種種諸飲食



云何男女林
金剛堅固山



云何如幻夢
野鹿渴愛譬



云何山天仙
捷闡婆莊嚴



解脫至何所
誰縛誰解脫



(經文待續)

〔白話譯文〕

何因眾生有種種的欲想，以及種種不同的飲食？

為何有男女相以及金剛堅固等諸山？

為何野鹿渴求愛欲的譬喻，即一切的渴愛皆如幻夢般虛幻不實？

為何有諸妙山以及仙樂人殊勝莊嚴？

解脫是到達什麼境界？又是誰束縛了眾生以及誰讓眾生能夠解脫？



〔解讀〕

本段經文繼續研讀佛陀重述大慧菩薩所提的問題，本次從“眾生種種欲”開始研讀，茲整理成下表～

楞伽經・第一卷：一切佛語心品之一・

佛重述大慧問題之“眾生種種欲～誰縛誰解脫”經句整理表：

| 序 | 偈 | 佛重述大慧 問題之重點 | 解 釋 | |
|---|----------------|----------------|------------------------------|----------------|
| | | | 整理自～楞伽阿跋多羅寶經會譯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註解 | |
| 1 | 眾生種種欲 種種諸飲食 | 飲食 | 眾生種種欲 種種諸飲食 | 種種眾生欲 何因諸飲食 |
| 2 | 云何男女林 金剛堅固山 | 堅固山 | 云何男女林 金剛堅固山 | 何因男女林 金剛等諸山 |
| 3 | 云何如幻夢 野鹿渴愛譬 | 幻夢 | 云何如幻夢 野鹿渴愛譬 | 何因如幻夢 野鹿渴愛譬 |
| 4 | 云何山天仙 捷闡婆莊嚴 | 山天仙 | 云何山天仙 捷闡婆莊嚴 | 云何諸妙山 仙樂人莊嚴 |
| 5 | 解脫至何所 誰縛誰解脫 | 解脫 | 解脫至何所 誰縛誰解脫 | 解脫至何所 誰縛云何縛 |



〔相關名相〕

(1) 金剛

Vajra，梵語縛曰羅（曰或作日通用），一作跋折羅。譯言金剛。金中之精者。世所言之金剛石是也。抱朴子曰：「扶南出金剛，生水底石上，如鐘乳狀，體似紫石英，可以刻玉。雖鐵錐擊之，亦不能傷。唯羚羊角扣之，則渙然冰泮。」西使記曰：「金剛鑽出印毒。」按，印毒即印度也。梵網經古跡上曰：「金中精牢名曰金剛。」三藏法數五曰：「金剛者，金中最剛，故云金剛。」大藏法數四十一曰：「梵語跋折羅，華言金剛。此寶出於金中，色如紫英。百煉不銷，至堅至利，可以切玉，世所希有，故名為寶。」南本涅槃經二十二曰：「如金剛寶置之日中，色則不定，金剛三昧亦復如是。」據此則知金剛為透明體。智度論五十九，說摩尼寶珠為帝釋所執金剛之碎片曰：「有人言：是帝釋所執金剛用與阿修羅鬥時，碎落闇浮提。」可以證其為寶石矣。梵語雜名曰：「金剛，梵語縛曰羅。」【又】（物名）以金剛所造之杵，名為金剛。大日經一曰：「一切持金剛者，皆悉集會。」即金剛杵之略名也。大日疏一曰：「梵云伐折羅陀羅，伐折羅即是金剛杵，陀羅是執持義，故曰譯云執金剛，今謂持金剛。」【又】（天名）。持金剛杵之力士，謂之金剛。執金剛之略名。行宗記二上曰：「金剛者，即侍從力士，手持金剛杵，因以為名。」

——佛學大辭典

(2) 如幻夢

幻者，猶如幻師，能以一物為種種物，幻種種物而為一物。夢者，如一夢中所見廣大事業，自謂歷時久遠。經云：如人睡夢中，造作種種事，雖經億千歲，一夜未終盡。是也。

——三藏法數

(3) 渴愛

凡夫愛著於五欲，如渴而愛水也。維摩經方便品曰：「是身如炎，從渴愛生。」註曰：「肇曰：渴見陽炎，惑以為水。愛見四大，迷以為身。」行事鈔下之二曰：「渴愛難滿，如海吞流。」

——佛學大辭典



經典之四～

大乘密嚴經

大乘密嚴經各品名稱

第一品：密嚴會

第二品：妙身生

第三品：胎生

第四品：顯示自作

第五品：分別觀行

第六品：阿賴耶建立

第七品：目識境界

第八品：阿賴耶微密

[經文] 講經／釋迦牟尼佛 解讀／郭韻玲

大乘密嚴經卷上
密嚴會品第一

唐天竺三藏地婆訶羅奉 制譯

[經文接上回]

定者觀如來
三十二相具

若樂等眾事
施作皆明顯

是故不應說
如來定是無

三昧一緣佛
善因善根佛

一切世勝佛
及正等覺佛

(經文待續)

〔白話譯文〕

禪定功深的人如果入定觀察如來，可以看到圓滿具足的三十二相。

而若樂等一切諸事，都施作的非常明顯。

所以就不應該說佛一定是無。

因為一切的三摩地皆來自於佛，一切的善因與善根也都是從佛而來。

而且世間一切最殊勝的是佛以及普遍示現無上正等正覺圓滿証量的也是佛。



〔解讀〕

| 序 | 偈 | 學習重點 | 闡述 |
|---|----------------|------|--|
| 1 | 定者觀如來 三十二相具 | 三十二相 | 佛的三十二相，來自於功德福報；所以我們傾慕佛的相好莊嚴外，更要努力的積功累德才是。 |
| 2 | 若樂等眾事 施作皆明顯 | 施作 | 佛是一切眾生喜樂的淵源，所以要感恩佛！禮讚佛！ |
| 3 | 是故不應說 如來定是無 | 如來 | 以三十二相而言，是福德之外顯，亦是妙有之示現，並無礙於真空。 |
| 4 | 三昧一緣佛 善因善根佛 | 善因善根 | 佛大慈大悲，大雄大力；一切的証量皆來自於佛！ |
| 5 | 一切世勝佛 及正等覺佛 | 正等覺佛 | 佛超越一切的一切，是最殊勝中的最殊勝！尤其那圓滿的無上菩提更是～垂光照三界，心法無不現！ |



〔相關名相〕

(1) 三十二相

具名三十二大人相。此三十二相，不限於佛，總為大人之相也。具此相者在家為輪王，出家則開無上覺。是為天竺國人相說。智度論八十八曰：「隨此間閻浮提中天竺國人所好，則為現三十二相。天竺國中人於今故治肩髀，令厚大頭上皆有結為好，如人相中說，五處長為好。眼耳鼻舌臂指髀手足相，若輪若蓮華若具若日月。是故佛手足有千輻輪、纖長指、鼻高好、舌廣長而薄，如是等皆勝於先所貴，故起恭敬心。」佛感此相者，由於百劫之間，一一之相，積百種之福，法界次第下之下曰：「此三十二通云相者，相名有所表，發攬而可別，名之為相。如來應化之體現此三十二相，以表法身眾德圓極，使見者受敬，有勝德可崇，人天中尊眾聖之王，故現三十二相也。」三藏法數四十八謂：一、足安平相，足裏無凹處者。二、千輻輪相，足下有輪形者。三、手指纖長相，手指細長者。四、手足柔軟相，手足之柔者。五、手足縵網相，手足指與指間有縵網之纖緯交互連絡如鵝鴨者。六、足跟滿足相，跟是足踵，踵圓滿無凹處者。七、足趺高好相，趺者足背也，足背高起而圓滿者。八、[月*耑]如鹿王相，[月*耑]為股肉，佛之股肉纖圓如鹿王者。九、手過膝相，手長過膝者。十、馬陰藏相，佛之男根密藏體內如馬陰也。十一、身縱廣相，頭足之高與張兩手之長相齊者。十二、毛孔生青色相，一一毛孔，生青色之一毛而不雜亂者。十三、身毛上靡相，身毛之頭右施向上偃伏者。十四、身金色相，身體之色如黃金也。十五、常光一丈相，身放光明四面各一丈者。十六、皮膚細滑相，皮膚軟滑者。十七、七處平滿相，七處為兩足下兩掌兩肩並頂中，此七處皆平滿無缺陷也。十八、兩腋滿相，腋下充滿者。十九、身如獅子相，身體平正威儀嚴肅如獅子王者。二十、身端直相，身形端正無偃曲者。二十一、肩圓滿相，兩肩圓滿而豐腴者。二十二、四十齒相，具足四十齒者。二十三、齒白齊密相，四十齒皆白淨而堅密者。二十四、四牙白淨相，四牙最白而大者。二十五、頰車如獅子相，兩頰隆滿如獅子之頰者。二十六、咽中津液得上味相，佛之咽喉中，常有津液，凡食物因之得上味也。二十七、廣長舌相，舌廣而長，柔軟細薄，展之則覆面而至於髮際者。二十八、梵音深遠相，梵者清淨之義，佛之音聲清淨而遠聞也。二十九、眼色如紺青相，眼睛之色如紺青者。三十、眼睫如牛王相，眼毛殊勝如牛王也。三十一、眉間白毫相，兩眉之間有白毫，右旋常放光也。三十二、頂成肉髻相，梵名烏瑟膩，譯作肉髻，頂上有肉，隆起為髻形者。亦名無見頂相。以一切有情皆不能見故也。此三十二相依法界次第，法界次第依智度論八十八。其他智度論四，涅槃經二十八，中阿含三十二相經所載，皆大同小異。無量義經曰：「一毫相如月旋，二淨眼如明鏡，三唇，四額廣，五獅子臆，六掌有合縵，七指直而纖，八馬陰藏，九頂有日光，十上下眴，十一舌赤好如丹果，十二鼻修，十三手足柔軟，十四內外相握，十五皮膚細軟，十六細筋，十七旋髮紺青，十八眉睫紺而展，十九白齒，二十面門開，二十一具千輻輪，二十二臂修，二十三毛右旋，二十四鎖骨，二十五頂有肉髻，二十六方口頰，二十七四十齒，二十八胸表萬字，二十九腋，三十肘長，三十一踝膝露現，三十二鹿[月*耑]腸。」亦出優婆夷淨行出門經修學品。與諸本大體同。

——佛學大辭典

實用篇～

唯識經典實修

【一】解深密經

(一) 經文開示：

- (1) 能治所治
- (2) 未生令生

(二) 實修重點：

- (1) 能治所治＝能對治所對治的
(對治一切的缺點，朝完美邁進！)
- (2) 未生令生＝未生的善令其生起
(追求完美，永不止息！)

【二】華嚴經

(一) 經文開示：

- (1) 承事供養無邊佛
- (2) 恒住慈悲哀愍地

(二) 實修重點：

- (1) 承事供養無邊佛＝恭敬的奉承、服事、供養無量無邊的一切諸佛
(發廣大心，供養一切佛！)
- (2) 恒住慈悲哀愍地＝恒常的安住於大慈大悲、哀愍一切眾生之境地
(心中永恆的充盈慈悲，並且濟度一切眾生！)

【三】楞伽經

(一) 經文開示：

- (1) 莊嚴
- (2) 解脫

(二) 實修重點：

- (1) 莊嚴 = 莊重嚴飾
(以悲智莊嚴身心)
- (2) 解脫 = 自由解脫
(努力解脫三界、永斷輪迴！)

【四】密嚴經

(一) 經文開示：

- (1) 善因
- (2) 善根

(二) 實修重點：

- (1) 善因 = 一切善的因緣
(願種一切善因，得一切善果！)
- (2) 善根 = 一切善的根本
(願善根深厚，作眾生福田！)

※以上為本次經典中的實修方法，值得我們二六時中，應用之、活用之；可以選擇適合自己程度與根器之方法，勤加修習，日久功深，必得成就！



唯識之論

創舉與壯舉

每月同時研讀十一論中有傳譯之九論

同時俱進！

十一論之一～
瑜伽師地論

十一論之七～
唯識二十論

十一論之二～
顯揚聖教論

十一論之八～
觀所緣緣論

十一論之三～
大乘莊嚴經論

十一論之九～
阿毘達磨集論

十一論之四～
攝大乘論

十一論之十～
集量論（中土譯本失傳）

十一論之五～
十地經論

十一論之十一～
分別瑜伽論（中土未譯）

十一論之六～
辯中邊論

美學編輯／慈訓瓊珞

十一論之一～

瑜伽師地論

講論／彌勒菩薩 記／無著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 序 | 分 | 標題內容 | | |
|---|----|------|---------|------------------------------|
| 一 | 本地 | (一) | 五識身相應地 | 之(1) |
| | | (二) | 意地 | 之(1) 之(2) 之(3) |
| | | (三) | 有尋有伺等三地 | 之(1) 之(2) 之(3) |
| | | (四) | | 之(4) 之(5) 之(6) |
| | | (五) | | 之(7) |
| | | (六) | 三摩呬多地 | 之(1) 之(2) 之(3) |
| | | (七) | 非三摩呬多地 | |
| | | (八) | 有心、無心二地 | |
| | | (九) | | |
| | | (十) | 聞所成地 | 之(1) 之(2) 之(3) |
| | | (十一) | 思所成地 | 之(1) 之(2) 之(3) 之(4) |
| | | (十二) | 修所成地 | |

| | | | | | |
|------|------|-----|----------|---------|------------------------------|
| | | | 初瑜伽處 | 種姓地 | 之① |
| | | | | 趣入地 | 之② |
| | | | | 出離地 | 之③-1 之③-2 之③-3 之③-4 |
| | (十三) | 聲聞地 | | 第二瑜伽處 | 之〔1〕 之〔2〕 之〔3〕 之〔4〕 |
| | | | | 第三瑜伽處 | 之〔1〕 之〔2〕 之〔3〕 |
| | | | | 第四瑜伽處 | 之〔1〕 之〔2〕 |
| (十四) | 獨覺地 | | | | |
| | | | 初持瑜伽處 | 種姓品 | 之① |
| | | | | 發心品 | 之② |
| | | | | 自他利品 | 之③-1 之③之餘 |
| | | | | 真實義品 | 之④ |
| | | | | 威力品 | 之⑤ |
| | | | | 成熟品 | 之⑥ |
| | | | | 菩提品 | 之⑦ |
| | | | | 力種姓品 | 之⑧ |
| | | | | 施品 | 之⑨ |
| | | | | | 之⑩-1 |
| | | | | 戒品 | 之⑩-2 之⑩-3 |
| | | | | 忍品 | 之⑪ |
| | | | | 精進品 | 之⑫ |
| | | | | 靜慮品 | 之⑬ |
| | | | | 慧品 | 之⑭ |
| | | | | 攝事品 | 之⑮ |
| | | | | 供養親近無量品 | 之⑯ |
| | | | 第二持隨法瑜伽處 | | 之⑰-1 |
| | | | | 菩提分品 | 之⑰-2 之⑰-3 |
| | | | | 菩薩功德品 | 之⑱ |
| | | | | 菩薩相品 | 之① |
| | | | | 分品 | 之② |
| | | | | 增上意樂品 | 之③ |
| | | | | 住品 | 之④-1 之④-2 |

| | | | | | | |
|-------|-----|------|-----------|--------------|--|------|
| | | | | 第三持究竟瑜 伽處 | 生品 | 之① |
| | | | | | 攝受品 | 之② |
| | | | | | 地品 | 之③ |
| | | | | | 行品 | 之④ |
| | | | | | 建立品 | 之⑤-1 |
| | | | | | | 之⑤-2 |
| | | | | 第四持次第瑜 伽處 | 發正等菩提心品 | |
| | | (十六) | 有餘依地 | | | |
| | | (十七) | 無餘依地 | | | |
| 二 摄決擇 | (一) | | | | 之(1) 之(2) 之(3) 之(4) 之(5) 之(6) 之(7) | |
| | | | 五識身相應地、意地 | | | |
| | | | | | 之(1) 之(2) 之(3) 之(4) 之(5) | |
| | | (二) | 有尋有伺等三地 | | | |
| | | (三) | 三摩呬多地 | | 之(1) 之(2) | |
| | | (四) | 非三摩呬多地 | | | |
| | | (五) | 有心地 | | | |
| | | (六) | 無心地 | | | |
| | | (七) | 聞所成慧地 | | | |
| | | (八) | 思所成慧地 | | 之(1) 之(2) | |
| | | (九) | 修所成慧地 | | | |
| | (十) | | 聲聞地 | | 之(1) 之(2) 之(3) 之(4) 之(5) | |

| | | | | |
|---|-----|------|----------------|--|
| | | (十一) | 菩薩地 | 之(1) 之(2) 之(3) 之(4) 之(5) 之(6) 之(7) 之(8) 之(9) |
| | | (十二) | 有餘依及無餘依二地 | |
| 三 | 攝釋 | (一) | 之上 | |
| | | (二) | 之下 | |
| 四 | 攝異門 | (一) | 之上 | |
| | | (二) | 之下 | |
| 五 | 攝事 | (一) | 契經事行擇攝 | 之(1) 之(2) 之(3) 之(4) |
| | | (二) | 契經事處擇攝 | 之(1) 之(2) 之(3) 之(4) |
| | | (三) | 契經事緣起 食諦界擇攝 | 之(1) 之(2) 之(3) 之(4) |
| | | (四) | 契經事菩提分 法擇攝 | 之(1) 之(2) |
| | | (五) | 調伏事總擇攝 | 之(1) |
| | | | 調伏事擇攝 | 之(2) |
| | | (六) | 本母事序辨攝 | |



〔論之原文〕

卷第一
本地分中
意地
第二之一

〔接上期〕

| | | | | |
|--------|--------|-------|------|-------|
| 又此中有 | 便於 | 隨其一類 | 見紛亂色 | 如於那落迦 |
| 若未得生緣 | 餘類中生 | 由住不律儀 | | 如是於餘 |
| 極七日住 | | | 如是乃至 | 似那落迦 |
| 有得生緣 | 又此中有 | 眾同分故 | 生滅道理 | 鬼趣中生 |
| 即不決定 | 有種種名 | 作感那落迦 | 如前應知 | 當知亦爾 |
| 若極七日 | 或名中有 | 惡不善業 | 又彼生時 | 如瘞鬼等 |
| 未得生緣 | 在死生二有 | 及增長已 | 唯是化生 | |
| 死而復生 | 中間生故 | | 六處具足 | 又於餘鬼 |
| 極七日住 | 或名健達縛 | 彼於爾時 | | 傍生人等 |
| | 尋香行故 | 猶如夢中 | 復起是心 | 及欲色界 |
| 如是展轉 | 香所資故 | 自於彼業 | | 天眾同分中 |
| 未得生緣 | | 所得生處 | 謂我與彼 | |
| 乃至七七日住 | 或名意行 | | 嬉戲受樂 | |
| | 意為依 | 還見如是 | 習諸伎藝 | 見己同類 |
| 自此已後 | 往生處故 | 種類有情 | | 可意有情 |
| 決得生緣 | 此說身往 | 及屠羊等事 | 彼於爾時 | 由此於彼 |
| | 非心緣往 | | 顛倒謂造 | 起其欣欲 |
| 又此中有 | | 由先所習 | 種種事業 | |
| 七日死已 | 或名趣生 | 喜樂馳趣 | 及觸冷熱 | 即往生處 |
| | 生有起故 | | | 便被拘礙 |
| 或即 | | 即於生處 | 若離妄見 | |
| 於此類生 | | 境色所礙 | 如是相貌 | 死生道理 |
| | | | 尚無趣欲 | 如前應知 |
| 若由 | 除無色界 | 中有遂滅 | 何況往彼 | |
| 餘業可轉 | 一切生處 | 生有續起 | | |
| | 又造惡業者 | | 若不往彼 | [待續] |
| | 謂屠羊雞猪等 | 彼將沒時 | 便不應生 | |
| 中有 | | 如先死有 | | |
| 種子轉者 | | | | |

〔白話譯文〕

還有，此中有身如果尚未得到誕生的因緣；那麼，會有七天的時間可以安住。

而如果有得到誕生的因緣，則不一定要等到七天的時間。

至於如果七天已至，尚未得到誕生的因緣；那麼，如果是死而復生，則必須在七天以內。

但如果如是輾轉延宕，皆未得到誕生的因緣。則也最多可以延至七七四十九天。

最遲四十九天之後，則必定會得到投胎誕生的因緣。

還有，如果此中有身，於七天即謝滅死去。則本來該去的地方，如果還有業力可轉；那麼，八識田中的種子轉變後，便可以在不同於原來處所的其他處所誕生。

還有，此中有身有各種不同的名字。

首先，之所以稱名為中有；那是因為中有身是介於死有與生有的二有之間而存在的生命型態。

中有又名——健達縛。因為健達縛即為尋香行之義，而健達縛即靠香氣而資生。

中有又名——意行。因為中有身是以意識為依止而前往生處的緣故；而此所說是指身體之住，並非以心識為緣而住。

中有又名——趣生。由於生有即將現起的緣故。

而應當知曉，三界之中，除了無色界沒有中有之外，中有可能前往一切即將誕生之處。

還有，如果是曾經造作惡業的中有身，例如宰殺牛、羊、雞、豬等畜生。

那麼，隨著這一種類的因為不符合戒律；以眾同分的緣故，所造作的惡業會感召地獄的果報。

此中有身，由於惡及不善的善力，已經造作增長完畢。

所以，此類中有身，便好比作夢一樣，由於他之前所造下的惡業，而感召來的誕生處。還是會看到如是種類的有情眾生，以及屠殺牛羊雞豬等事。

而由於之前的薰習，所以此類中有身，便以歡喜欣樂的心情快捷的趣向即將誕生之處。

而當他一旦誕生於業力感召之處所，則就被境界色相所拘縛障礙了。

那麼，此時中有身便謝滅了，生有身便相續而生起了。

而當此類造惡的中有身即將謝歿死亡之時，如同之前的死有身，由於業力使然，便會看到紛亂醜陋的色境。

那麼，如是一直到生起謝滅的道理，當知與前面的情形都是一樣的。

還有，當中有身生起時，是屬於只有四生之一的化身的型態，而且六根具足。

並且中有身會懷著這樣的心情，前往趣向未來的誕生處所。

那就是我與彼同類一起嬉戲享受快樂或一起學習各種技藝。

這中有身於此時處於顛倒夢想的狀態，並且造作各種事業，更且有觸、冷、熱等種種逼真的感受。

而如果能夠出離這樣的虛妄所見，則這些境界相貌，尚且不會引起他前往的欲望想法，更何況真正的前往彼處。

所以如果中有身並不前往彼處所，便不應當誕生於彼處所。

例如地獄、還有相似於地獄般苦痛的餓鬼道，例如咽喉腫大流濃、苦痛已極的大癟鬼等等。

還有，當中有身即將受生的時候，會看到當來誕生的處所中與自己一樣，看起來令人愉悦的同類有情眾生。

由於這樣可意愛樂之心，便對於將誕生的彼處所，生起了欣樂欲想。

於是即前往誕生的處所，便從此被業境所拘縛障礙了。

關於這些由死到生的道理，應當知曉即如前面所說。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解讀〕

本次要研讀的重點還是論文接下來提及的～生。

先來複習一下之前整理好的結構表格，有助於了解——

諸意識望餘識身有勝作業・表格表：

| 序 | 項目 |
|----|---------|
| 一 | 分別所緣 |
| 二 | 審慮所緣 |
| 三 | 醉 |
| 四 | 狂 |
| 五 | 夢 |
| 六 | 覺 |
| 七 | 悶 |
| 八 | 醒 |
| 九 | 能發起身業語業 |
| 十 | 能離欲 |
| 十一 | 離欲退 |
| 十二 | 斷善根 |
| 十三 | 續善根 |
| 十四 | 死 |
| 十五 | 生 |

所以，很清楚了；此勝作業共有15項，即分別所緣、審慮所緣、醉、狂、夢、覺、悶、醒、能發起身業語業、能離欲、離欲退、斷善根、續善根、死、生。

接著，我們就來繼續研究“生”的第二個段落。



瑜伽論記對於本段論文的解釋：

| 偈句序 | 經文段落 結構分析 | 解釋說明 |
|-----|------------------------------|--|
| | | 出自～瑜伽論記 釋遁倫 集撰 |
| 1 | 又此中有 若未得生緣 極七日住 | |
| 2 | 有得生緣 即不決定 | |
| 3 | 若極七日 未得生緣 死而復生 極七日住 | |
| 4 | 如是展轉 未得生緣 乃至七七日住 | 十二、生時分限 七日一死，壽勢頽敗，乃至極經七七日住必得生處。問有眾生造輪王業，未至劫增其人已住輪王中有，豈不久得劫增耶？解云：審有是人，即往餘世界中得於生處。 |
| 5 | 自此已後 決得生緣 | |
| 6 | 又此中有 七日死已 | |
| 7 | 或即 於此類生 | |
| 8 | 若由 餘業可轉 | |
| 9 | 中有 種子轉者 | |
| 10 | 便於 餘類中生 | |
| 11 | 又此中有 有種種名 | |
| 12 | 或名中有 在死生二有 中間生故 | |
| 13 | 或名健達縛 尋香行故 香所資故 | |

十二、生時分限

七日一死，壽勢頽敗，乃至極經七七日住必得生處。問有眾生造輪王業，未至劫增其人已住輪王中有，豈不久得劫增耶？解云：審有是人，即往餘世界中得於生處。

十三、可轉生處

生時二緣未合，謂父母等未和合，禽獸等非時，如獨生狐中等，時處未和故，或如謗解脫生地獄等，皆可轉故。

十四、釋異名有四種名

問四有相望皆有中有，何偏說此名中有耶？解云：若彼非趣於二趣中間起者得名有，餘之三有是其趣攝，雖有中間之義不名中有，健達縛此云尋香行，尋當生處香而行往故，或唯食香，香所資故，如化樂者名尋香故，此唯欲界名非色界者，彼雖不尋香，尋香類名尋香，見生處起愛，不聞香自無鼻識，生處無香故。

| | |
|----|-------------------------------------|
| 14 | 或名意行 意為依 往生處故 此說身往 非心緣往 |
| 15 | 或名趣生 生有起故 |
| 16 | 當知中有 除無色界 一切生處 |
| 17 | 又造惡業者 謂屠羊雞猪等 |
| 18 | 隨其一類 由住不律儀 |
| 19 | 眾同分故 作感那落迦 |
| 20 | 惡不善業 及增長已 |
| 21 | 彼於爾時 猶如夢中 |
| 22 | 自於彼業 所得生處 |
| 23 | 還見如是 種類有情 及屠羊等事 |
| 24 | 由先所習 喜樂馳趣 |
| 25 | 即於生處 境色所礙 |
| 26 | 中有遂滅 生有續起 |
| 27 | 彼將沒時 如先死有 見紛亂色 |
| 28 | 如是乃至 生滅道理 如前應知 |

十五、三界有無

除無色界，以無形及處故，基師解云：欲色二界中亦非必定有，變人為虎雀化為蛤等，無中有故。涅槃經言：或說欲色界有中有，或說欲界無中有，皆不解我意，若一切有者何故說有不解我意故許通無，容豫者有，速疾者無，陷身入地獄，此等皆無故，雖有此說，今勘涅槃經，無欲色字。彼經明二十一對諍論文云：或有中陰或無中陰，準下文釋，汎言有中陰無中陰，皆不解我意。所以者何？欲色界有，無色界無，非一向有無故，故為證不成，其陷身入地獄等者。準婆沙七十卷云：毘奈耶說：度使魔羅等即身陷入無間地獄，問此等為受中有不？答受中有身，然以迅速難可覺知故作是說，初一剎那死有蘊滅中有蘊生，後一剎那中有蘊滅生有蘊生，乃至廣說，變人為虎等者。若順憬師云：此等別報雖轉而總報不改，婆沙復云：施設論說：劫初時人有忽腹行，身形既變共號為蛇，復有歟然生第三牛，身形既變共號為象。問如是轉變有死生不？乃至答應作是說彼無死生。問如何人趣即作傍生？答非即人趣轉作傍

| | |
|----|---|
| 29 | 又彼生時 唯是化生 六處具足 |
| 30 | 復起是心 而往趣之 |
| 31 | 謂我與彼 嬉戲受樂 習諸伎藝 |
| 32 | 彼於爾時 顛倒謂造 種種事業 及觸冷熱 |
| 33 | 若離妄見 如是相貌 尚無趣欲 何況往彼 |
| 34 | 若不往彼 便不應生 |
| 35 | 如於那落迦 如是於餘 似那落迦 鬼趣中生 當知亦爾 如癟鬼等 |
| 36 | 又於餘鬼 傍生人等 及欲色界 天眾同分中 |
| 37 | 將受生時 於當生處 見己同類 可意有情 |
| 38 | 由此於彼 起其欣欲 |
| 39 | 即往生處 便被拘礙 |
| 40 | 死生道理 如前應知 |

生，但彼身形前後有異，於中有說，彼恒是人，復有說者，復是傍生等。有餘師說：彼有死生，如是說者彼無死生，故二說中初說為善，經死生者多忘本事，既憶本事故無死生，故知欲色一切定有中有，此說為善。然中陰經云：無色中陰禮如來者，釋是大眾部經，不勞會釋，今尋正理論第二十三卷。元瑜釋云：有餘部師執無中有者，即大眾部上座部化地部立無中有，與前師言似如矛盾，勘異部宗輪，大眾部一說部說出世部雞胤部本宗同義都無中有。

十六、趣向相

見地獄相，謂已舊同類喜樂馳趣，生處境礙即便續生。

十七、明中有唯是化生

十八、趣向心

初明趣地獄心，後類明向四趣，如癟鬼者，有鬼頸有大癟，所逼不能喫食，決擇分說，鬼畜一分恒受眾苦同於地獄，然此處唯說鬼趣，鬼趣重故略舉之。



至於，本段論文可以研習的重點是——健達縛、意行、趣生、化生、癢鬼；首先，茲例舉“健達縛”的相關經論如下～

自愛聲故，命終生在健達縛中，**健達縛者**，是天樂神晝夜常為諸天作樂。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三

健達縛者此云尋香，諸天樂神，地居山穴諸天須樂身有相現即往昇天，言乾闔婆訛也。

——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多經疏第一上

健達縛者，此名尋香，中有食香故名尋香。

——俱舍論疏卷第八

健達縛者，舊云乾闔婆，此翻名尋香行，西方人呼發樂戲兒，名健達縛，不事生業，尋食香氣作樂乞求，名尋香行，今此神鬼，常能作樂，食諸香氣，名健達縛。智度論第十云：是天妓神，常隨諸天，其心柔軟，福少諸天，居十寶山間。

——解深密經疏卷第一

健達縛者，是短聲呼，若長聲呼，應言健達頰縛。其健達，名香，是字緣。頰縛，是字界。或目尋義，或目食義。尋謂尋求，食謂食香。以健達助頰縛，即名健達縛。謂短聲呼，略去頰字；若長聲呼，即亦達攝頰，短聲即不攝也。

——俱舍頌疏記 論本第九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健達縛 = 乾闔婆
= 尋香
= 尋香行
= 天樂神

接著，茲例舉“意行”的相關經論如下～

阿闍世王復問佛：此女不殺人、亦不偷盜，直妄語，便墮阿鼻耶？佛語阿闍世王：我所說緣法，有上、中、下，身、口、意行。阿闍世王復問：何者為重？何者為中？何者為下？佛語阿闍世王：意行最重，口行處中，身行在下。阿闍世王復問佛，佛答曰：身行麤現，此事可見；口行者，耳所聞；此二事者，世間所聞見。佛語大王：**意行者**，設發念時，無聞見者，此是內事。眾行，為意釘所繫。王復問佛：意不可見，云何獨繫意釘耶？佛答王曰：若男子、女人，設欲身行殺、盜、婬者，先當思惟，朝中人定何時可行也，思惟何處可往。佛復語王：夫人作行，先心計校，然後施行，是故繫於意釘，不在身口也。佛復語王：是口行者，欲行口行時，先意思惟：若在大會，講論法時；若在都坐，斷當律時，設問我者，我當違反彼說，此間非是已事；若有是語者，我當反之，此受他意氣故，作是語耳。若行此三事不著者，復更作計，當往鬪之曰：彼欲殺汝、破汝、壞汝，汝當隨我語，莫信他人。若作此兩舌者，成於虛偽，滅其正法，命終之後，墮於泥犁。佛語王：是故，口行繫於意釘，不繫身、口。王復問佛：何以故？佛答王曰：身三、口四，皆繫意釘，意不念者，身不能獨行，是故身、口繫意釘。於是，世尊即說偈曰：

意中熟思惟

然後行二事

佯慚於身口

未曾愧心意

先當慚於意

然後耻身口

此二不離意

亦不能獨行

於是，阿闍世王聞佛說法，涕泣悲感。佛問王：王何為涕？王答曰：為眾生無智，不解三事，恒有損減，是故悲耳。此眾生但謂身、口為大，不知意為深奧。世尊！我本謂身、口為大，意為小；今從佛聞，乃知**意為大**，**身、口為小**。

——佛說興起行經卷下

何謂廣戒？曰廣戒者，謂能攝身之三殃，守口之四過，檢意之三惡，身行者，若見一切眾生蚊行蠕動，愍而哀傷縱而活之，隨其水陸還而安之，若見眾寶珍琦柔軟細滑可意之物，雖身貧苦，內伏其心，不令貪取，及見細色脂粉之飾，則內觀朽爛膿血之臭，斯身之三戒，口行者，謂彼若以四過加己，則而覺知口之失也，報以善言和語，至誠不飾，答而化之，使反從

已，斯口之四戒矣，**意行**者，則心習智慧思惟生死，常住慧處不惑流渢，又深入道品空無之要，別了真嘵而無疑難，見善則勸成則代喜，斯意之三戒，故行道之始，先於十戒既能自為，又化他人勤而不懈，行而不休，都無懈惓之想，故曰廣戒也。

——佛說成具光明定意經

若是時捨此身已未生餘處，眾生乘意行，婆蹉，當爾時彼眾生依受愛住，我說彼依受愛住，若說眾生捨此身已未生餘處，眾生乘**意行**者，是故有中陰。

——鞞婆沙論卷第十四

業力故住母胎，若異者不應住胎，說名為香食，求有乘**意行**者，以香為食故說香食，若薄福者食諸穢香，若大力者食諸淨香，求於生有故說求有，從意生故說乘意行，此諸眾生或業生，謂地獄如所說彼諸眾生業所縛，或煩惱生，謂人及欲界天，或報生，謂飛鳥，或從意生，謂色無色界天及劫初人，化及中陰二有中間起離趣故，是故說中陰，問中陰幾時住，答：

七日或七七

乃至彼和合

或裸形食香

諸根悉具足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十

由**意行**者故起身語行由此有故彼有者，由意思行起身語行，由意思有彼身語有。

——瑜伽論記卷第三

息之出入名為身行，以出入息從覺觀生，故名**意行**，和合出聲名為口行，以如是等三行因緣，故有識生。

——大方等大集經卷第二十三

行有三種，何者是三？一者身行，二者口行，三者意行。云何身行？身行者謂氣息出入，是名身行。云何口行？口行者所謂覺觀言說，是名口行。云何意行？**意行**者名為想受，是名意行。是名三行，此三種行其相如是。

——大方等大集經卷第三十九



云何意行(痛，名世界人所著三種痛，痛應為受，受則隨界受苦樂，上界所無，故宣言受想出家所患也)。痛想是意法。繫屬意故。是名意行。

——坐禪三昧經卷下

“意行”定義說法：

| 序 | 定義說法 | 出處 |
|---|--|--------------|
| 一 | 由依心故，得名意行。 | 佛說決定義經 |
| 二 | 謂想思 | 阿毘曇毘婆沙論卷第十四 |
| 三 | 謂思惟及想等 | 攝大乘論釋論卷第三 |
| 四 | 謂思想等 | 攝大乘論釋卷第三 |
| 五 | 受想，所以者何？受苦樂，取相心發，是名意行。 | 翻譯名義集五 |
| 六 | 云何意行？心所愛樂，心所思惟，心所攝受，心所依止，是名意行。 | 佛說法乘義決定經卷上 |
| 七 | 意亦名意行，意業亦名意行，想思亦名意行，於此義中意說想思意行，所以者何，以想及思是心所法，依止於心繫屬於心，依心而轉扶助於心，是故想思說為意行。 | 阿毘達磨集異門足論卷第三 |

接著，茲例舉“趣生”的相關經論如下～

經：諸界趣生隨業緣現如影如響一切皆空。

解曰：諸界趣生者，三界六趣及以四生，此聰明也，隨業緣現者明因果也，隨諸趣業現生彼故，如影如響者舉喻明也，由業為質，現果如影，由業如聲，後果如響又如影響，明不實也，一切皆空者，通明界等一切有為悉皆空故，從此第四明法無我，於中分二，且初第一明妄起我。

——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多經疏卷下

論：惑諸趣言通能所趣。

述曰：此第二義，業、惑、中有，亦是頌中所說諸趣，業、惑、中有，是能趣故。何故能趣亦名為趣？趣是所趣，業、惑、中有，相從名趣……論：雜染法者至生及業惑。

述曰：下別解也，謂苦、集二諦一切有漏法，所趣苦諦，能趣集諦，生、及業、惑是也，此別相解，然生、業、惑皆通苦、集。又大乘中有苦非集，謂諸異熟無記法等生唯苦諦，解染別中雖唯言趣，亦通能趣，故取集諦……

論：謂要實有至正實趣生。

述曰：下文有三，一具義多少，二遮餘非，三歸本識，此即初也。四義具故方名趣生。一要實有，謂要有體，假法非趣生，趣生實有故，即業所感是實有故。二要恒續，謂無間斷法方趣生體，生此趣此生中，一期時須恒故，若有間斷便非趣生故。三要周遍，謂通三界九地，不可此趣生唯在一處界不在餘處界，以趣生通三界諸地故，若是有漏有情皆趣生攝，若不遍者即非趣生故。四要無雜，謂生此趣生方起此法名此趣生，若生此趣生可起餘趣生法，則非趣生，應成多趣多生故。具此四義是正是實趣生之體。此言正實，簡能趣法及中有等皆名趣生，諸經論中言煩惱等是趣生者，是假趣生，相似趣生，非是正實趣生之體，今言正實意在於此。

——成唯識論述記卷第四

實准異熟及彼心所名正趣生者，問趣生之體為一為多？若是一者，依六別實心及心所以立總一，如瓶、盆等趣生應假，若許假者違上文故，若實一者，云何依多實法而立體一實耶？若是多者，應如一人六箇人趣六生所攝，故為大過。此義應思，趣生是假，經部師難，依六根立命根，命根應是趣生，總一假故。要依實法方可建立故，不違上，所依實故，後解為正。或唯心王是趣生體，心所相從實非趣生，故唯是一。或同在一聚俱言無失，是實非假，應勘瑜伽假實。正實趣生者，正者本識義，趣生本故，餘別報五蘊依此相從名趣生，不爾應雜亂，一起他趣故，此中唯取正感後業所招識等，為趣生體。

——成唯識論掌中樞要卷下

問何以得知初二果起現纏潤生？答瑜伽第一云，又諸異生將命終時，我愛現行由此力故便愛自身，由此建立中有・生報，若預流・一來爾時我愛亦復現行，雖言制伏不言非潤，雜集第五云：由此勢力諸異生輩今以無間中有相續，未離欲聖者亦爾，臨命終時，乃至未至不明了想位，其中能起此愛現行，然下雖說對治攝伏，不言非潤，離欲聖者文自說言，對治力強愛



不現行，由隨眠力令生相續。又解聖唯種潤，凡唯種現。若爾二論文如何通？答皆言制伏不言能潤，設潤是助，五十九文據正潤說，亦不相違。如實義者，凡夫二果俱種·現潤，文如前說。若爾無心·睡·悶被殺，既無現愛，用何正潤？答臨終有心必定起愛，非一剎那即能殺故。問於潤生位中有·生殊，又起愛緣自身·境別，為於二位俱起二愛，為不爾耶？答潤中有起自體愛，潤生有起境界愛，以於死有不見中有，謂我無有起自體愛，於中有位見生處故起境界愛，故瑜伽第一云：我愛現行，由此力故，謂我當無，便愛自體，由此建立，生報自體，乃至云，自於彼業，所得生處，還見如是，種類有情，喜樂馳趣，即於生處，境色所礙，中有遂滅生有續起。問中有末心名為死不。西明云：不名為死，言中有歿者約六識說，第八相續。今謂不爾，對法·瑜伽俱云：中有極住七日，或有中夭，乃至極經七返更不得過，若准此文許中有死，若云只是六識不行，云何七日方一不行，六日等時何緣不滅，若云亦許即是逢緣礙六不起，何定七日及極七七，又復中有改生別趣，豈第八不捨即往彼耶，若爾應成趣生亂過，又何得云或有中夭，是故應許中有死，雜集·瑜伽文皆具顯。若爾何非名為死有，下第八說總名生支？答趣生方便雖有生死，非別死支。若爾何故名為生死？答依四有說非，十二支據不改趣。若中有歿別趣生者，即名死支，何要須立此四有耶？答差別義故准名可知。

——成唯識論了義燈卷第五

論：應知死者謂眾同分由識變異相續斷滅。

述曰：雖知命斷，未知死相，故今重顯，眾同分者，成唯識等說，依有情身心相似分位差別，而假建立此眾同分。隨何生趣，若未捨時，阿賴耶識，即此趣生，相續一類，前之與後，趣等皆同，若遇他識增上違緣，捨眾同分，阿賴耶識，即便變異，異舊趣生，此趣生者，舊時相續，今便斷滅，餘識亦爾，舊續今斷，名之為死，死者滅相。總有二時。一者將滅，說名為死，即是現在，如觸處中所立死觸，死支亦爾，若正滅相名死，觸支應成過去。二者正滅，說名為死，如今所說，識相斷滅，即是過去，故此說死，但是滅相，非死觸支。

——唯識二十論述記卷下

願未來世善趣生者，善趣眾生堪能受化故願生中。

——地持義記卷第四

捨生趣生者，謂悟得捨此趣，彼從一暗室投一暗室，出一苦輪入一苦輪，

未曾斷滅也。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合轍卷第二

捨生趣生者，以捨前陰而復生後陰也。

——大佛頂首楞嚴經寶鏡疏卷第二

論云此道能引諸界趣生者，解云：能引者是引業，所引者是識，識則是引業，能招所引異熟果也。

——成唯識論疏抄卷第四

取所趣得身，名為趣體，亦不取中有及或業能起之法，名為趣生。

——成唯識論疏抄卷第七

徧趣生者，業通三界故。

——成唯識論俗註卷第三

唯(第八真)異熟心，及彼(相應五箇)心所，實恒遍無雜，是正實趣生，此(真異熟)心若無(則)，生無色界(中，既無色及五識，惟第六識，或時)起善等位(已無執藏)，應非趣生(所攝，)設許趣生攝諸有漏(故無色界是趣生者，然諸那含聖人)，生無色界，起無漏心，應非趣生(所攝，)便違正理(以那含雖在無色，理應仍是天趣化生攝故，必欲)，勿有前(文善等應非趣生之)過，及(勿)有此(那含應非趣生之)失，故唯(應立真)異熟法是正實趣生(之體，)由是(惟有)如來(乃)非(五)趣(四)生(所)攝(以)，佛(更)無異熟無記法故，亦非(三)界(所)攝(以)，非有(三)漏故，世尊已捨苦集諦故，諸戲論種已永斷故，正實趣生，既唯異熟心及心所，彼心心所，離第八識理不得成，故知別有此第八識。

——成唯識論觀心法要卷第三

依起信，即起業受報二相，由前三毒，發動身口，造善惡業，業成招果，惡中殺盜，善中施戒等，並屬起業，怖此苦者，謂遭苦發心，改惡修善故，或性善者，由慣熏習，成種性故，不因遭苦，自樂修善也，心神乘此、運於中陰者，心神，即賴耶識，乘者，憑託義，運者，轉也，心為能乘，業為能運，業如舟車，心神憑此，轉入諸趣，言中陰者，亦名中有，謂死有之後，生有之前，中間所有五陰之身，名曰中陰，即以異熟五蘊為體，五趣之中，皆有中陰，除無色界但有四蘊，餘皆具有五根等。然其



形量大小，各如本有之量，有云：人中有減半，如本有六尺，中有三尺，有云欲界中有，如五六歲小兒形量，色界中有，如本時形量，人天中有，其身潔白，三途中有，其身黑暗，有云：當生地獄趣者，所有形狀，即如地獄，乃至當生天趣中者，所有形狀，即如彼天，中有本有，一業引故，一切中有，以香為食，隨其福力，香有差殊，有福中有，飲饗清淨華果食等，輕妙香氣，以自存活，若無福者，飲饉糞穢臭爛食等，輕細香氣，以自存活，又彼所食，香氣極少，中有雖多，而得周濟，隨趣勝劣，勝得見劣，劣不見勝，唯同類者，得互相見，所住時量，三說不同。一世友尊者云：極住七日。二法救大德云：住時不定，以受生緣有遲速故，若生緣未會，中有恒在故。三設摩達多尊者云：極遲不過七七日，若天中有，頭上足下，人鬼畜三中有，橫行，地獄中有，頭下足上，有云：天中有亦有橫行者，當地受生故，有頭下者，上天生下天故，大抵從勝生劣，則頭下，從劣勝生，則頭上，當趣生者，則橫行。以此例推，五趣之中，皆應爾也，將往受生時，不見餘境，但見受生和合因緣，不揀遠近，剎那便至，勢力極速，金剛鐵石，不能為礙。

——華嚴原人論合解卷下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趣生 = 三界六趣及以四生

= 即十界善惡果報

= 六趣四生，其中兼有善與不善

= 趣向來生之生處

接著，茲例舉“化生”的相關經論如下～

彌勒菩薩復白佛言：世尊，何因緣故，彼國眾生有胎生者化生者？佛告彌勒，若有眾生，墮於疑悔積集善根，希求佛智，普遍智，不思議智，無等智，威德智，廣大智，於自善根不能生信，以此因緣，於五百歲住宮殿中，不見佛不聞法，不見菩薩及聲聞眾，若有眾生，斷除疑悔積集善根，希求佛智乃至廣大智信已善根，此人於蓮華內結跏趺坐忽然化生，瞬息而出，譬如他國有人來至，而此菩薩亦復如是，餘國發心來生極樂，見無量壽佛奉事供養，及諸菩薩聲聞之眾，阿逸多，汝觀殊勝智者，彼因廣慧力故受彼化生，於蓮花中結跏趺坐，汝觀下劣之輩，於五百歲中不見佛不聞

法，不見菩薩及聲聞眾，不知菩薩威儀法則，不能修習諸功德故，無因奉事無量壽佛，是諸人等皆為昔緣疑悔所致。

——大寶積經卷第十八

法思童子，於無毀宮女坐中化生者，即是金剛手大祕密主菩薩摩訶薩神力所化，彼時法慧童子，於無比宮女坐中化生者，即是尸棄梵王。

——佛說如來不思議祕密大乘經卷第五

復次慈氏，他方諸大菩薩，發心欲見無量壽佛，恭敬供養及諸菩薩聲聞之眾，彼菩薩等，命終得生無量壽國，於七寶華中自然化生，彌勒當知，彼化生者智慧勝故，其胎生者皆無智慧。

——佛說無量壽經卷下

一切從行十善得生天上人中，天人所以化生者，本在世間時不向色，覺惡露不淨，從是得化生；有向意便當更女子胞胎。諸天得化生，有五因緣：一者，不近女人；二者，意不起；三者，不願小兒；四者，喜獨坐；五者，不用世間。不貪身，亦得化生也。

——佛說罵意經

生者有四種，一者腹生，二者謂寒熱和生，三者化生，四者卵生。腹生者，謂人及畜生，寒熱和生者，謂虫蛾蚤虱。化生者，謂天及地獄。卵生者，謂飛鳥魚鼈。

——阿含口解十二因緣經

化生者，如佛與四眾遊行，比丘尼眾中，有比丘尼名阿羅婆，地中化生；及劫初生時，人皆化生——如是等名為化生。

——大智度初品中放光釋論第十四之餘

經言：所有眾生眾生所攝者，總相說也，卵生等者差別說也，又受生依止境界所攝差別應知卵生乃至化生者，受生別也，若有色若無色者，依止別也，若有想若無想若非有想非無想者，境界所攝別故，所有眾生界眾生所攝者，謂上種種想住眾生界，佛施設說也。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論卷上

化生者初受生時，雖具諸根而未猛利，後漸增長方得猛利，未猛利時初刹



那頃名識支，第二剎那以後名名色支，至猛利位名六處支。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三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化生 = 劫初生時，人皆化生

= 謂天及地獄

= 胎、卵、濕、化的四生之一

接著，茲例舉“癟鬼”的相關經論如下～



癟鬼者，謂此鬼咽，惡業力故，生於大癟，如大癰腫，熱晞酸疼，更相剝擠，臭膿涌出，爭共取食，少得充飢。

——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第三十一

如**癟鬼**者，有鬼大癟，不能自持，極受眾苦，同於地獄，故決擇分，生鬼畜一分，恒受眾苦，同於地獄，何故此中唯說鬼趣，鬼趣重故，又略舉故。

——瑜伽師地論略纂卷第一



愚癡慳鄙人

我慢乏禮樂

求食又無慚

死為**大癟鬼**



自不行檀度

勸他作慳貪

而墮餓鬼中

腹大咽如針

——佛說六道伽陀經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癟鬼 = 惡業深重之鬼道眾生

= 此鬼咽如大癰腫，極受眾苦。

〔相關名相〕

中有

即中陰也。謂已死之後，未生之前，於其中間識未托胎，是名中有。

中有，亦名中陰。謂諸眾生此身死後，識未託胎，現在所作善惡業因，必取當來善惡諸趣之果，因果不亡，故名中有。

——三藏法數

健達縛

又作乾闥婆。參見：乾闥婆

——佛學大辭典

此即中有之異名。瑜伽一卷十七頁云：尋香行故；香所資墳故。

二解 俱舍論九卷三頁云：欲界中有身，資段食不？雖資段食；然細非麤。其細者何？謂唯香氣。由斯故得健達縛名。諸字界中，義非一故；而音短者，如設建途，及羯建途，略故無過。諸少福者，唯食惡香。其多福者，好香為食。

三解 大毘婆沙七十卷九頁云：問：何故中有名健達縛？答：以彼食香而存濟故。此名唯屬欲界中有。

——法相辭典

意行

此亦中有之異名。瑜伽一卷十七頁云：以意為依，往生處故。此說身往；非心緣往。

集異門論三卷十六頁云：意行云何？答：意、亦名意行，意業、亦名意行，想思、亦名意行。於此義中，意說想思意行。所以者何？以想及思、是心所法，依止於心，繫屬於心，依心而轉，扶助於心，是故想思、說為意行。

——法相辭典

趣生

此亦中有之異名。瑜伽一卷十七頁云：或名趣生。對生有起故。

——法相辭典

那落迦

地獄名。華言惡者。言造惡之人生彼處也。見翻譯名義集。

——佛學大辭典

六處

十二因緣之一。在母胎內具足眼等六根而出母胎之位也。處乃十二處之處，為六根六境之通稱。根境為生識之依處，故名處。

——佛學大辭典

傍生

舊云畜生，新云傍生，一作旁生，傍行之生類也。婆沙論曰：「其形旁，故其行亦旁。」又曰：「因行不正，受果報旁。負天而行，故云旁行。」玄應音義二十一曰：「傍生，梵言吉利藥住尼。又云帝利耶瞿揄泥伽。此云傍行。舊翻為畜生。或言禽獸者分得。仍未總該也。」俱舍頌疏世間品一曰：「言傍生者，以傍行故。」

——佛學大辭典

十一論之二～

顯揚聖教論

造論／無著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顯揚聖教論各品標題

第一品：攝事

第二品：攝淨義

第三品：成善巧

第四品：成無常

第五品：成苦

第六品：成空

第七品：成無性

第八品：成現觀

第九品：成瑜伽

第十品：成不思議

第十一品：攝勝決擇

〔論之原文〕

顯揚聖教論卷第一

攝事品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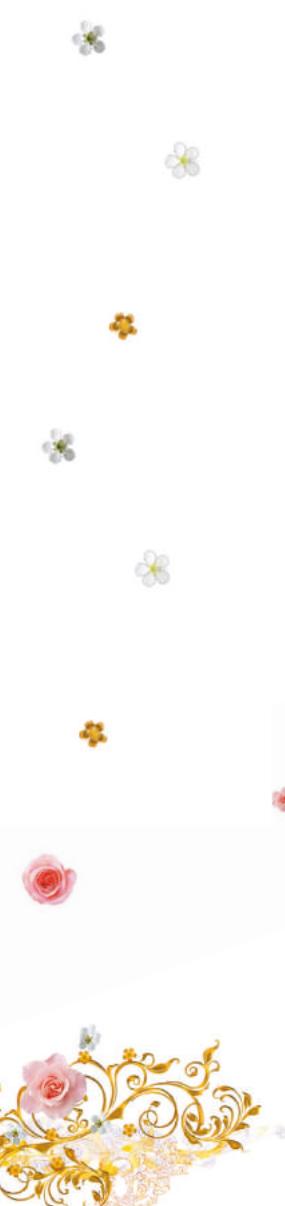
〔接上期〕

是故

此二恒和合

非不和合

〔待續〕



〔白話譯文〕

所以，如同前面經文所說若於此作意即於此了別，若於此了別即於此作意；以上二者，亦即作意與了別是恆常的共相和合，而並非不和合。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解讀〕

本大段 “作意者” 論文結構表：

| 段落序 | 論文 | |
|-------------|-----------------------|-------------------------|
| 一 | 作意者 謂從阿賴耶識 種子所生 | 依心所起 與心俱轉相應 |
| 二 | 動心為體 引心為業 由此與心 | 同緣一境 故說和合 非不和合 |
| 三 | 如經中說 若於此作意 | 即於此了別 若於此了別 即於此作意 |
| 四 〔本次論文〕 | 是故 | 此二恒和合 非不和合 |
| 五 | 此二法 | 不可施設 離別殊異 |
| 六 | 復如是說 | 心心法行 不可思議 |
| 七 | 又說 由彼所生 作意正起 | 如是所生 眼等識生 |

至於，本段論文可以研習的重點是——恒和合，茲例舉相關經論如下～

諸善知識皆離彼
行戲論者有斯患
於諸惡業恒和合
於諸乘中極難淨
——發覺淨心經卷下

能相所相從無始來恒和合故，不相離故，常相隨故，相雜住故。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九

以諸大種同一事故，雖性相違而恒和合，冷是水風近所生果，地界與彼都不相違，火性雖違而不為損，同一果故，何妨和合。

——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第五

顯揚引經云恒共和合等，及五十五亦云四無色蘊恒和合等，即諸經論不相乖返，不相離相應故名和合，故知作意亦是遍行。

——成唯識論述記卷第六

恒共和合者，即作意唯與了別，恒和合也，言無色四蘊恒和合等者，意說通與心、心所法和合也。

——成唯識論疏義演卷第六本

四無觸蘊，恒和合等勝，云即色受想行蘊，恒和合故。

——成唯識論疏抄第十之本

恒和合=恒常不相離而相應





〔相關名相〕

和合

和合亦名相雜，謂菩薩由後得智，於先所緣一切諸法和合相雜境界，而能觀察照了。由此觀察，即得轉一切煩惱而依菩提也。 ——三藏法數

瑜伽十卷九頁云：云何和合義？謂諸緣聚集義。

二解 瑜伽五十二卷十一頁云：復次云何和合？謂能生彼諸法諸因諸緣、總略為一，說名和合。即此亦名同事因。又此差別者，或有領受和合。謂六處緣觸，或色等緣，或作意等緣；或觸緣受。或有引生後有和合。謂無明緣行等，受緣愛，愛緣取，廣說乃至生緣老死。或有六處住和合。謂四食及命根。或有工巧處成辦和合。謂工巧智及彼相應業具士夫作用。或有清淨和合。謂十二種無雜集會，即自他圓滿等。又有世俗和合。謂諸有情，依彼意樂增上力故；互不相違，無諍無訟，亦不乖離。

三解 瑜伽五十六卷三頁云：問：依何分位，建立和合？此復幾種？答：依所作支無闕分位，建立和合。此復三種。謂集會和合，一義和合，圓滿和合。

四解 此勝論師義。唯識述記五卷十頁云：和合體者：能令實等不相離而相屬，此能詮緣因，名和合。又云：和合是一。

五解 雜集論二卷四頁云：和合者：謂於因果眾緣集會，假立和合。因果眾緣集會者：且如識法，因果相續，必假眾緣和合。謂根不壞，境界現前，能生此識作意正起。如是於餘一切，如理應知。 ——法相辭典



十一論之三～

大乘莊嚴經論

造論／無著菩薩 譯／波羅頗蜜多羅 釋義／郭韻玲

大乘莊嚴經論各品標題

| | |
|---------|----------|
| 第一品：緣起 | 第十三品：弘法 |
| 第二品：成宗 | 第十四品：隨修 |
| 第三品：歸依 | 第十五品：教授 |
| 第四品：種性 | 第十六品：業伴 |
| 第五品：發心 | 第十七品：度攝 |
| 第六品：二利 | 第十八品：供養 |
| 第七品：真實 | 第十九品：親近 |
| 第八品：神通 | 第二十品：梵住 |
| 第九品：成熟 | 第二十一品：覺分 |
| 第十品：菩提 | 第二十二品：功德 |
| 第十一品：明信 | 第二十三品：行住 |
| 第十二品：述求 | 第二十四品：敬佛 |



〔論之原文〕

成宗品第二

〔接上期〕

偈曰：

廣大及甚深
成熟無分別
說此二方便
即是無上乘

釋曰：

廣大者
謂諸神通
由極勤方便
令他信解故
甚深者
謂無分別智
由難行故
如其次第

一為成熟眾生
二為成熟佛法
即說此二
為無上菩提方便
此二方便
即是無上乘體

(注：磚紅色的字，為
偈語或論文中本期所
研讀的部分)

〔待續〕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白話譯文〕

偈頌的第一句說道：

廣大及甚深

釋文說道：

所謂的“廣大”，指的就是一切諸神通變化，由於極廣的精勤方便善巧，令使他人相信理解的緣故。

所謂的“甚深”，指的就是四智之一的——無分別智。



〔解讀〕

本段論文要研讀的有“廣大及甚深”偈語，為了增加理解的清晰，茲整理成下表～

大乘莊嚴經論·第二品成宗·“廣大及甚深”偈整理表：

| 偈 | 大乘莊嚴經論中·釋對偈的解釋說明 |
|-------|---|
| 廣大及甚深 | 廣大者 謂諸神通 由極勤方便 令他信解故 甚深者 謂無分別智 |

本段論文可以研習的重點是——廣大及甚深，茲例舉相關經論如下～

所修種種諸善根
悉為利益諸含識
安住深心廣大解
迴向人尊功德位

世間所有無量別
種種善巧奇特事
龐細**廣大及甚深**
靡不修行皆了達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三十一

攝住處者，謂發心，波羅蜜淨住處者，謂波羅蜜相應行，欲住處者，謂欲得色身法身，離障礙住處者，謂餘十二種，淨心住處者，謂證道，究竟住處者，謂自此已上皆求佛地，**廣大及甚深住處者**，通一切

處。

——金剛般若論卷上

廣大及甚深住處者，通一切住處。於初住處中，若說菩薩應生如是心，所有眾生如是等；此為廣大。又復說言，若菩薩有眾生相如是等，此為甚深。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論卷上

究竟住處者即第十八上求佛地，總雖有八住處後二不離前六，故通一切住處故但言住處言之有六種也，謂且如初二住處中即有廣大及甚深二種住處，如論具顯餘例應然，就六住處之中初四是信行地，於中初二資糧位，次二加行位也。

——金剛般若經贊述卷上

麤細廣大及甚深
靡不修行皆了達



世間所有種種身
以身平等入其中

於此修行得了悟
慧門成就無退轉
——大方廣佛華嚴經綱要卷第三十一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廣大＝菩薩應生如是心，所有眾生如是等
＝神通令他信解

甚深＝若菩薩有眾生相如是等
＝無分別智

〔相關名相〕



廣大

賞美德大之稱。

——佛學大辭典

謂如來三昧普遍包容，無法不備，眾生世界，不離一心，是名廣大。 ——三藏法數



甚深

法之幽妙謂之深，深之極謂之甚。法華經方便品曰：「諸佛智慧，甚深無量。」又曰：「成就甚深未曾有法，隨宜所說，意趣難解。」探玄記十一曰：「超情曰深，深極曰甚。」 ——佛學大辭典



方便

方即方法，便即便宜，猶善巧也。謂如來說布施得大富，說持戒得生天，說忍辱得離諸瞋恚，說精進得具諸功德，說禪定得息諸散亂，說智慧得捨諸煩惱，如是種種方便，開化眾生，莫不為令超脫苦輪，得諸法樂也。 ——三藏法數



信解

確信和了解。

——佛學常見辭彙

聞佛之說法初信之，後解之，謂之信解。又鈍根者信之，利根者解之，謂之信解。又信者破邪見，解者破無明。法華經序品曰：「種種信解，種種相貌。」同嘉祥疏二曰：「信解者，始名為信，終稱為解。又鈍根為信，利根為解。」同七曰：「信破邪見，解破無明。」【又】七賢之第三。參見：七賢 ——佛學大辭典



無分別智

又云無分別心。正體會真如之智也。真如者，離一切之相而不可分別也。故以分別之心者，不能稱其體性，以離一切情念分別之無相真智方始冥符也。攝大乘論釋十二曰：「若智與所取不異，平等平等起，是名無分別智。」起信論曰：「無分別心與體相應。」 ——佛學大辭典

遠離主觀、客觀的相對分別而直觀空理的智慧。這種智慧是超越心識的相對分別而顯，它的作用是直契絕對的真理。此又稱為無分別心，這是佛教中認識真如的智慧，因為真如離一切相而不可分別，認識真如的智慧必須與真如之體相應，《攝大乘論釋》十二曰：「若智與所取不異平等起，是名無分別智。」是故無分別智，即證得能、所二取皆空，而正體會真如之智。真如離一切相，不可分別，故以分別之心，不能稱其體性。無分別智離一切情念分別，故冥符於真如。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十一論之四～

攝大乘論

造論／無著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攝大乘論本各分標題

第一分：總標綱要

第二分：所知依

第三分：所知相

第四分：入所知相

第五分：彼入因果

第六分：彼修差別

第七分：增上戒學

第八分：增上心學

第九分：增上慧學

第十分：彼果斷

第十一分：彼果智

〔論文〕

攝大乘論本卷上
所知依第二

[接上回]

| | |
|---------|--------|
| 諸法顯現 | 是名分別 |
| 如是緣起 | 自性緣起 |
| 於大乘中 | 以能分別 |
| 極細甚深 | 種種自性 |
| 又若略說 | 為緣性故 |
| 有二緣起 | |
| 一者 | 復有 |
| 分別自性緣起 | 十二支緣起 |
| 二者 | |
| 分別愛非愛緣起 | 是名分別 |
| 此中依止 | 愛非愛緣起 |
| 阿賴耶識 | 以於 |
| 諸法生起 | 善趣惡趣 |
| | 能分別愛非愛 |
| | 種種自體 |
| | 為緣性故 |

(論文待續)



〔白話譯文〕

一切諸法所顯現的緣起；在大乘義理中，是屬於非常細微深奧的部分。

而大概說起來，有兩種緣起～

- (一) 分別自性緣起
- (二) 分別愛、非愛緣起

這二種分別緣起，是依止阿賴耶識，繼而讓一切諸法因而生起的；這就稱名為二者之一的——分別自性緣起。

而分別自性緣起，擁有能夠分別種種自性為緣性的特性。

至於，所謂的十二支緣起，即是二者之一的——愛、非愛緣起。

它則是擁有能夠於善趣與惡趣之中，分別出愛與非愛種種自體為緣性的特性。



〔解讀〕

本段論文主要是學習二種緣起～

- (一) 分別自性緣起
- (二) 分別愛非愛緣起

茲整理各家解釋如下表，以利理解～



分別自性緣起、分別愛非愛緣起 解釋整理表：

| 序 | 緣起名 | 解釋 | 出處 |
|---|--------|---|--------------|
| | | 由能分別異類自性為因性故。 |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
| | | 分別自性者。謂於分別有勢力故。或於分別有所須故說名分別。即阿賴耶識能分別自性。以能分析一切有生。雜染法性令差別故。 |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
| | | 謂依阿賴耶識諸法生起。即今一心依持。 |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第四十 |
| | 分別自性緣起 | 分別者。區分差別之義。即諸法因。令所生果。各各分類。差別轉故。名為分別。非是緣慮解釋分別。言自性者。即是種子因之自體。或是種子所生果體。後解為勝。故瑜伽云。因緣者。自體種子緣所顯故。分別者。是因之用。自性即是所生果體。從用及界。以立名矣。自性之分別。依主釋也。自性分別之緣起。亦依主釋。 | 法華玄贊攝釋卷第四 |
| 一 | | 言分別自性者。分別有多種。一授記解釋名分別。二心法緣慮名分別。三駁分名分別。今是第三義。非前二也。攝云。分別者駁分差別之義。三性種子生三現行。各各自類不相雜亂。却向種子向上。說生現行功能。名為分別。此有二解。第一分別是因。自性是果。分別是種。自性現行。問何以善惡無記種子名生現行不相雜亂。答由種子向上。各有駁分別。現行果法。自性各異。此則分別名緣。自性名起。即是種子名緣。現行名起。二云。自性者因義。即是種子也。分別者駁分別義。即是現行果法也。問何故生果。各各不同。答種子自性。因異生果。各有駁分。色種子自性生色現行。名分別。心種子生心現行。名分別。此則種子名自性。現行名分別也。第一解分別是種子為因。自性是現行名果。第二解自性是種子為因。分別是現行為果也。初解分別為緣。自是起。後解自性為緣。分別是起。此後解稱寬。通二熏習種現。 言謂依阿賴等者。本識是彼諸法依處。舉所依識。意顯能依種子。不取識也。 言諸法起者。舉所生果也。故云分別自性緣起也。 | 法華經玄贊要集卷第二十九 |

| | | | |
|--|--------------------------------------|---|--------------|
| | | 若無明等是名分別愛非愛緣起。由能分別愛非愛種種自體為因性故。 |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
| | | 分別愛非愛者。謂無明等十二支分。於能分析善趣惡趣。若可欣樂不可欣樂。種種自體差別生中為最勝緣。從阿賴耶識諸行等生時。由無明等勢力。令福非福不動等有差別故。 |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
| | 二 分 別 愛 非 愛 緣 起 | 謂十二緣起。於善惡趣能分別愛非愛。種種自體為緣性故。 |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第四十 |
| | | 愛非愛者。善趣異熟。可欣樂故。名之為愛。惡趣異熟。不可欣樂。名為非愛。緣起即是二趣因也。分別同前。亦是從用及果。以為其因。依主釋也。 | 法華玄贊攝釋卷第四 |
| | | 言二分別愛等者。亦是種子。謨云。此解唯是善惡業。善惡業雖為緣。感愛非愛果為起。簡無記法。對前分別自性。即狹。前解三性種子各生現行。此第二唯有分熏習善惡業種。感善惡起異熟果也。天人樂果名可愛。三途苦果名不可愛。今解所分別。是善惡二趣果。能分別。便是善惡趣業種。名有分熏習也。種子名分別。現行即是愛非愛果。 | 法華經玄贊要集卷第二十九 |





■ 相關名相



緣起

事物之待緣而起也。一切之有為法，皆自緣而起者。中論疏十末曰：「緣起者體性可起，待緣而起，故名緣起。」法華經方便品曰：「佛種從緣起。」俱舍論九曰：「諸支因分，說名緣起，由此為緣能起果故。諸支果分，說緣已生，由此皆從緣所生故。」維摩經佛國品曰：「深入緣起，斷諸邪見。」大日經三曰：「緣起甚深難可見。」〔又〕事物之起因。輔行一之一曰：「述此緣起，凡有十意。」〔又〕述事起由來之書名。如顯戒論緣起。付法藏緣起。三國佛法傳通緣起等。

——佛學大辭典



分別

推量思惟之意，又譯作思惟、計度。即是心及心所對境生起作用時，取其相而思惟量度之意。《俱舍論》卷二舉有三分別：一、自性分別，以尋或伺之心所為體，直接認識對境之直覺作用。二、計度分別，與意識相應，以慧心所為體之判斷推理作用。三、隨念分別，與意識相應，以念心所為體，而能明記過去事之追想、記憶作用。六識之中，意識具足上述之三分別，前五識僅有自性分別，而無其他二分別。《阿毘達磨雜集論》卷二，認為三分別乃是意識的作用，故謂自性分別屬於現在，隨念分別屬於過去，計度分別則共通於過去與未來者。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自性

指自體之本性，唯識家多稱為自相。即諸法各自具有真實不變、清純無雜的個性，即稱為自性。換句話說，自性就是一切法的本質，也就是一切法本來如此，永遠如此，不能以任何方法使之改變者，稱為自性。事實上，一切法皆無自性，無自性始有可塑性，始有生滅變異。中觀學派認為諸法皆由因緣和合所成，而無有一定的自性，故自性即空。所以中觀學派「緣起性空」的理論，即建立在一切法無自性的基礎上。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愛

分別緣起初勝法門經十九頁云：復言：世尊！云何名愛？世尊告曰：謂於現在自體貪著。

二解 瑜伽九十五卷十頁云：又於此中，無差別相，凡諸所有染污希求、皆名為愛。

三解 如四種愛中說。

四解 大毘婆沙論二十九卷十二頁云：云何愛？答：諸愛、等愛，喜、等喜，樂、等樂，是謂愛。此本論師、於異文義，得善巧故；以種種文、顯示此愛，而體無別。問：愛以何為自性？答：愛、有二種。一、染污。謂貪。二、不染污。謂信。問：諸



貪、皆愛耶？答：應作順前句。謂貪、皆愛；有愛、非貪。此即是信。問：諸信、皆愛耶？有作是說：諸信、皆愛；有愛、非信。謂染污愛。應作是說：信、有二種。一者、於境唯信不求。二者、於境亦信亦求。是故此中應作四句。有是信非愛。謂信不求。有是愛非信。謂染污愛。有亦信亦愛。謂信亦求。有非信非愛。謂除前相。

五解 發智論二卷一頁云：云何愛？答：諸愛等愛，喜等喜，樂等樂，是謂愛。

——法相辭典

因緣性

為諸法生起原因又為依託之性也。四緣性之一。大乘小乘，其解不同。（一）小乘於諸法之原因六因中，除能作因外，餘五因為因緣性。如此因緣性，義既通於六因中五因，故其意頗廣，且舉一例，如眼識之起，以有發識取境作用之眼根為因，所對之色境為緣而生。故眼根與色境，為眼識生起，有為因緣之性云。（二）大乘於六因中，唯以同類因為因緣之性，餘五因總為增上緣之性。詳言之，則同類因通於因緣性與增上緣性。餘五因唯為增上緣之性。因類因為引生等流果之原因，又名自種因。即過去之善法，於現在之善法為因，現在之善法，於未來之善法為因。惡法無記法亦然。如此諸法之親因緣種子，為因緣性，又熏生此種子之現行法，為種子之因緣性，更生後自類種子之前念種子，為後起種子之因緣性，畢竟離為諸法原因之種子，不可立因緣性也。

——佛學大辭典

緣性自性

七種自性之一。參見：自性附錄。

——佛學大辭典

七種自性

如來有七種之性自性，性者即不變遷之義，此不變遷之性即為如來之自性，故名性自性。一集性自性，集即聚也，其性自性，即是萬善聚集之因，是約於聖而論。故經曰：即三世如來性自性第一義心也。二性自性，由前第一義心所集萬善之因而各有自性存於內，故名性自性。三相性自性，可見而分之，謂之相。由前第一義心所集萬善之因而各有自相現於外，故名相性自性。四大種性自性，大種者即地水火風四大之種子也。無處不在，故曰大。大種性自性者謂四大種各有自性也。大種原通於凡聖。今約於聖報而言，即此大種之性自性，是法性五陰之果也，是名大種性自性。五因性自性，因即以能生為義。前所證大種之果，必有所起之因，即是第一義因心也，是名因性自性。六緣性自性，緣即緣助也，證第一義自性之果德，雖由因心，然須假眾之緣助而顯成，是名緣性自性。七成性自性，成即成就也，因緣和合而成果也，即成就如來第一義之果德，故名成性自性。見楞伽經一。

——佛學大辭典

十一論之五～

十 地 經 論

造論／天親菩薩 譯／菩提流支等 釋義／郭韻玲

十 地 經 論 各 卷 標 題

第一地：初歡喜地 卷一

卷二

卷三

第二地：離垢地 卷四

第三地：明地 卷五

第四地：焰地 卷六

第五地：難勝地 卷七

第六地：現前地 卷八

第七地：遠行地 卷九

第八地：不動地 卷十

第九地：善慧地 卷十一

第十地：法雲地 卷十二

〔論之原文〕

十地經論初歡喜地第一之一

〔接上期〕

已說本分
云何請分

經曰：

爾時
金剛藏菩薩
說諸菩薩
十地名已

默然而住
不復分別



是時
 一切菩薩眾
 聞說菩薩
 十地名已
 咸皆渴仰
 欲聞解說
 各作是念
 何因何緣
 是金剛藏菩薩
 說諸菩薩
 十地名已
 默然而住
 不更解釋
 時大菩薩眾中
 有菩薩名解脫月
 知諸菩薩
 心深生疑已
 即以偈頌
 問金剛藏菩薩曰
 何故淨覺人
 念智功德具

說諸上妙地
 有力不解釋
 決定此一切
 菩薩大名稱
 何故說地名
 而不演其義
 此眾皆樂聞
 佛子智無畏
 如是諸地義
 願為分別說
 此眾皆清淨
 離懈怠嚴淨
 安住堅固中
 功德智具足
 迭共相瞻住
 一切咸恭敬
 如蜂欲熟蜜
 如渴思甘露

(注：磚紅色的字，為偈語或論文中
 本期所研讀的部分)

〔待續〕



〔白話譯文〕

解脫月菩薩繼續以第二首偈頌說道：

由於對此妙法一向深信一切
菩薩堪稱勇猛無畏之大名稱
卻是何緣故只說了菩薩十地的名稱
而不繼續演述其中的含義呢？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解讀〕

本段論文可以研習的重點是——決定、菩薩大名稱；首先，茲例舉“決定”的相關經論如下～

決定者，於此法中一向信……前中論云有阿含**決定**，非證決定，有非現前決定，無現前決定，如是決定，法器不滿足故。

——續華嚴略疏刊定記卷第九

二十唯識論云：展轉增上力，二識成決定，展轉增上力者，即佛與眾生，互為增上緣，二識成**決定者**，眾生根決定，如來悲決定，謂眾生根熟，合聞法決定，如來即有悲決定，決定與眾生說法，為增上緣故。

——成唯識論音響補遺卷第一〔龍省〕

決定者，謂若住二無心定壽行，決定不隨緣轉，餘或隨緣，是故不說有，說欲界雖復更有，不隨緣轉。

——阿毗達磨俱舍論疏卷第五

二識成**決定者**，即佛識及眾生識名二識，成**決定者**，佛識定說法，眾生定聞法，故名決定。

——成唯識論疏義演卷之一本

證**決定者**，證甚深法中，深信心之。

——法華經論述記

信理**決定者**，以真如門中，但唯顯理，理體真實，故云決定。決定，即不生不滅，非有非無，畢竟平等，無有變異，不可破壞，為一切法平等之性，不增減故。

——大乘起信論疏筆削記會閱卷第三

言無開發名**決定者**不動地也，於三決定是初定者，八九地通名決定，八地即是初決定也，無礙名為決定行者，謂第九地依前轉增名決定行。

——地持論義記卷第五

徹分別決定者，然小乘中犯重已更無悔處，故名決定。

——涅槃疏私記卷第三

佛性者即是決定決定者即是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南本大般涅槃經會疏卷第五

言二決定者，十地無漏見道，修道，出有漏故，名勝智起，必能斷煩惱，名決定也。

——法華經玄贊要集卷第二十八

理決定者，即是道理決定。

——法華經玄贊要集卷第二十一

心決定者，從苦法忍已上，是真決定。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三

於無上乘性決定者，聞此法已，速證無上正等菩提。

——解深密經疏卷第四

決定者，決定戒為最先，決定定依戒生，決定慧依定生也。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如說第六卷

名決定者，其有二意。一是如來聖人決而方定，故名決定。二是受決於如來楷定而不可易，故名決定。同名決定，但就機應授受之分，有此二義耳。

——大佛頂首楞嚴秘錄卷第四

“決定”定義說法：

| 序 | 定義說法 | 出處 |
|----|--|---------------------------|
| 一 | 無猶豫故，有義，不疑，即正慧攝，以正見者，無猶豫故。 | 成唯識論觀心法要卷第六 |
| 二 | 謂此種子，各別決定。 | 成唯識論音響補遺卷第二〔龍省〕 |
| 三 | 定有也，簡非或有或無不定有故。 | 成唯識論自攷卷第四 |
| 四 | 根性明了，離於疑闇。 | 十地義記卷第二本 |
| 五 | 非進退也 | 四分律含注戒本疏行宗記二上之一 |
| 六 | 不移易也 | 金剛三昧經通宗記 |
| 七 | 即當勝解為體 | 法華經玄贊釋 |
| 八 | 由願力任持，不令退失。 | 法華經玄贊要集卷第二十四 |
| 九 | 確實也 | 妙法蓮華經演義卷第二之一 |
| 十 | 信不疑也 | 勝鬘義記卷下 幷溫室義記 |
| 十一 | 決定不移 | 楞嚴經指掌疏卷六 |
| 十二 | 謂初心依之決定，而不可易故。 | 楞嚴經指掌疏卷四 |
| 十三 | 決定方便，必無岐路矣。 |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直指卷第四 |
| 十四 | 具有二意，一者唯如來親口開決已定永不改移，謂之決定。二者眾生受決如來永不毀壞，謂之決定。 | 大佛頂首楞嚴秘錄卷第六 |
| 十五 | 決定修證 | 大佛頂首楞嚴經正脉疏卷第六 |
| 十六 | 即定見、定依、無猶豫也 | 大佛頂首楞嚴經正脉疏卷第四 |
| 十七 | 於此法中一向信故 | |
| 十八 | 定者，黠慧明了故，決定有三種，一上決定願大菩提故，二名聞決定他善敬重故，三攝受決定彼說者善知故。 | 續華嚴略疏刊定記卷第九 |

接著，茲例舉“菩薩大名稱”的相關經論如下～

行為增上乘
諸佛緣覺等
是故智者修
彼等微妙事

菩薩大名稱
無畏行成就
是故證菩提
諸佛本所說
——大寶積經卷第二十八

菩薩大名稱
由得總持故
受持最妙法
如來所宣說
——大寶積經卷第八十

聲聞及獨覺
修有情緣慈
心帶十三過
唯求自利樂

菩薩大名稱
普為諸有情
修不共大慈
心離十三過

心除十三垢
為趣大菩提
修法緣大慈

成福田非遠

安住十三力
出過諸有情
猶如師子王
超勝諸禽獸

降伏十三怨
離斷常邊執
心無有染濁
速證大菩提
——大乘大集地藏十輪經卷第十

於禪解脫常決定
如是菩薩名佛子

彼常修習勝神足
能往無量諸佛刹

於如來所聞正法
隨所聞已悉憶念

若住總持菩薩者
能說無量修多羅

又知過去諸眾生
未來現在亦復爾

曉悟含識諸生死
亦復了達於未來

無有從此向彼者
推其少分不可得

業既不至彼
求之亦難得
菩薩大名稱
及能解了之



最勝淨心者
安住於空寂
以無上大乘
運載於群品



——月燈三昧經卷第七



導師大牟尼
願斷我所疑
菩薩大名稱
棄捨疑慮心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第六

菩薩大名稱，今順經帖願大菩提即是論釋，既云菩提則諸德皆上大願為主故偏說之，以梵云薩埵有勇猛義，勇猛求菩提故。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第五十五

此如意珠只是阿字門耳，彼阿闍梨，當於夢中，或見無量諸佛及**菩薩**，**大名稱**者示現作諸事業，謂隨種種應度眾生，三輪化導，或親自安布建立悲生漫荼羅，或以微妙音聲安慰勸囑言，汝今慇念眾生故，造作此漫荼羅，善哉摩訶薩埵，汝之所畫甚為微妙，如是種種境界，阿闍梨當以慧心善決擇之，當知眾聖已共加持是地。

——大毘盧遮那成佛經疏卷第四



“菩薩大名稱”定義說法：

| 序 | 定義說法 | 出處 |
|---|-------------------|-----------------|
| 一 | 能了此妙法趣 | 佛說如來不思議祕密大乘經卷第六 |
| 二 | 相知諸性 | 佛說大乘十法經 |
| 三 | 於無我忍安住故 | 月燈三昧經卷第二 |
| 四 | 思惟菩提心、清淨中無我 |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第一 |
| 五 | 初坐菩提場、降伏魔軍眾、諸因不可得 |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第三 |
| 六 | 於法無罣礙 | 大毘盧遮那經廣大儀軌卷上 |
| 七 | 得無礙法，能苦除滅。 | 大毘盧遮那成佛經疏卷第十二 |



〔相關名相〕



菩薩

菩薩，梵語具云菩提薩埵，華言覺有情。謂自行成就，則能覺悟一切有情眾生，是名菩薩。

——三藏法數

無性釋一卷二頁云：言菩薩者：菩提薩埵、為所緣境，故名菩薩。依弘誓語，立菩薩聲。亦見餘處用所緣境而說其名。如不淨等為所緣境，二三摩地、說名不淨，說名為空。或即彼心、為求菩提，有志有能；故名菩薩。

二解 大毘婆沙論一百七十六卷十三頁云：齊何名菩薩？乃至廣說。問：何故作此論？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言：有一有情、是不愚類，是聰慧類。謂菩提薩埵。雖作是說：而不分別，齊何名菩薩？得何名菩薩？彼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復次為斷實非菩薩、起菩薩增上慢故；而作斯論。所以者何？有諸有情、以一食施、或以一衣、或一住處、乃至或以一楊枝施、或受持一戒、或誦一伽他、或一攝心觀不淨等，便師子吼，作如是言：我因此故；定當作佛。為斷如是增上慢故；顯雖經於三無數劫，具修種種難行苦行；若未修習妙相業者；猶未應言我是菩薩。況彼極劣增上慢者。是故菩薩、乃至初無數劫滿時，雖具修種種難行苦行；而未能決定自知作佛。第二無數劫滿時，雖能決定自知作佛；而猶未敢發無畏言：我當作佛。第三無數劫滿已；修妙相業時，亦決定知我當作佛；亦發無畏師子吼言：我當作佛。齊何名菩薩？答：齊能造作增長相異熟業。問：若諸有情、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能不退轉；從此便應說為菩薩。何故乃至造作增長相異熟業，方名菩薩耶？答：若於菩提決定，及趣決定；乃名真實菩薩。從初發心乃至未修妙相業來，雖於菩提決定；而趣未決定。未得名為真實菩薩。要至修習妙相業時，乃於菩提決定，趣亦決定。是故齊此、方名菩薩。復次修妙相業時，若人若天、共識知彼是菩薩故；名真菩薩。未修妙相業時，唯天所知。是故未得名真菩薩。復次修妙相業時，捨五劣事，得五勝事。一、捨諸惡趣、恆生善趣。二、舍下劣家，恆生貴家。三、捨非男身，恆得男身。四、捨不具根，恆具諸根。五、捨有忘失念，恆得自性生念。由此得名真實菩薩。未修妙相業時，與此相違。是故不名真實菩薩。問：菩薩得此自性生念，有何利益耶？答：菩薩得此自性生念，離有情過，積集多聞；深信因果，善攝徒眾；所說教誡、終不唐捐。菩提資糧，轉復圓滿。是為利益。得何名菩薩？答：得相異熟業。問：何故復作此論？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先作是說：齊能造作增長相異熟業，名為菩薩。勿有生疑；雖齊此位、名為菩薩；而菩薩名、或由證得其餘勝法。欲顯即由相異熟業得菩薩名。不由餘法。故作斯論。

三解 發智論十八卷十六頁云：齊何名菩薩？答：應能造作增長相異熟業。得何名菩薩？答：得相異熟業。如說慈氏！汝於來世，當得作佛；名慈氏如來，應正等覺。此何智？答：因智道智。此於何轉？答：有於相異熟業轉。由此名因智。有於無漏根力覺支道支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轉。由此名道智。如說此茲芻、即於現法，當辨聖旨；此何智？答：道智。此於何轉？答：此於無漏根力覺支道支得諸漏永盡轉。由此名道智。

——法相辭典

十一論之六～

辯中邊論

造論／世親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辯中邊論各品標題

第一品：辯相

第二品：辯障

第三品：辯真實

第四品：辯修對治

第五品：辯修分位

第六品：辯得果

第七品：辯無上乘

〔論之原文〕

辯中邊論卷上

辯相品第一

〔接上期〕

今次當說
此雜染相

謂由無明
覆如實理
障真見故

頌曰：

覆障及安立
將導攝圓滿
三分別受用
引起并連縛

安立故者
謂由諸行
植本識中
業熏習故

現前苦果故
唯此惱世間
三二七雜染
由虛妄分別

將導故者
謂有取識
引諸有情
至生處故

論曰：

覆障故者

| | | | |
|------------------------|--------------------------------------|---------------|---|
| 謂名色攝 | 現前故者 | 二雜染者 | 謂生老死 |
| 有情自體故 | | | |
| 圓滿故者 | 謂由有力 令已作業 所與後有 諸異熟果 得現前故 | 一因雜染 謂煩惱業 | 此諸雜染 無不皆由 虛妄分別 而得生長 |
| 謂六內處 令諸有情 體具足故 | | 二果雜染 謂所餘支 | |
| 三分別故者 | 苦果故者 | 七雜染者 謂七種因 | 此前總顯 虛妄分別 有九種相 |
| 謂觸能分別 根境識 | 謂生老死 性有逼迫 酬前因故 | 一顛倒因 謂無明 | 一有相 二無相 三自相 四攝相 五入無相方便相 六差別相 七異門相 八生起相 九雜染相 |
| 三順三受故 | | 二牽引因 謂行 | |
| 受用故者 | 唯此所說 十二有支 | 三將導因 謂識 | |
| 謂由受支 領納順違 非二境故 | 逼惱世間 令不安隱 | 四攝受因 謂名色六處 | |
| 引起故者 | 三雜染者 | 五受用因 謂觸受 | 如是已顯 虛妄分別 |
| 謂由愛力 令先業所引 後有得起故 | 一煩惱雜染 謂無明愛取 | 六引起因 謂愛取有 | (注：磚紅色的字，為 偈語或論文中本期所 研讀的部分) |
| 連縛故者 | 二業雜染 謂行有 | 七厭怖因 | |
| 謂取令識 緣順欲等 連縛生故 | 三生雜染 謂餘支 | | [待續] |

〔白話譯文〕

偈誦的第六句說道：

唯此惱世間

論文解釋道：

此處所說明的即是所謂的十二因緣的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生、老死。

而十二因緣的種種，能夠摧逼惱害一切世間的眾生，令其生命狀態不得安穩。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解讀〕

本段論文主要就是研讀“覆障及安立”此首偈語的第六句「唯此惱世間」以及對其解釋的論文，茲整理成下表，以利理解～

辯中邊論・唯此惱世間・偈、論整理表：

| 偈句序 | 偈 | 論序 | 論的解釋 | 註釋說明 |
|-------------|-------|--------|--------------|--------------------|
| | | | | 出自～辯中邊論述記卷上 |
| 之六（本偈頌第六偈句） | 唯此惱世間 | 論解釋偈之一 | 唯此所說 十二有支 | 釋頌中 第六句 緣生深義 |
| | | 論解釋偈之二 | 逼惱世間 令不安隱 | |

關於以上辯中邊論述記卷上對於本段論文的解釋，可以大致白話直譯如下～

即是解釋偈頌之中的第六句～唯此惱世間，是為十二因緣次第生起的甚深含義。

至於，本段論文可以研習的重點是——逼惱世間、令不安隱；首先，茲例舉“逼惱世間”的相關經論如下～

菩薩見老病死逼惱世間深心厭離，最初發起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由此心故經三大劫阿僧企耶，修集種種難行苦行而無退轉，此甚為難。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五

諸菩薩見老病死逼惱世間，為救濟故初發無上正等覺心，由此心故三無數劫，修習百千難行苦行無有留礙常不退轉，初菩提心甚為難得。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七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逼惱世間=逼害苦惱世間眾生

接著，茲例舉“令不安隱”的相關經論如下～

當思惟除九意惱，何等九？或時行者，是為我令亡，令我他有，令我無有樂，令我不安隱，已施我惡，持是惡惱意向，若行者向念是，是為一。

或時行者，是為我令我亡令我有他，令我無有樂，令我不安隱，見作我惡持是惡惱意向，若行者向念是，是為二。

或時行者，是為我令亡令我有他，令我無有樂，令我不安隱，會作我惡，持是惡惱意向，若行者向念是，是為三。

或時行者，有時是意生所我有親厚令亡令有他令無有樂，**令不安隱**，已施惡持是惡惱意向，若行者向念是，是為四。

或時行者，有時是意生所，我有親厚，令亡令有他，令無有樂，**令不安隱**，為見作惡，持是惡惱意向，若行者向念是，是為五。

或時行者，有時是意生所我有親厚，令亡令有他，令無有樂，**令不安隱**，為會作惡，持是惡惱意向，若行者向念是，是為六。

或有時行者，有是意生所，我不相便所，我念惡念，**令不安隱**，念令不吉，為令我怨有利令安令樂令安隱，已作持是惱意向，若行者向念是，是為七。

或有時行者，有是意生所，我不相便所，我念惡念，**令不安隱**，念令不吉為令我怨有利令安令樂令安隱，見作持見惱意向，若行者向念是，是為八。

或有時行者，有是意生所，我不相便所，我念惡念，**令不安隱**，念令不吉，為令我怨有利令安令樂令安隱，欲作持是惱意向，若行者向念是，是為九。

——長阿含十報法經卷下

彼諸神等知彼比丘，各作方便令不安隱。迦葉，彼諸天神以少善根得少智慧，尚知他心，況復如來百千萬億阿僧祇劫，具行智慧。迦葉，如來無所不知，無所不見，無所不覺，無所不證。迦葉，如來具足無礙智慧，於三世法皆悉了知。

——大寶積經卷第八十八

復有無數諸惡藥叉不信佛言，惱亂有情令不安隱，善哉世尊所有阿吒曩胝經能為明護，若有苾芻苾芻尼優婆塞優婆夷及諸天人，受持讀誦禮敬供養廣為人說，皆能衛護為作吉祥，爾時會中有諸正信藥叉之眾。合掌白言：唯願天王說此經典我等樂聞。時毘沙門天王默然受請，即向佛前頭面禮足。承佛威神告藥叉言：今此經典若有所得宣布流通，能除眾生一切煩惱，是故我今歸依頂禮。

——佛說毘沙門天王經

瞋恚中，由本不忍他善惡故，又由惱害他故，外增上，由本惱害於他，令不安隱，所感菓實其味辛苦。

——續華嚴略疏刊定記卷第十

前世瞋惱眾人，令不安隱，故感今生，常被多人之所惱害也。

——毗尼關要卷第十四

如蛇喫人身分毒氣遍入身中，令不安隱故，此善等三性法，即從無明煩惱漏所生，從漏所生者，即證無明漏法，而生行等漏所熏發，由現行煩惱，熏漏種子，在第八識中，令第八識及五根等，成不安隱性也。

——成唯識論疏泰抄卷第十六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令不安隱=令使不舒適、不安定



〔相關名相〕



惱

心所名。小煩惱地法之一。謂自己因自身知惡事為惡事而不改，執著至飽，不用他人之諫言，但自懊惱煩悶也。又為二十隨煩惱之一。謂追想過去之行事，或由現在之事物不滿於意，自懊惱之精神作用也。

——佛學大辭典

瑜伽八卷六頁云：能引衰損，故名為惱。

二解 瑜伽十一卷十三頁云：惱者：謂由此因，若事變壞；便生愁歎憂苦惱故。

三解 瑜伽八十四卷十四頁云：又能令愁歎憂苦惱故；說名為惱。

四解 瑜伽八十四卷十七頁云：惱者；謂所得變壞故。

五解 顯揚一卷八頁云：惱者：謂於過犯、若他諫誨，便發粗言，心暴不忍，為體。能障善友為業。乃至增長惱為業。

六解 成唯識論六卷十五頁云：云何為惱？忿恨為先，追觸暴熱，恨戾為性。能障不惱，蛆蟹為業。謂追往惡、觸現違緣，心便恨戾，多發囂暴凶鄙粗言，蛆蟹他故。此亦瞋恚一分為體。離瞋，無別惱相用故。

七解 雜集論一卷十六頁云：惱者：忿恨居先，瞋之一分，心戾為體；高暴粗言所依為業。生起非福為業；不安隱住為業。高暴粗言者：謂語現凶疏，切人心腑。

八解 雜集論七卷五頁云：惱有三種。謂貪瞋癡。由依止貪瞋癡故；隨彼彼處、愛樂耽著；彼若變壞，便增愁歎種種憂苦熱惱所觸。故名為惱。由於色等諸可樂事，深愛著已；彼若變壞；是諸有情、便為種種愁歎等苦所惱亂故。

九解 五蘊論四頁云：云何為惱？謂發暴惡言，尤蛆為性。

十解 廣五蘊論十頁云：云何惱？謂發暴惡言，陵犯為性。忿恨為先，心起損害。暴惡言者：謂切害粗獷，能與憂苦不安隱住所依為業。又能發生非福為業。起惡名稱為業。

十一解 俱舍論二十一卷五頁云：惱、謂堅執諸有罪事；由此不取如理諫悔。

十二解 法蘊足論八卷七頁云：云何惱？謂有一類、於僧等中，因法非法而興門訟。諸苾芻等、為和息故；勸諫教誨，而固不受。此不受勸諫性、不受教誨性、極執性、極取性、左取性、不右取性、難勸捨性、拙應對

性、師子執性、心蛆蟄性、心恨戾性、總名為惱。

十三解 入阿毘達磨論上十四頁云：惱、謂堅執諸有罪事；由此不受如理諫誨。

十四解 品類足論三卷二頁云：惱云何？謂心恨懊、已正當惱；是名為惱。

十五解 界身足論上三頁云：惱云何？謂心憤惱、堅執、尤蛆、心恨戾性，是名惱。

——法相辭典

十二有支逼惱世間令不安隱

辯中邊論上卷五頁云：論曰：覆障故者：謂由無明，覆如實理，障真見故。安立故者：謂由諸行，植本識中，業熏習故。將導故者：謂有取識。引諸有情，至生處故。攝故者：謂名色攝有情自體故。圓滿故者：謂六內處。令諸有情，體具足故。三分別故者：謂觸能分別根境識三。順三受故。受用故者：謂由受支，領納順違非二境故。引起故者：謂由愛力，令先業所引後有得起故。連縛故者：謂取。令識緣順欲等連縛生故。現前故者：謂由有力，令已作業，所與後有諸異熟果，得現前故。苦果故者：謂生老死。性有逼迫，酬前因故。唯此所說十二有支，逼惱世間，令不安隱。

——法相辭典

安隱

與安穩同。宗鏡錄曰：「安隱快樂者，則寂靜妙常。世事永息者，則攀援心斷。」

——佛學大辭典

瑜伽五十七卷十五頁云：無有病惱，故名安隱。

二解 瑜伽八十三卷二十一頁云：安隱者：謂超過一切人與非人，災橫怖畏故。

三解 雜集論八卷十六頁云：何故此滅復名安隱？離怖畏住所依處故。無老病死等一切怖畏，聖住所依，故名安隱。

——法相辭典



十一論之七～

唯識二十論

造論／世親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論之原文〕

唯識二十論一卷

〔接上期〕

頌曰：

以彼境非一
亦非多極微
又非和合等
極微不成故

如勝論者
執有分色

且彼外境
理應非一

或應是多
如執實有
眾多極微
各別為境

有分色體
異諸分色
不可取故

論曰：

此何所說
謂若實有
外色等處

或應多極微
和合及和集

理亦非多
極微各別
不可取故

與色等識
各別為境

如執實有
眾多極微
皆共和合
和集為境

(注：磚紅色或紅色
的字，為偈語或論
文中本期所研讀的
部分)

如是外境
或應是一

〔待續〕

〔白話譯文〕

如果執取五識境為實有，則眾多的極微，皆悉共同和合相應，和合聚集為外境。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解讀〕

本段論文整理成下表，以利學習～

唯識二十論・偈論句整理表：

| 論對偈的解釋 | 闡述說明 | | | |
|------------------------------|--|--|---|---|
| | 唯識二十論述記 | | | |
| | 世親菩薩造 | | | |
| | 大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 翻經沙門基撰 | | | |
| 此即廣敘 謂經部師 實有極微 非五識境 | 故論說言 實有眾微 皆共和合 | 故諸極微 相資各有 一和集相 | 但為緣故 故論說言 實有眾多極微 皆共和集 | |
| 如執實有 眾多極微 皆共和合 和集為境 | 其正理師 五識上無 極微相故 此七和合 成阿耨色 | 此相實有 恐違自宗 眼等五識 不緣假法 異於經部 | 廣如陳那 觀所緣論 及成唯識 第一卷說 然舊唯識 | |
| | 以上龐顯 體雖是假 五識之上 有此相故 為五識境 一一實微 既不緣著 故須和合 成一龐假 五識方緣 | 若順於古 即有陳那 五識之上 無微相故 非所緣失 遂復說言 色等諸法 各有多相 於中一分 是現量境 | 如多極微 集成山等 相資各有 山等量相 眼等五識 緣山等時 實有多極微 相資山相 五識並得 故成所緣 不爾即有 非所緣失 許有實體 | 但有辨世師 及古薩婆多義 其和合和集文 但說一 謂隣虛集色 仍意難知 文亦難曉 於下破中 言非隣虛 聚集成塵 披者自知 豈如今論 |



至於，本段論文可以研習的重點是——皆共和合、和集為境；首先，茲例舉“皆共和合”的相關經論如下～

善男子！彼佛色身亦無量無邊，無有人能得其身量，見其頂者。善男子！如是大眾若欲得入彼佛腹中，悉亦容受，既入腹已，復有欲得其腹邊者，無有是處，然如來腹亦不增減。若眾生類皆共和合，欲往來者，於一毛中，悉無罣礙，乃至天眼，亦無能得一毛孔邊，其毛孔亦不增不減，彼佛世尊其身如是無量無邊。

——悲華經卷第十

世尊足踰門闈地為大動，天雨妙花樂器自鳴，盲者得視，聾者得聽，躄者能行，病者得愈，瘡者能言，狂者得正，僵者得伸，毒害自銷。禽獸相和其聲清亮，環珮相觸皆悉流響，珍藏自然眾寶出現，苞匿異心皆共和合。一切眾生無姪怒癡，展轉相視如父如母如兄如弟如子如身，地獄休息，餓鬼飽滿，畜生捨身當生人天，父王覩佛巨身丈六紫磨金色，如星中月，亦如金山，梵釋四王皆悉奉侍。

——方廣大莊嚴經卷第十二

應當勤精進
調伏於我心
勤修堅實法
苦行於精進

信向樂求如是法
不信者信佛淨智
有如是信名菩薩
導化世間無厭倦

見於聲聞眾
悉皆共和合
敬禮於佛時
應作如是願
——大莊嚴論經卷第十四

信解諸法無分別
其性空寂佛所說
若能善解如是法
是名菩薩堅信者
——佛說廣博嚴淨不退轉輪經卷第二

皆共和合一心聽
我說佛子諸功德
布施持戒及精進
忍辱禪定智慧身

佛告阿難，若如是知有為法皆悉如夢，而不放逸者不生疑惑，說是法時，五億比丘生堅信想者，即從坐起整其衣服，偏袒右肩右膝著地，一心合掌皆共和合，住於佛前。

——佛說廣博嚴淨不退轉輪經卷第四

波旬汝且安意去，我當令眾生於一切法無遠離想，爾時波旬歡喜踊躍拔愁憂箭，即於是處還復本形，以諸天花而散佛上，遶佛三匝住於佛前，而說偈言：

今日兩足尊 說此微妙音

佛無有二言 今我大歡喜

時魔波旬說此偈已歡喜安意漸離佛去，還本天宮皆共和合，受五欲樂以自娛樂，更不復生留難之心，說此降伏遣魔法時，大地六種震動。

——佛說廣博嚴淨不退轉輪經卷第五

陀摩尸利比丘，如是廣益諸眾生已後則命終，其諸弟子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皆共和合，以一切香木為積供養燒身，共起塔廟縱廣十里，以眾花香末香塗香瓔珞幡蓋，供養恭敬尊重讚歎。

——大寶積經卷第七十八

爾時一切大會皆共和合，從坐而起，向虛空藏菩薩摩訶薩所現之方，叉手合掌其心歡喜顏貌怡悅，以清淨目諦觀視之。

——虛空藏菩薩神呪經

無量菩薩聞彼聲已，皆共和合而來集會，觀彼菩薩示於法忍。

——奮迅王問經卷下

時佛告彼虛空聲言，譬如巧學幻化之師，若幻弟子善於幻化，幻作男女端正可喜，諸根具足皆共和合，而生子息為作名字，影像幻夢陽焰響聲，太虛空等不自在也，無相無願無作離欲寂滅涅槃，彼虛妄等增長成就，所有作事入深山谷，多有人眾各發大聲，呼諸影像乃至虛空，彼出聲已沒而不現，於彼空谷無所染著，彼時眾人求是聲處了不可得，如是一切諸煩惱等，如實求之亦不可得，如彼陽焰動搖似水而不可飲，如是響聲陽焰無形像。

——無所有菩薩經卷第四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皆共和合=苞匿異心

=皆悉共同和合相應

接著，茲例舉“和集為境”的相關經論如下～

應知五識無分別故，緣實極微和集為境，不緣和合非和合名別目少法可為無分別識所取境成，於多法中起一增語，言說轉故名為和合，五識不緣增語為境，是故和合非五所緣，如是已說有所緣等。

——阿毘達磨藏顯宗論卷第三

復舉外宗轉計難破，觀所緣緣論云：執眼等識，能緣極微諸和集相，復有別生，彼論轉計極微體中具和合相，論主頌以如堅等破之，故又轉計和集之相即是極微，以和集為境，極微生識，是所緣緣義，復頌以瓶甌等破之，今此舉者，是彼論中釋頌破詞，謂瓶甌等物，大小等者，能成極微，多少同故，緣彼覺相，應無差別，共和集下，若謂瓶甌生識，故有差別相者，則共和集瓶甌等位，應離極微圓滿相故。若離極微，瓶甌假相，豈生識耶？故彼論云：非瓶甌等能成極微有形量別，捨微圓故，麤相，瓶甌也，細相，極微也，若謂不捨極微，極微生識，不離瓶甌，似瓶甌相，故有差別。破云：非麤相識緣細相境，謂非麤細二識互緣，若互相緣，餘識亦爾。故又抑云：勿餘境識，緣餘境故，若緣餘境。復難彼云：一識應緣一切境故，許有下，結成識外無極微義。

——成唯識論俗註

瓶甌等物，大小等者，能成極微，多少同故，緣彼覺相應無差別，若謂彼形物相別故，覺相別者，理亦不然，甌等別形，唯在瓶等假法上有，非極微故。

釋上頌意，瓶甌等者，等物之多，大小等者，等形之別，此釋所緣有差別也，能成極微，多少同故者，多能成大，少能成小，極微本同，此釋生識緣無差別，緣彼覺相應無差別者，彼執和集為境，極微生識，極微既同，所生覺相，應無差別，若謂下，牒彼執意，以釋第三句為破詞，故云理亦不然，甌等下，釋第四句，成上第三句義，甌字音缸，長頸瓶也，譯師以甌瓶二字互用。

——觀所緣緣論會釋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和集為境=和集之相即是極微

=眾多極微和合聚集為境界

〔相關名相〕

實有

非虛妄而為事實之義。凡夫不知一切諸法為因緣生，無其實性，執之為實有也。

——佛學大辭典

瑜伽一百卷十二頁云：云何實有？謂諸詮表法、有名可得，有事可得；此名、於事、無礙而轉；非或時轉、或時不轉。當知是名略說實有。如於色等諸法聚中，建立墉室軍林草木衣食等相；此相、唯於此聚隨轉，於餘退還。色等諸相、於一切處，皆悉隨轉。是故此相所詮實有。當知餘相所詮假有。

二解 雜集論三卷一頁云：問：蘊界處中、云何實有？幾是實有？為何義故觀實有耶？答：謂不待名言此餘根境、是實有義。一切皆是實有。為捨執著實有我故；觀察實有。所以建立此三問者；為斷相事二愚，及增益執故。云何實有者：辯實有相。為斷相愚一切實有者：為斷事愚。捨著實我者：為斷增益執。如是餘處、如理應知。不待名言根境者：謂不分別色受等名言，而取自所取義。不待此餘根境者：謂不待此所餘義、而覺自所覺境。非如於瓶等事、要待名言及色香等、方起瓶等覺。

三解 大毘婆沙論九卷六頁云：實有、謂一切法、各住自性。

——法相辭典

極微

又作極微塵，舊譯鄰虛塵。物質分析至極小不可再分之單位，稱極微。依《俱舍論》卷十二謂：以一極微為中心，集合上、下及四方等六方之極微而成一團，稱作「微」，又稱「微塵」，亦即合七極微為一微塵，始為天眼等之所見。集合七微塵謂一金塵，集合七金塵謂一水塵，集合七水塵謂一兔毛塵，集合七兔毛塵謂一羊毛塵，集合七羊毛塵謂一牛毛塵，集合七牛毛塵謂一隙遊塵。金塵、水塵能通過金中、水中之空隙，故塵有極微細之意。兔毛塵、羊毛塵、牛毛塵，乃表示塵如兔、羊、牛的毛端之微細。隙遊塵則指如窗隙間，吾人肉眼可視之光中浮遊細塵而言。

極微集合形成具體物質之時，至少須具足地、水、火、風四大，與色、香、味、觸四塵始能形成。因不能缺少其一，故稱「八事俱生，隨一不滅」。見《成唯識論述記》卷二。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依有部宗之意，極微有三位：一極微之微，二色聚之微，三微塵也。極微之微者，色聲香味觸五境與眼耳鼻舌身五根等十色之最極微分也。是實色極少，不可更分，故光記名之為極微之微。對於色聚之微而謂之為實之極微。舊譯云鄰虛。然此極微非有色之體用，隨而非現量所得，唯以慧漸漸分析而至於究竟者。唯是為慧眼之所行，而非眼見之現量得，故正理論稱之為假之極微。色聚之微者，前色等之極微，聚合而成一物質上之最極微分也。前色聲等十色，雖為實色，然非為單獨生者。生時必彼此相依而俱生者。是為諸微之和聚體。故光記以之為假色。而是亦無色之體用，非眼見所得

之現量體，故正理論以為假之極微（但此假實為一應之對論，依有部宗實義則所成之微色亦實體也，觀下所引了義燈之文可知）。俱舍論四曰：「色聚極細，立微聚名，為顯更細於此者。（中略）八事俱生，隨一不滅。」同光記曰：「微聚是假，假聚依實。實有多少不同，是即約假聚，明有實數也。」又曰：「應知微有二種：一色聚微，即極少八事俱生，不可滅也。二極微微，即色極少更不可分也。」觀此可知也。然而俱舍論十二曰：「分析諸色至一極微故，一極微為色極少。」此位之極微也，非第一位實之極微。不可混同。微塵者，眼見上之最極微也。前色聚之極微，上下四方之六方與中心，七微集聚，梵曰阿菟，又曰阿擎，俱舍論單譯曰微，餘處多曰極微。即七倍八事俱生之色聚極微，為一阿菟，即一微之量，是眼見上之最極點也。其眼見者非為人之肉眼，惟天眼與輪王眼及今生可得佛果之菩薩（如悉達太子）眼得見者。正理論稱之為實之極微。此微更七倍名為金塵，七金塵名為水塵，七水塵名為兔毛塵。金塵者於金中往來無障者。水塵為往來水中之空隙者。兔毛塵為等於兔毛之端者。可以想象極微之量矣。俱舍論十一曰：「七極微為一微量，積微至七為一金塵，積七金塵為水塵量，水塵積至七為一兔毛塵。」同光記曰：「七極微為一量，微顯細聚。梵云阿菟Anu，此名微，眼見色中最微細也。應知但為天眼輪王眼後有菩薩眼所見。」義林章五本曰：「有體用中最極小者所謂阿擎，說此名極微。」然則一極微雖為二十事體和融滿足之色體，然未為五識之境，必至七極微積聚成一阿擎色，始為五識之境也（天人等），即一阿擎色具百四十之事體。唯識了義燈二本曰：「有宗云：以七極微成一擎色，然不涉入。各各相去一微，能所（能者極微，所者阿擎）俱實，即從擎色始五識得。若一一微唯意識得，非五識境。」

——佛學大辭典

和合

瑜伽十卷九頁云：云何和合義？謂諸緣聚集義。

二解 瑜伽五十二卷十一頁云：復次云何和合？謂能生彼諸法諸因諸緣、總略為一，說名和合。即此亦名同事因。又此差別者，或有領受和合。謂六處緣觸，或色等緣，或作意等緣；或觸緣受。或有引生後有和合。謂無明緣行等，受緣愛，愛緣取，廣說乃至生緣老死。或有六處住和合。謂四食及命根。或有工巧處成辦和合。謂工巧智及彼相應業具士夫作用。或有清淨和合。謂十二種無雜集會，即自他圓滿等。又有世俗和合。謂諸有情，依彼意樂增上力故；互不相違，無諍無訟，亦不乖離。

三解 瑜伽五十六卷三頁云：問：依何分位，建立和合？此復幾種？答：依所作支無闕分位，建立和合。此復三種。謂集會和合，一義和合，圓滿和合。

四解 此勝論師義。唯識述記五卷十頁云：和合體者：能令實等不相離而相屬，此能詮緣因，名和合。又云：和合是一。

五解 雜集論二卷四頁云：和合者：謂於因果眾緣集會，假立和合。因果眾緣集會者：且如識法，因果相續，必假眾緣和合。謂根不壞，境界現前，能生此識作意正起。如是於餘一切，如理應知。

——法相辭典

十一論之八～

觀所緣緣論

造論／陳那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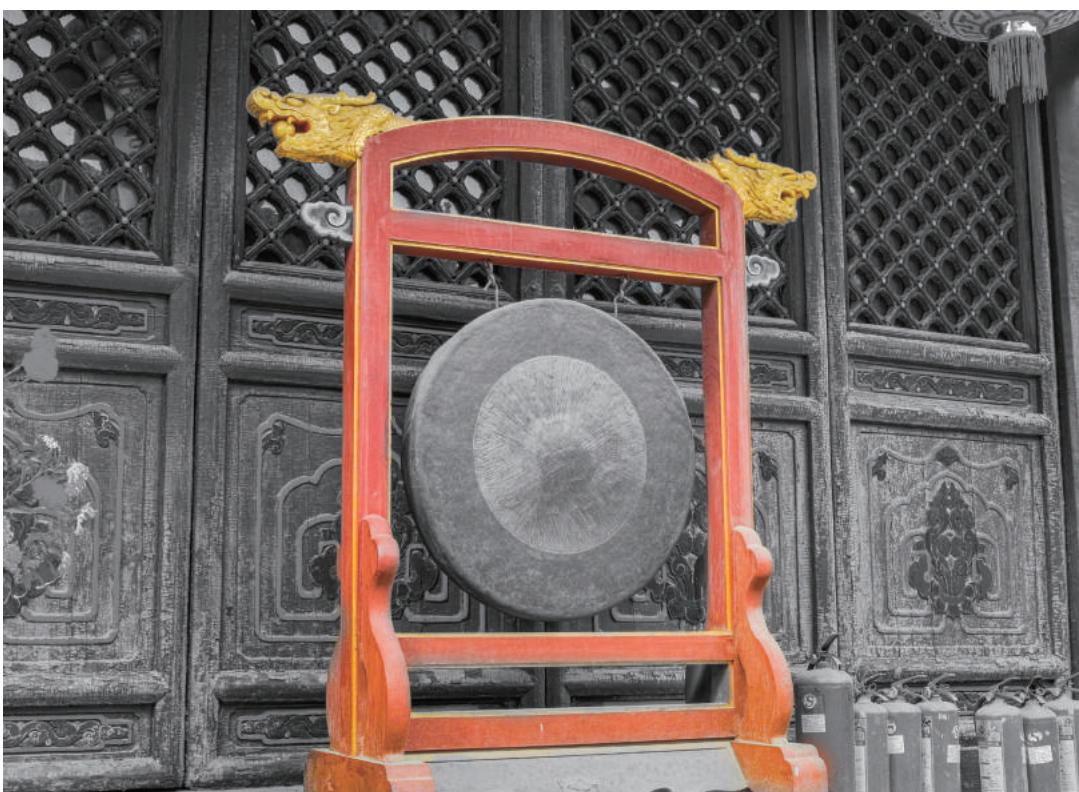
〔論之原文〕

〔接上期〕

| | | |
|-------|------|-----------|
| 識上色功能 | 而外諸法 | 異熟識上 |
| 名五根應理 | 理非有故 | 五根功能 |
| 功能與境色 | 定應許此 | 根境二色 |
| 無始互為因 | 在識非餘 | 與識一異 |
| 以能發識 | 此根功能 | 或非一異 |
| 比知有根 | 與前境色 | 隨樂應說 |
| 此但功能 | | 如是諸識 |
| 非外所造 | 從無始際 | 惟內境相 |
| 故本識上 | 展轉為因 | 為所緣緣 |
| 五色功能 | 謂此功能 | 理善成立 |
| 名眼等根 | 至成熟位 | |
| 亦不違理 | 生現識上 | (注：磚紅色的字， |
| 功能發識 | 五內境色 | 為偈語或論文中本 |
| 理無別故 | | 期所研讀的部分) |
| 在識在餘 | 此內境色 | |
| 雖不可說 | 復能引起 | [待續] |

〔白話譯文〕

色不離識的在識，或者是心外有法的在餘，雖然並不可說；但是如果說心外有一切諸法，此於道理上並非有的緣故；所以，道理上應當一定會應允此是色不離識的在識，而不是心外有法的在餘。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解讀〕

觀所緣緣論・識上五色功能・偈句解釋整理表

| 序 | 論文 | 對於論文的解釋 |
|---|--------------|--|
| | | 出自～觀所緣緣會釋 |
| | | 陳那菩薩造 唐三藏法師玄奘譯 明蜀沙門明昱會釋 |
| 一 | 在識在餘 雖不可說 | 在識在餘 雖不可說者 謂色不離識 名為在識 心外有法 名為在餘 |
| 二 | 而外諸法 理非有故 | 不論內色外色 唯取發識 名勝義根 故云雖不可說 然而心外執有 極微和合諸法 |
| 三 | 定應許此 在識非餘 | 以理推之 既非實有 定應許此 發識之色 在識非餘 |

關於以上觀所緣緣會釋對於本段論文的解釋，可以大致白話直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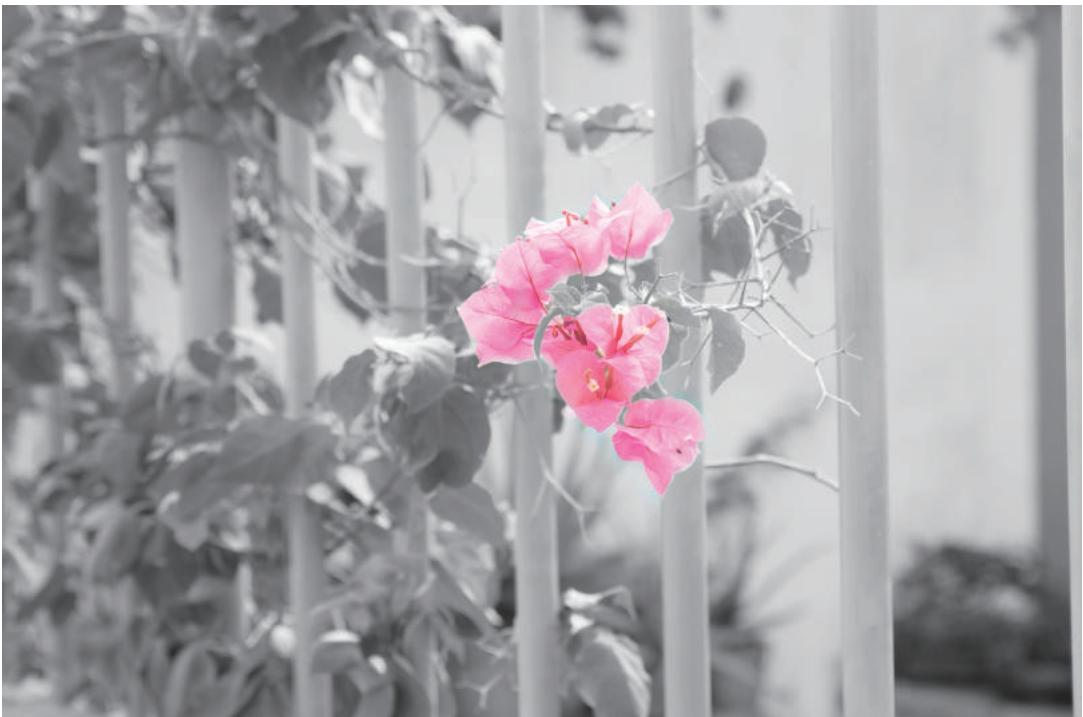
“在識在餘雖不可說”的意思，就是所謂的色境離不開識，即稱名為——在識。

而所謂的心識以外有法，則稱名為——在餘。

因此，不論是內色境或外色境，皆只有取發識而已，此即稱名為——勝義根。

所以言說雖然不可說，但是於心意識之外執取實有極微共相和合一切諸法；則若以義理推廣之，以既定實相而言，即並非實際存有。

所以，必定應當允許此發識的色境，是在識（=色不離識），而並非在餘（=心外有法）。





〔相關名相〕

五根

1·指眼等之五根，眼根能生眼識，耳根能生耳識，鼻根能生鼻識，舌根能生舌識，身根能生身識。2·信根、進根、念根、定根、慧根、因此五法是生聖道的根本，故名五根。

——佛學常見辭彙

有二種：（一）眼等之五根：一眼根，生眼識者。二耳根，生耳識者。三鼻根，生鼻識者。四舌根，生舌識者。五身根，生身識者。俱舍論一曰：「五根者，所謂眼耳鼻舌身根。」（二）信等之五根：一信根，信三寶四諦者。二精進根，又名勤根。勇猛修善法者。三念根，憶念正法者。四定根，使心止於一境而不散失者。五慧根，思惟真理者。此五法為能生他一切善法之本，故名為五根。見智度論十九、法界次第中之下，大乘義章四。俱舍論三曰：「於清淨法中，信等五根有增上用。所以者何？由此勢力伏諸煩惱，引聖道故。」

——佛學大辭典

五根的根，是能生之義，也有增上之義，如草木之根，能生幹枝花果。五根的根，又有淨色根與浮塵根的分別。浮塵根又名外根，是四大粗色所造，就是我人彼此可見的眼睛、耳朵、鼻子、舌頭、身體五種感覺器官。但這是外在的根，沒有生識的功能，其作用在於扶持內根，故又名扶根塵（扶持內根的塵法）。淨色根又名內根，也稱勝義根，是一種透明的、清淨的物質，是淨色四大所造。淨色根為生識之處，以現代的科學智識來看，此即為神經纖維及神經細胞。佛書中有形容外根的偈子，曰：「眼如葡萄朵，耳如捲菜葉，鼻如雙垂瓜，舌如新偃月，身如腰鼓顙。」《俱舍論》載：「五根者，所謂眼、耳、鼻、舌、身根。」見分釋條。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法界次第云：「五根，謂修行之人，修四念處，觀雖善萌微發，根猶未生。根未生故，善萌易壞。今修五法，使善根生，故以根為名也。」

一、信 信根，謂信三寶四諦，又謂信於正道及助道法，一切無漏禪定解脫，是名信根。

二、進 精進根，又名勤根。謂修勇猛之善法，又謂既信四念處，正觀及諸助道善法。倍策精進，勤求不息，是名精進根。

三、念 念根，謂憶念正法。又謂但念正道及諸助道，一心觀想，不令邪妄得入，是名念根。

四、定 定根，謂心止於一境，不散失。又謂攝心正道及諸助道，一心寂定，相應不散，是名定根。



五、慧 慧根謂思惟真理也。又謂四念處之慧，為定法所攝，內性自照，不從他知，是名慧根。

——佛學次第統編



功能

謂諸如來於所作利益有情之事，無所作願，無所取捨，而自然圓就，故曰功能。

——三藏法數

功用能力也。以能生結果而名。唯識演秘二本曰：「能生果法，名為功能。（中略）功能即是種子異名。」

——佛學大辭典

此大菩提五相之一。瑜伽七十四卷十頁云：云何功能？謂若略說，有十自在，說名功能。謂壽自在等。如本地分已說。

二解 如如來功德六相中說。 ——法相辭典

功能，指有功用的能力，以能生結果而名。《成唯識論演秘》卷二曰：「能生果法，名為功能。（中略）功能即是種子異名。」熊十力《唯識名相新釋》卷下有云：「攝論始立功能，而未詳所由。世親以後，十師迭起，遂以此為興譯之事。……」事實上，「功能」二字不自《攝論》始，早在《大毗婆沙論》中即有此一名詞的出現。《婆沙論》卷三十九有云：

「謂有為法，得勢時生，失勢時滅。得力時生，失力時滅。得士用時生，失士用時滅。得增上時生，失增上時滅。得功能時生，失功能時滅。熾然時生，萎歇時滅。增進時生，衰退時滅。與舉時生，墮落時滅。猛利時生，遲鈍時滅。滋茂時生，枯萃時滅。和合時生，離散時滅。故有轉變。復次轉變有二種，一者自體轉變，二者作用轉變。（中略）若依功能轉變說者，應言諸行亦有轉變。謂未來世有生等功能，現在世有滅等功能，過去世有與果功能。故有轉變。」

《阿毗達磨順正理論》十四亦云：「謂有為法，若能為因，引攝自果，名為作用，若能為緣，攝助異類，是謂功能。如前已辯。一切現在，皆能為因，引攝自果，非諸現在，皆能為緣，攝助異類。謂闇中眼，或有功能被損害者，便於眼識不能為緣攝助令起。然其作用非闇所損，定能為因引當眼故。由斯作用、功能有別。然於同類相續果生有定不定，攝引勢力名為作用，亦名功能。若於異類相續果生，但能為緣攝助令起。此非作用，但是功能。」

此謂能引生自果的力用稱為作用，此種作用，也是引生自果的因。能攝助異類的勢力稱為功能，此種作用是緣，不是因。經部及唯識家將生種子之果的力用稱為功能。有部所說與此大致相同，也是將生果的一種力用稱為功能。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十一論之九～

阿毘達磨集論

造論／無著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阿毘達磨集論各分標題

第一分：本事

(一) 三法品

(二) 攝品

(三) 相應品

(四) 成就品

第二分：決擇

(一) 諦品

(二) 法品

(三) 得品

(四) 論議品

〔論之原文〕

本事分中三法品第一

〔接上期〕

何等
眼根？
謂
四大種
所造

眼識所依
清淨色

〔待續〕



〔白話譯文〕

什麼是眼根呢？即是所謂的地、水、火、風四大種所造，是眼識所依止的淨色。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解讀〕

本段論文可以研習的重點是——眼識所依清淨色、眼識所依、清淨色；首先，茲例舉“眼識所依清淨色”的相關經論如下～

譬如牛馬，此中境界顯現者，名為識相此是見者，此見者所有行聚眼識所依清淨色以為境，此名為眼。

——般若燈論釋卷第八

問色蘊中眼幾物所攝？答若據相攝唯有一物，謂眼識所依清淨色，若據不相離攝則有七物，謂即此眼及與身地色香味觸，若皆據界攝則有十物，即此七物界及水火風界。如眼耳鼻舌當知亦爾，此中差別者，謂耳耳識所依清淨色，鼻鼻識所依清淨色，舌舌識所依清淨色，餘如前說，若身當除眼等四。何以故？由遠離彼獨可得故，此相者謂身識所依清淨色，若於外色香味觸彼所行相中，除一切根餘一切如前應知。

——瑜伽師地論卷第五十四

眼根者，謂四大種所造眼識所依，清淨色為體。

——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卷第一

眼根云何？謂四大種所造，眼識所依清淨色為體，乃至身根，身識所依淨色為體。

——大乘法苑義林章卷第三

接著，茲例舉“眼識所依”的相關經論如下～

如眼識生時，若具五緣而則得生。云何為五？所謂依眼、色、明空依作意故，眼識得生，此中眼則能作眼識所依，色則能作眼識之境，明則能為顯現之事，空則能為不障之事，作意能為思想之事，若無此眾緣，眼識不生。

——佛說大乘稻芊經

問曰：云何一識依二眼生？答曰：是識所依法故，兩眼相去雖遠能為一識，而作所依，俱是眼識所依法故，設有百眼，而為一識作依者，亦無有過。

——阿毘曇毘婆沙論卷第八

問曰：除自體餘一切法亦是緣，能生眼識，何以但言眼緣色生眼識耶？答曰：取眼識所依，取眼識所緣故。

——阿毘曇毘婆沙論卷第十二

問曰：眼識生時除其自體，餘一切法皆作緣，何以但說眼色作緣耶？答曰：此說眼識所依及境界眼，是彼所依色，是彼境界。

——阿毘曇毘婆沙論卷第三十八

彼眼入者，眼識所依，四大所造淨色，不可見有對，耳鼻舌身亦如是，差別者。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一

所造色有十一種，一眼二耳三鼻四舌五身六色七聲八香九味十觸一分十一無表色，於大種有故名所造即是依止大種起義，此中眼者，謂眼識所依，以見色為用淨色為體，耳鼻舌身准此應說，色有二種，謂顯及形，如世尊說惡顯惡形，此中顯色有十二種，謂青黃赤白煙雲塵霧影光明闇，形色有八種，謂長短方圓，高下正不正。

——入阿毘達磨論卷上

眼識云何？謂依眼根者顯眼識所依。

——五事毘婆沙論卷下

云何眼根？眼識所依淨色為性。

——阿毘達磨俱舍論卷第一

若是眼識所依性者，即是眼識等無間緣耶，設是眼識等無間緣者，復是眼識所依性耶，應作四句，第一句謂俱生眼根，第二句謂無間滅心所法界，第三句謂過去意根，第四句謂除所說法，乃至身識亦爾。

——阿毘達磨俱舍論卷第二

云何為眼根？謂眼識所依。

——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第十一

見者所有行聚眼識所依清淨色以為境，此名為眼。

——般若燈論釋卷第八

云何為內六入？謂眼入耳入鼻入舌入身入意入等，眼入者，以色為境界故，彼清淨色是眼識所依止處故，名清淨色，以為眼入。

——般若燈論釋卷第十五

眼處云何？謂眼識所依淨色，由此於色已見現見當見，如眼處如是，乃至意處，隨其所應，盡當知。

——瑜伽師地論卷第九

非已滅眼能為已生眼識所依，耳等亦爾，非已滅觸能為已生受所依止，亦非已滅能生作意能為已生所生識依。

——瑜伽師地論卷第六十

彼眼識所依，謂清淨眼根。

——集大乘相論卷上

眼入者四大和合眼識所依故名眼入。

——成實論卷第二

眼根者，但緣色眼識所依，及同性不依時，皆名眼根，餘四根亦如是，色者，但眼識所緣，及同性不緣時，是名為色，香味觸亦如是，是等相觸故有聲。

——成實論卷第三

一切色相者，即是眼識所依止相，有對相者，是耳鼻舌身識所依止相，異相者是意識所依止相。



——成實論卷第十三

眼根云何？謂四大所造眼識所依，以色為境故通種現，天眼根體以定所起四大所造淨色為性，是通果故。

——法華玄贊義決

眼識所依名眼根，乃至，身識所依名身根也。

——俱舍論疏卷第一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眼識所依 = 以見色為用，淨色為體

= 依眼根者

= 眼識等無間緣

= 眼根

= 眼識所依止

接著，茲例舉“清淨色”的相關經論如下～

於彼眾生中復有眾生，見彼眾生各以手撮此地味食，便作是念，此實為善，此實為快，我等寧可亦以手撮此地味食，時，彼眾生即以手撮此地味食，若彼眾生以手撮此地味食已，如是如是，身生轉厚・轉重・轉堅，若彼本時有清淨色，於是便滅，自然生闇，婆私吒，世間之法，自然有是，若生闇者，必生日月，生日月已，便生星宿，生星宿已，便成晝夜，成晝夜已，便有月、半月，有時、有歲，彼食地味，住世久遠。

——中阿含經卷第三十

云何界性？增上名色五蘊熾然，圓滿鮮潔化生可有，無倒進修澄寂安靜，淨妙難測十力為義，清淨色相湛然澄瑩，色體分明溫潤如玉，制度如是快樂無比，和合增上淨妙可獲，施行具足內外俱捨。

——菩薩本生鬘論卷第十四

清淨色無縛無解，清淨受、想、行、識無縛無解，世間色無縛無解。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五十一

一切佛剎**清淨色**
無量行海所修集

久遠親近善知識
一切淨妙諸業行

慈悲普流潤眾生
是故清淨佛剎海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三

須彌山城網
水旋輪圓形
清淨色蓮華
彼彼悉圍繞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四

菩薩摩訶薩入深法界，住持變化種種形色：無量色、明淨色、**清淨色**、普現色、似彼色、普照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二十八

香水寶光**清淨色**
恒吐摩尼競疾流
眾華隨浪皆搖動
悉奏樂音宣妙法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八

願一切眾生得無量色皮，隨其心樂，現**清淨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二十七

或見佛身作**清淨色**，或見佛身作黃金色，或見佛身作金剛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四十一

菩薩如是入於法界，能現其身，作種種色。所謂：無邊色、無量色、
清淨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四十四

佛身常光明

一切剎塵等

種種清淨色

念念遍法界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六十九



極妙身光清淨色

從真勝義而成就

諸天種種上妙供

咸共讚歎仁功德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十六



有三昧名無邊離垢，若菩薩得此三昧，能現一切諸清淨色。

——大寶積經卷第二十九



大悲最勝兩足尊

已具無邊清淨色

如佛已具清淨色

願我不久亦當然



——大寶積經卷第三十一

非地淨色為眼入，非水火風淨為眼入。何以故？非地界清淨，及諸餘法，以為眼入及具眼入者，如是乃至非水火風界清淨色及諸餘法，以為眼入具眼入者。何以故？諸法無知故，無了別故，無堪能故，非初非中非後故，非內非外亦非中間。大王，如此識界了前事已，即便謝滅不復更生，彼識生時無所從來，及其滅時亦無所至。大王，何謂為眼入？謂四大所成清淨色，若使諸法體性自空。何者是清？何者是濁？於諸法中無有淨穢，云何於中而見淨穢，如是大王，是故當知，眼入之體性畢竟空寂，前際後際皆不可得。何以故？未來未至故不可



得，過去已滅故不可得，未來未來事不可得，彼眼處亦不可得自性離故，若體性不可得者，亦無男女性可得，既無男女性，何有我我所。大王，若有我我所者，是魔境界，無我我所者，是名諸佛如來境界。何以故？一切諸法離我我所故。大王，如實了知眼入空眼入自性空。何以故？此眼入相不可得，是故此眼入體性空寂，此空離於眼入相，是名無相，於相無求故名無願，大王是名於眼入中三空解脫門現在前。

——大寶積經卷第七十三

天眼通者，於眼得色界四大造清淨色，是名天眼。天眼所見，自地及下地六道中眾生諸物，若近若遠，若覆若細諸色，無不能照。

——大智度初品中摩訶薩埵釋論第九

菩薩得是神通，遊諸佛國。於諸異國語言不同，及在遠微細眾生不聞故，求天耳通，常憶念種種多眾大聲取相修行，常修習故，耳得色界四大造清淨色，得已便得遠聞，於天人音聲龐細、遠近，通達無礙。

——大智度論初品中欲住六神通釋論第四十三

云何眼根？謂四大種所造淨色，能視能見眼界眼處眼根所攝，地獄傍生鬼天人眼，或復所餘中有等眼。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九

生彼妙色摩[少/兔]摩天中，諸根具足，無有缺減，亦不卑陋，有清淨色，以愛樂為食，身出光明，飛行虛空，壽命長遠。

——阿毘曇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九

何者為眼根？謂清淨色，是眼識依止。

——阿毘達磨俱舍釋論卷第七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清淨色 = 淨色

= 清淨無染妙色

〔附件表格〕

本大段 “云何建立色蘊” 論文結構表：

| 段落序 | 論文 | | |
|-------------|-----------------------------|--------------------------|----------------------------------|
| 一 | 云何 建立色蘊？ | 謂 諸所有色 | 若四大種 及四大種所造 |
| 二 | 云何 四大種？ | 謂 地界 | 水界 火界 風界 |
| 三 | 何等 | 地界？ | 謂 堅韌性 |
| 四 | 何等 | 水界？ | 謂 流濕性 |
| 五 | 何等 | 火界？ | 謂 溫熱性 |
| 六 | 何等 | 風界？ | 謂 輕等動性 |
| 七 | 云何 所造色？ 謂 眼根 耳根 | 鼻根 舌根 身根 色 聲 | 香 味 所觸 一分 及法處 所攝色 |
| 八 〔本次論文〕 | 何等 眼根？ | 謂 四大種所造 | 眼識所依清淨色 |

| | | | |
|----------|------------|--|---------------------------------|
| 九 | 何等 耳根？ | 謂 四大種所造 | 耳識所依清淨色 |
| 十 | 何等 鼻根？ | 謂 四大種所造 | 鼻識所依清淨色 |
| 十一 | 何等 舌根？ | 謂 四大種所造 | 舌識所依清淨色 |
| 十二 | 何等 身根？ | 謂 四大種所造 | 身識所依清淨色 |
| 十三 | 何等 為色？ | 謂 青黃赤白 長短方圓 | 光影明闇 雲煙塵霧 |
| | 謂 四大種所造 | 龐細高下 | 迥色表色 空一顯色 |
| 十四 | 眼根所行義 | 正不正 | |
| 此復 三種 | 謂 妙不妙 | | 俱相違色 |
| 十五 | 何等 為聲？ | 或可意或不可意 或俱相違 或執受大種為因 或不執受大種為因 | 或世所極成 或成所引 或遍計所起 或聖言所攝 |
| | 謂 四大種所造 | 或俱大種為因 | 或非聖言所攝 |
| 耳根所取義 | | | |
| 十六 | 何等 為香？ | 四大種所造 鼻根所取義 | 惡香 平等香 俱生香 |
| | 謂 好香 | 謂 好香 | 和合香 變異香 |

| | | | |
|----|--|---------------------------|--|
| 十七 | 何等 為味？ 謂 | 四大種所造 舌根所取義 謂 | 苦酢甘辛鹹淡 或可意或不可意 或俱相違或俱生 或和合或變異 |
| 十八 | 何等 所觸一分？ 謂 四大種所造 身根所取義 | 謂 滑性 濕性 輕性 重性 | 軟性 緩急 冷飢 渴飽力劣悶癢黏 病老死疲息勇 |
| 十九 | 何等法處所攝色 有五種應知謂極略色 | 極迥色 受所引色 | 遍計所起 色定自在所生色 |





〔相關名相〕



眼根

六根之一。眼識發生之所依者。地水火風四大種所造，其體質清淨，是為實之眼根，不可以肉眼見者，是名勝義根。彼以肉眼可見之眼球，稱為扶塵根，為彼勝義根之所依者。即如盲人，有扶塵根，無勝義根故，不能生眼識也。俱舍論一曰：「眼謂內處四大所造，淨色為性。」同頌疏一曰：「眼等五根，體清淨故，如珠寶光，故名淨色。」

——佛學大辭典

眼根是眼識發生的地方，眼是能見之義。為不可見有對之淨色。此為五根之為十二處中的眼處，十八界中之眼界。此是眼識發生的地方，眼識是依於眼根，緣於色境，發生其了別認識的作用。《百法纂釋》曰：「眼根者，能照矚一切境之義，梵語斫芻，此云行盡，眼能行盡諸色境故，以遠近之境，一目皆見，是名行盡。而翻為眼者，體用相當，依唐言也」。此在《大乘廣五蘊論》則曰：「云何眼根，謂以色為境，淨色為性，謂於眼中，一分淨色，如淨醍醐，此性有故，眼識得生，無即不生。」能生識的內根為清淨四大所造，名勝義根，是實眼根。而肉眼可見的眼睛，為四大粗色所造，名扶塵根。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集論一卷三頁云：何等眼根？謂四大種所造，眼識所依清淨色。

二解 五蘊論一頁云：云何眼根？謂色為境，清淨色。

三解 廣五蘊論一頁云：云何眼根？謂以色為境，淨色為性。謂於眼中一分淨色、如淨醍醐，此性有故；眼識得生。無即不生。

四解 法蘊足論九卷一頁云：云何眼根？謂眼、於色，已正當見、及彼同分；是名眼根。又眼增上，發眼識；於色已正當了別、及彼同分；是名眼根。又眼於色已正當礙、及彼同分；是名眼根。又眼於色，已正當行、及彼同分；是名眼根。如是過去未來現在諸所有眼，名為眼根；亦名所知，所識，所通達。所遍知，所斷，所解，所見，所得，所覺，所現等覺，所了，所等了，所觀，所等觀，所審察，所抉擇，所觸，所等觸；所證，所等證。此復云何？謂四大種所造淨色，或地獄，或旁生，或鬼界，或天，或人，或中有，及修所成所有名號異語增語想等想，施設言說，謂名眼、名眼處，名眼界，名眼根，名見，名道路，名引導，名白，名淨，名藏，名門，名田，名事，名流，名池，名海，名瘡，名瘡門，名此岸。如是眼根、是內處攝。

五解 品類足論一卷二頁云：眼根云何？謂眼識所依淨色。

——法相辭典



四大種

地水火風之實四大也。此四者，周遍於一切色法，故曰大。生一切色法，故名種。參見：四大

——佛學大辭典

指構成色法（物質）的四種要素，即地大種、水大種、火大種、風大種。古代印度的



哲學家，認為這是構成一切物質的原素，故稱為種。其實、這是依據日常實際經驗而得的。亦有如中國古人，將物質現象歸納入金、木、水、火、土五種物性之中。《大乘五蘊論》曰：「云何四大種，謂地界水界火界風界。云何地界？謂堅強性，云何水界？謂流濕性，云何火界，謂溫燥性，云何風界？謂輕動性。」以上四者，地大之性堅實，水大之性流濕，火大之性炎熱，風大之性輕動。故四大所指的並非地、水、火、風四種實物，而是堅、濕、煖、動四種物性。稱其為「大」者，有下列四義：一、為所依故：四大種為一切所造色之所依處，故稱為大。二、體寬廣故：四大種遍及一切所造色，其體寬廣，故稱為大。三、形相大故：地大、水大、火大、風大四者，其相廣大，故稱為大。四、起大用故：四大種對世界成、住、壞空的作用最大，故稱為大。

四大種的「種」字，是「因」的意思，這是一切色法的能造之因，故稱為「能造四大」。能造四大有生、依、立、持、養五種特性，由此五種特性而生起各種色法，所以是色法之因。此五種特性，又稱為「五因」：一、生因：生因又名起因，謂四大種，能帶諸色同時生起，若離大種，色不得起。二、依因：依因又稱轉因，《瑜伽師地論》曰：「由造色生已，不離大種處而轉。」謂若捨開大種，諸所造色，無有轉於別處之功能。三、立因：此又稱隨轉因，大種若有變異，造色亦隨之變異。《唯識了義燈》曰：「安立因者，謂此造色與大種同安危，大種壞時，造色亦壞。」四、持因：持因又稱住因，謂由諸大種所造色，相似相續而生，由大種持令不絕故。五、養因：養因亦稱長因，謂由大種養其所造之色，令之增長。

作為能造的四大種，具備以上五種特性，故有「因」義，而四大種所造色則無此特性。四大種能造一切色法，然於不同色法中，其中某一大種增長而為其相。其他三大種雖顯現，但仍潛伏其中，待緣而現。如山石堅性的地大增長，而仍具有水、火、風三大之性；河溪濕性的水大增長，地、火、風三大雖未顯現，也仍潛在於其中，待緣而現。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瑜伽三卷三頁云：或有聚中，四大種可得。謂於內色聚中，如薄伽梵說：於各別內身，若毛髮等，乃至糞穢，是內地界；若小便等，是內水界；若於身中所有暖等，是內火界；若上行等風，是內風界。如是若於此聚，彼相可得，說彼相為有；若不可得，說彼相為無。

二解 五蘊論一頁云：云何四大種？謂地界、水界、火界、風界。云何地界？謂堅強性。云何水界？謂流濕性。云何火界？謂溫燥性。云何風界？謂輕等動性。

三解 廣五蘊論一頁云：云何四大種？謂地界、水界、火界、風界。此復云何？謂地堅性，水濕性，火暖性，風輕性。界者，能持自性所造色故。

——法相辭典



清淨色

顯揚五卷八頁云：清淨色、謂五內處。

二解 如諸色自相三種中說。

——法相辭典

唯識名相

如同要把新的語文學好
背誦單字便成為不可或缺的打地基動作
如果想要把唯識學問作好亦然
要先把唯識名詞熟背於胸
才能真正有個入手

本期學習、研究、背誦之名相～身根

(一) 各家佛學辭典之解釋

(二) 便於了解與記憶之整理

(三) 背誦之重點

美學編輯／李秀英

唯識名相（一）——

各家佛學辭典之解釋

〔理念〕

各家解釋集大成，利於旁徵博引，臻於完善。

〔實踐〕

仔細看一遍或多遍，並互相參照。

〔開始〕



■ 本次學習名相——身根

(1) 佛學大辭典

五根之一。

(2) 佛學常見辭彙

五根之一。參見：五根

(3) 三藏法數

謂身為諸根之所依止。瑜伽論云：諸根積聚。是也。



(4)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身根是身識發生的地方，身是能觸之義。為不可見有對之淨色。此為五根之一，為十二處中的身處，十八界中之身界。此是觸識發生的地方，身識是依於身根，緣於觸境，《百法纂釋》曰：「五身根者，積聚依止二義名身，謂積聚四大造眼等諸根，皆依身根而住止故，梵語伽耶，此云積聚身根，為彼四肢百骸依止，諸根所隨一身周遍，謂此身為三十六物積聚之處，故名為身。今不言積聚而翻為身者，體義相當，依唐言也。體即是根，以能造地、水、火、風，及所造色、香、味、觸，八法為體，乃五識所依之根也。此在《大乘廣五蘊論》則曰：「云何身根，謂以觸為境，淨色為性，謂於身中，周遍淨色，此性有故，身識得生，無即不生。」參閱「五根」條。

(5) 法相辭典

集論一卷三頁云：何等身根？謂四大種所造，身識所依清淨色。

二解 五蘊論一頁云：云何身根？謂所觸為境，清淨色。

三解 廣五蘊論二頁云：云何身根？謂以觸為境，淨色為性。謂於身中周遍淨色。此性有故；身識得生。無即不生。

四解 法蘊足論九卷三頁云：云何身根？謂身於觸、已正當覺，及彼同分；是名身根。又身增上、發身識；於觸已正當了別，及彼同分；是名身根。又身於觸，已正當礙，及彼同分；是名身根。又身於觸，已正當行，及彼同分；是名身根。如是過去未來現在諸所有身，名為身根；亦名所知，乃至所等證。此復云何？謂四大種所造淨色，或地獄，乃至中有，非修所成，所有名號異語增語想等想施設言說，謂名身，名身處，名身界，名身根，名覺，名道路，乃至名此岸。如是身根，是內處攝。

五解 品類足論一卷二頁云：身根云何？謂身識所依淨色。

■ 相關名相——身根八百功德

(1) 身根八百功德

謂身能覺觸了知逆順苦樂之境，以其與物合時，則有知覺；與物相離，則不知

覺，所謂三分言功，一分無德，故知身根惟八百功德。

——三藏法數

■ 大藏經中的相關解釋

具善巧方便菩薩摩訶薩亦復如是，而能具足種種方便、執智慧劍。雖於五欲境嬉戲順行，終不暫令身根起放逸事，能為**身根**作大防護。設於異時遇煩惱魔，菩薩亦復無所動轉，被精進鎧不生怖畏，以智慧劍斷煩惱網，悉令清淨。菩薩常生清淨佛土。」

——佛說大方廣善巧方便經

佛告賢護：「識之運轉，遷滅往來，猶如風大，無色、無形、不可顯現，而能發動萬物，示眾殊狀，或搖振林木，摧折破裂，出大音聲，或為冷為熱觸眾生身，作苦作樂，風無手足面目形容，亦無黑白黃赤諸色。賢護！識界亦爾，無色、無形、無光明顯現，以因緣故，顯示種種功用殊異。當知受覺法界亦復如是，無色、無形，以因緣故顯發功用。賢護！眾生死此，受覺法界識界皆捨離身，識運受覺法界受餘身者，譬如風大吹眾妙花，花住於此香流至遠，風體不取妙花之香，香體、風體及與**身根**俱無形色，而非風力香不遠至。」

——大乘顯識經卷上

聖者無盡意菩薩摩訶薩無盡經中說：『觀察因緣方便智，知一切法依因依緣和合而生。若一切法依因依緣依和合生，彼法不依我、人、眾生、壽命。若法非我、非人、壽命，彼法不可數為過去、現在、未來。菩薩若能如是觀察，是名菩薩摩訶薩觀察因緣和合方便智。』不依我者，此義云何？以依種種因緣法生，不依我生，以無實我體故。如眾緣生火，火體有熱，熱無實體，而因緣和合名火有熱。如是不離**身根**知外更有實我，以無實體故。無實體者，為同虛空？為同有為？若同虛空，即是無物；若同有為，即是無常。我、人、眾生、壽命等者，為可化眾生種種名說非有實我。

——彌勒菩薩所問經論卷第一



唯識名相（二）——

便於了解與記憶之整理

〔理念〕

經過整理功夫的名辭，才易於吸收、理解與記憶。

〔實踐〕

用最高理解力，好整以暇的深深閱讀，最好能順便記憶。

〔開始〕

→

■ 本期記誦之名相“身根”之整理

身根 = 五根之一

= 謂身為諸根之所依止

= 諸根積聚

= 是身識發生的地方，身是能觸之義

= 為不可見有對之淨色

= 為十二處中的身處，十八界中之身界

= 五身根者，積聚依止二義名身

= 謂積聚四大造眼等諸根，皆依身根而住止故

= 梵語伽耶，此云積聚身根，為彼四肢百骸依止

= 今不言積聚而翻為身者，體義相當

= 謂四大種所造，身識所依清淨色

= 謂所觸為境，清淨色

= 謂以觸為境，淨色為性

= 謂於身中周遍淨色

= 身識得生。無即不生

= 謂身於觸、已正當覺

= 又身增上、發身識；
於觸已正當了別

= 又身於觸，已正當礙

= 又身於觸，已正當行

= 如是過去未來現在諸所有身

= 謂身識所依淨色

唯識名相（三）——

背誦之重點

〔理念〕

如同要把新的語文學好，背誦單字便成為不可或缺的打地基動作；如果想要把唯識學問作好亦然，要先把唯識名詞熟背於胸，才能真正有個入手。

〔實踐〕

用最大的專注力，把該背的重點背起來，則再難的唯識也會克竟全功，不再艱難，完全看懂。

〔開始〕



可以背誦前面整理好的文字，但以下面整理好的表格，會更容易了解與記憶。



執著身根受報表：



[出自～大寶積經卷第七十五・整理／玲瓏心]



守護身根修練法：





唯識實修

唯有實修

才能實証

(一) 唯識靜坐觀想法 ~

觀想八識田中害的種子消失了

(二) 唯識行善 ~

諸惡莫作 }
諸善奉行 }



自淨其意



是諸佛教 }

■ 唯識行善延伸篇 ~

行善心得

〈一〉唯識靜坐觀想法——

觀想八識田中害的種子消失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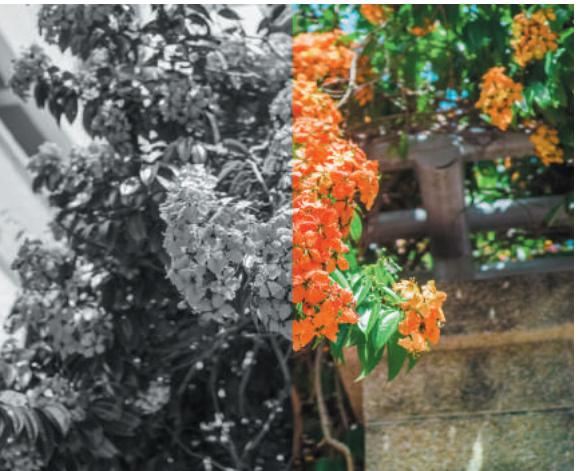
■ 實修步驟

(1) 靜坐

~身放鬆、息調柔、心無念

(2) 開始靜坐觀想

~八識田中害的種子消失了



■ 補充說明

(1) 觀想的意義

修行修心，“是心作佛，是心是佛”，當我們的心如是觀想，亦即真實境。

(2) 觀想的方法

以心而觀，如心眼而視。例如心中浮現熟悉家人的面容，可謂鉅細靡遺，觀想亦如是。

(3) 唯識觀想的理論依據

八識田中同時並存好與壞的種子，（種子說見佛名句——“阿陀那識甚深細，一切種子如瀑流”。即可略知一二）好的種子是白色的，壞的種子是黑色的；故若要清淨八識田，直接觀想貪或嗔或癡或慢或疑的黑色種子消失，亦可總持的觀想所有黑色的種子都消失了；這是唯識的實修方法，亦是直接的修行方法。

〈二〉唯識行善——

諸惡莫作 諸善奉行
自淨其意 是諸佛教

■ 經典依據

諸惡莫作
諸善奉行
自淨其意
是諸佛教

諸惡莫作此一句，諸善奉行此二句，自淨其意此三句，是諸佛教此四句。如是句義滿記彼此業，是謂句身。云何味身？答曰：字身說味身。世尊亦說：頌是偈相，字是味相，名是依偈造者。偈體如是字說味身，是謂味身。如佛世尊告諸弟子稱言癡人。此義云何？以何等故佛世尊稱言癡人？答曰：佛世尊法中，不順戒行犯罪過事，無果實行故稱癡人。復次，佛世尊不順教誡教使順法故稱癡人；是佛世尊常訓誨語。如今和上阿闍梨教訓弟子，稱言癡人所作非法造不善事。

——阿毘曇八犍度論卷第一

■ 實修說明

唯識實修除了觀想識田黑色負面種子消失了以外，實際行善還是非常重要。
可以說，如果想要清淨意識，只有行善一途。
而且經典已經開示的很清晰了——

停止為一切的惡
奉行一切的善
清淨心意識
這就是佛教！

所以，結論非常清楚——止惡行善！是名真修唯識！！

唯識行善延伸篇——

行 善 心 得

■ 經典依據

大樓炭經卷第二說～

世間人其有身**行善**、口言善、心念善，死後皆生天上。佛於是說偈言：

| | |
|--------|--------|
| 王使神呼問之 | 人民所作惡過 |
| 其人常而憂毒 | 人用是身勤苦 |
| 知當問不作惡 | 即奉行賢善法 |
| 若有恐見因緣 | 生但有病及死 |
| 無因緣便解脫 | 生病死便減盡 |
| 得安隱甚快樂 | 即見在得滅度 |
| 一切恐怖畏懼 | 度無為獨有常 |

■ 行善心得

行善是人間一大樂事。

——欣芬

行善可以豐富生命的價值。

——慧敏

行善讓心自在。

——小英

行善可以增長慈悲心。

——道宏

行善讓身心都愉悦。

——淨萍



唯識理則學

編撰／靈運翩翩 美學編輯／鄭秉忠

研讀唯識

因明也必須有所理解

才能更加得心應手

而因明學說

以較現代化語文而言

也可稱之為——唯識理則學

■ 唯識理則學之一 ——

唯識理則學＝因明學說～

因明學說研究

■ 唯識理則學之二 ——

重要論著研讀～

因明入正理論

■ 唯識理則學之三 ——

菩薩道的實踐～

從唯識理則學→六度萬行

唯識理則學——

唯識理則學 = 因明學說～

因明學說研究

本期研究主題：宗因喻三支比量之相關經論～

陳那菩薩造因明論

前面已經整理了與宗因喻三支比量有關之經論；而透過之前的整理表，等於以“宗因喻”為主題，重點略讀了宗因喻相關理論一遍；自之前開始，則針對重要段落作研讀，至於本期研讀的段落即是成唯識論演祕卷第一中的相關經論～

成唯識論演祕卷第一說：

陳那菩薩
造因明論

成以宗因喻
破其數論

意思就是說～

陳那論師撰造了因明論，成立了宗、因、喻、三支比量，並以其破斥了外道數論師。

陳那菩薩是著名的因明論師，其著作頗豐，中土譯本整理如下表～



陳那菩薩的著作：

| 序 | 論著書名 | 譯者 |
|---|---------|-------------|
| 一 | 無相思塵論 | 陳西印度三藏法師真諦譯 |
| 二 | 解捲論一卷 | 陳西印度三藏真諦譯 |
| 三 | 掌中論一卷 | 三藏法師義淨奉 制譯 |
| 四 | 取因假設論一卷 | |
| 五 | 觀總相論頌一卷 |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
| 六 | 觀所緣緣論 | |
| 七 | 因明正理門論 | |

■ 陳那菩薩簡介

根據俱舍論釋頌疏義鈔上本的記載：「陳那菩薩，是稱命世，賢劫千佛之一佛也，匿跡巖藪，棲巒等持，觀述作之利害，審文義之繁約，於時巖谷振吼，雲霞變彩，山神捧菩薩足，高數百尺。唱言：佛說因明，玄妙難究，如來滅後，大義淪絕，今幸福智攸邈，深達聖旨，因明論道，願請重弘，菩薩乃放神光，照燭機感，時彼南印土按達羅國王，見放光明，疑入金剛喻定，請證無學果。菩薩曰：入定觀察，將釋深經，心期大覺，非願小果。王言：無學果者，諸聖攸仰，請尊速證。菩薩撫之，欲遂王請，妙吉祥菩薩，因彈指警曰：何捨大心，方興小志，為廣利益者，當轉慈氏所說瑜伽，匡正頽綱，可製因明，重成規矩。陳那敬受指誨，奉以周旋，於是覃思研精，乃作因明正理門論。」

所以，陳那菩薩在因明學說的歷史地位極為重要，由以上之記載，即可見一斑。

■ 陳那菩薩降伏數論外道的著名事迹

根據釋迦如來成道記註卷之下的記載：「陳那吼石以飛聲～陳那菩薩，大論師也。初劫有外道伽毗羅，修世定，得五神通，造論名僧佉薩怛羅。此云數論，恐後人破我此義，乃往大自在天求長生術，天曰，我化汝為一物，最極長壽，無越石也，乃遍告門徒，我將化石，若有人難我論，令書於石上，我自通答，洎陳那造因明論，將破邪解，知此石是彼外道，乃書比量於上難之，斯須答文隱出，陳那再立量答文，經宿方出，至第四量難之，石不能答，忽大吼一聲，震烈迸碎，故天竺云陳那有吼石之能。」

所以，陳那菩薩降伏外道數論師的事迹，便傳為千古佳話。



唯識理則學——
重要論著研讀～

因明入正理論

(一) 本期研習段落

- (1) 論文
- (2) 白話譯文
- (3) 解讀
- (4) 相關名相

〔論文〕

因明入正理論
商羯羅主菩薩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所別不極成者

如數論師
對佛弟子
說我是思

〔待續〕



〔白話譯文〕

此是說明所謂因明三十三過中的宗法九過之七的“所別不極成”，例如外道數論師對於佛弟子說神我是思，則屬於所別不極成了。

〔所謂的所別不極成，也就是對方所宗體，並沒有得到己方共許，例如數論外道主張我是思，而佛弟子不共許；此即所別不極成。〕

〔解讀〕

本段論文結構表・宗法九過：

| 句序 | 論文 | 相關論文 |
|----|-----------------|------------------------------|
| 1 | 現量相違 | 如說聲非所聞 |
| 2 | 比量相違 | 如說瓶等是常 |
| 3 | 自教相違 | 如勝論師立聲為常 |
| 4 | 世間相違 | 如說懷兔非月有故，又如說言人頂骨淨，眾生分故，猶如螺貝。 |
| 5 | 自語相違 | 如言我母，是其石女。 |
| 6 | 能別不極成 | 如佛弟子對數論師立聲滅壞 |
| 7 | 所別不極成 〔本次論文〕 | 如數論師對佛弟子說我是思 |
| 8 | 俱不極成 | 如勝論師對佛弟子立我以為和合因緣 |
| 9 | 相符極成 | 如說聲是所聞 |



本段論文主要是學習所別不極成者等句；整理成下表，以利解讀～

因明入正理論・能別不極成者等句・整理表：

| 句序 | 論文 | 學習重點 | 解 釋 | |
|----|----------------------|-------|---|---|
| | | | 因明入正理論直解 | 因明入正理論直疏 |
| | | | 商羯羅主菩薩 造 | |
| | | | 三藏法師 玄奘 譯 | |
| | | | 古吳薄益釋 智旭 述 | 西蜀沙門 明昱 疏 |
| 1 | 所別不極成者 | 所別不極成 | 所別 指前陳有法 如此中我字是也 佛弟子 決不許立我 以為有法 故對此 說我是思 名不極成 以佛弟子 決知無我故也 | 七釋所別 宗依帶過 言所別者 是前陳宗依 以帶過故 名不極成 數論師 以神我為宗依 立思為宗體 雖則不違自教 對佛弟子 便不極成 |
| 2 | 如數論師 對佛弟子 說我是思 | 我是思 | | 以佛說法 一切無我 故佛弟子 不許有我 則所別我 為不極成 |

其他論著對於此段論文“所別不極成”的解釋：

| 序 | 解釋說明 | 出處 |
|---|--|-----------|
| 一 | 前陳有法，名為所別，佛弟子不許有我故，是所別宗依不極成，廣百論破我品，廣破思我，此但取佛弟子不許有我，非不許思，思屬徧行心所故（廣百論是諍意許此但言陳故不同耳）。 | 因明入正理論集解 |
| 二 | <p>所別者，即前陳神我也。</p> <p>不極成者，謂此論師說神我是思，內教弗許神我，故云所別不極成。唐三藏立唯識比量云：定不離眼識宗，是極成能別，蓋指後陳宗法為能別。又云：大乘說佛無漏色，小乘說佛有漏色，若將此二種色，立為唯識，則彼此不共許，便犯自他一分所別不極成，蓋指前陳有法，為所別，近有以外道不許佛弟子所立宗，為能別不極成，以佛弟子不許外道所立宗，名所別不極成者，謬也。</p> | 因明入正理論解 |
| 三 | <p>即前數論立神我體為受者由我思用五塵諸境，自性便變二十三諦，故我是思，是思宗法彼此共成，佛法有思是心所故，唯有法我，佛之弟子多分不立，除正量等餘皆無故，理如前說，此有全分一分四句，全四句者，有自所別不成非他，如佛弟子對數論言，我是無常，是無常法彼此許有，有法神我自所不成，今此有法不標汝執，故是宗過，有簡便無，有他所別不我非自，如數論者立我是思，有俱所別不成，如薩婆多對大眾部，立神我實有，實有可有，我兩無故，一分四句者，有自一分所別不成非他，如佛弟子對數論言，我及色等皆性是空，色等許有，我自無故，宗無簡別，為過如前，有他一分所別不成非自，如數論師對佛弟子，立我色等皆並實有，佛法不許有我體故，有俱一分所別不成，如薩婆多對化地部，說我去來皆是實有，世可俱有，我俱無故，此二四句，唯俱不違非是過攝，餘皆是過，論說他全所別不成，餘皆准悉，問若說我是思所別不成者，如何可立我等為有，答若有所簡，即便無過，謂我能詮必有所目，如色等類，便無過故，不爾便成，上二過中，初過亦名所依不成，能別有故，後過亦名能依不成，所別有故，兩俱隨一全分一分皆悉具有，由是所立不與能依所依之名，義准亦有能別所別猶預不成，偏生疑故，至因當知。</p> | 因明入正理論疏卷中 |



至於，本段論文可以研習的重點是——所別不極成、所別、不極成、說我是思；首先，茲例舉“所別不極成”的相關經論如下～

宗有九過，曰現量相違，聖教相違，世間相違，比量相違，自語相違，相符極成，能別不極成，**所別不極成**，俱別不極成。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註解卷第三（上）

所別不極成如入正理論曰數論師對佛弟子立我有法思為宗（思惟共許我即不許小已破我故也）。

——首楞嚴經義疏釋要鈔卷第五

接著，茲例舉“所別”的相關經論如下～

但慢與惰能**所別**者慢從所慢得名以慢於他惰從自貴得名。

——法華天台文句輔正記卷第五（輔妙樂記）

因明論云：由宗因喻多言開示諸有，問者，未了義，故然宗者，有體有依，依有能別**所別**，依體之上共離九過，方為正宗。

——起信論疏筆削記卷第二

經言諸有情類勝劣高下，由業**所別**。

——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第十六

如一心**所別**別能生無量色性故，此亦如是，異熟之識於眼等處或同或異，識所生時自體別故，異熟之識為眼等處，彼色微細，眼等諸根識，生種種功能，不同極難見故，亦不如此，有別眼等，或緣色等清淨四大，爾者別阿笈摩，佛說肉眼等處清淨四大所造色有見有對如是，乃至身等亦復如是。

——成唯識寶生論卷第三（一名二十唯識順釋論）

內外能**所別**明，先明於內先所取，後能取後世法盡利下，明外能所，亦先明所取，後明能取，細尋易了。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第六十三

散亂令心易緣，掉舉令心易解，是所別相。

——大乘百法明門論解卷下

所別不成，自是因不成過。

——理門論述記

何為能所別？不可將有法，為能別故，以先陳故。

——因明義斷

問：若不致極成兩宗簡，即有何過？

答：前陳便有自他一分所別不極成過，因中亦犯自他一分所依不成過，為前陳無極成眼識為所依故，所以安極成二字，簡後陳言定不親緣離自識色宗者，但是離眼識相分外，所有本質色，及餘四塵，但離眼識者，皆不親緣，若立敵共諍，只諍本質也，若大乘自宗，成立眼識親相分色。

——宗鏡錄卷第六十二

猶如草木無所別知之無知，乃名一切智，此是菩薩一相法門。

——楞伽師資記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所別＝是因不成過

＝所辨別宗依之義

接著，茲例舉“不極成”的相關經論如下～

不極成者，謂生死中樂受定無非極成故，是則有漏亦是樂因，以我宗許有樂受故，如何可言諸有漏法唯苦因故，證樂是苦故彼所說有言無義。

——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第五十八



引不極成為能立故者，論主出非理，凡所引喻彼此極成，汝引不極成為能立喻故。

——俱舍論記卷第十二

因明云：能立法不極成者，如說聲常，無質礙故，諸無質礙，見彼是常，猶如極微，然彼極微所成立法，常性是有，能成立法，無質礙無，以諸極微，質礙性故，所立法不成者，為說如覺，然一切覺，能成立法，無質礙有，所成立法，常住性無，以一切覺，皆無常故。

——成唯識論卷第七

若未破彼之所執極微和合二俱非理，而先自許內相分色為所緣緣不於識，外緣其實事，則疑識外原有實事，但是五識不去緣他，應有有法自相違之過，然又相分色法，餘乘皆稱不許，即是所別不極成中他一分不極成也，是故斯迺且置自許之法，但就於他亦皆共許之法。

——觀所緣緣論釋直解

若欲破彼不極成事，而不立量為因者，則無有喻。故云：此因無喻，此三支中喻也。何以獨言喻耶？謂喻者，是比量中立破之洪綱，驅邪之明訓。

——觀所緣緣論釋記

兩宗互不許者，是不極成法，今但取兩宗共許極成眼識，方立為宗。

——成唯識論音響補遺卷第七〔龍譏〕

極成者，圓滿極則成就，此說彼不說，名不極成，一切餘佛所說，其理極成。

——成唯識論自攷卷第三

常住者是有法，應是無常宗，能生有作用故因，喻如所生果，次量約不生果，破彼離識有性，此是能別不極成。

——成唯識論自攷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不極成 = 此說彼不說

= 兩宗互不許

接著，茲例舉“我是思”的相關經論如下～

前說三計皆是計攝者，問數論我思，思即行蘊，如何前三皆離蘊攝？答雖我是思，而不說思是行蘊故。若爾思在何蘊所收？答彼不立蘊故非蘊攝。此亦不然，如即蘊我佛法談彼，非他宗中許在蘊也，思我應爾？答即蘊計者雖不言蘊，然指五蘊以為其我，而數論師自言，思我離心·心所別有自體。故廣百論第三云：數論外道作如是言，思即是我，其性常住。彼論破云：如是思我離心心所別有體相難可了知，故知思我非即心所，是離蘊攝。問前言依見立我法者如數論師，豈不桿樞？答言離蘊等據彼宗說，言依見立佛法談彼，故前後疏不相違也。

——成唯識論演祕卷第一(本)

數論師對佛法者說我是思，雖佛法中許有假我，彼不分別，意談思我故所別過，此類亦然，故有法失。

——成唯識論演祕卷第三(本)

鈔唯識因明皆云：等者一句，全是唯識。論云彼疏云：神我以思為體，故因明說執我是思。若因明論云：數論說我是思。彼疏云：數論立神我體為受者，由我思，用五塵諸境自性，便變二十三諦，故我是思。

——華嚴懸談會玄記卷第三十五

我是思者，思為我用，非用滅時，用者隨滅現見眼等，雖無能照色等作用，而有其體，是故隱時雖無思用而有思者，我體非無，此亦不然，隱時我相應與思別，還同前過，豈不作用與作用者，體不異故無別相耶，汝言正似癡象沐浴，意避輕咎翻招重穢，思用我體既無別異，思用滅時我體應滅，是則思我皆定無常，便害自宗，何名救義。

——大乘廣百論釋論卷第三

如何識外實有諸法不可得耶，外道餘乘所執外法理非有故，外道所執云何非有，且數論者執，我是思，受用薩埵刺闍答摩所成大等二十三法，然大等法三事合成，是實非假，現量所得，彼執非理所以者何，大等諸法多事成故，如軍林等，應假非實，如何可說現量得耶。



——成唯識論卷第一

金七十論分別為體，有說，此是肉心為體，神我以思為體，故因明說執我是思。

——成唯識論述記卷第一(本)

因明云有法言自性，法是差別，如五蘊中思數，體是自性，有漏、無漏、我、無我是差別，數論師立我是思，即以我為自性，以是有法故，思為差別，以是法故，是我、非我之共相，亦有自性，思之自相亦有差別，今此中言不同於彼，諸法自相非名等詮，唯現量證，名唯詮共相，今言詮自性者，即是共相之自性，自性者體義，差別者體上差別義，即自相、共相，皆有體性、及差別義故。

——成唯識論述記卷第二(本)

數論者，執我是思，受用薩埵，刺闇，答摩，所成大等二十三法，薩埵，翻有情，亦云勇猛，刺闇，翻微，又牛毛塵等，答摩，翻闇，新總翻貪嗔癡，由此自性，合三事故，能生諸法，所謂集性自性也。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我是思 = 神我是行蘊

= 思即是我，其性常住

= 神我以思為體

= 數論立神我諦體為受者，由我思，用五塵諸境自性，便變二十三諦，故我是思。

= 以我為自性

所以，所謂的“所別不極成”，即是對方所立宗體，不能為己方所共許；此不能符合因明論法的狀態（即因己方不共許，故辯論無法進行），即是～所別不極成。

〔相關名相〕

所別不極成

因明入正理論云：所別不極成者：如數論師對佛弟子，說我是思。如疏五卷七頁釋。

——法相辭典

因明宗法九過之一。如數論外道對佛弟子立我是可思，其所別之我，非我佛弟子之所許，故云所別不極成。所別能別皆為自他共許所用之語也。見因明大疏四。

——佛學大辭典

論師

造論而弘法者。

——佛學大辭典

思

心所法名，俱舍七十五法中十大地法之一。唯識百法中五遍行之一。梵語指底Cint，以使心造作之作用而名。俱舍論四曰：「思謂能令心有造作。」唯識論三曰：「思謂令心造作為性，於善品等役心為業。」大乘義章二曰：「思願造作名思。」梵語雜名曰：「思，指底。」

——佛學大辭典

瑜伽三卷七頁云：思云何？謂心造作。又云：思作何業？謂發起尋伺身語業等為業。

二解 瑜伽五十五卷三頁云：思云何：謂三和合故；令心造作。於所緣境，隨與領納和合乖離。思作何業？謂發起尋伺身語業等為業。

三解 如八種斷行中說。

四解 顯揚一卷四頁云：思者：謂令心造作得失俱非意業為體。或為和合，或為別離，或為隨與，或為貪愛，或為瞋恚，或為棄捨，或起尋伺，或復為起身語二業，或為染汙，或為清淨。行善不善非二為業。如經說：有六思身。又說：當知我說今六觸處，即前世思所造故業。

五解 集論一卷五頁云：何等為思？謂於心造作意業為體。於善不善無記品中，役心為業。

六解 成唯識論三卷二頁云：思、謂令心造作為性。於善品等，役心為業。謂能取境正因等相，驅役自心，令造善等。

七解 五蘊論二頁云：云何為思？謂於功德過失及俱相違，令心造作，意業為性。

八解 廣五蘊論四頁云：云何思？謂於功德過失及以俱非，令心造作，意業為性。此性若有識攀緣用；即現在前。猶如磁石，引鐵令動。能推善不善無記心為業。

九解 俱舍論四卷三頁云：思、謂能令心有造作。

十解 入阿毘達磨論上六頁云：思謂能令心有造作；即是意業。亦是令心運動為義。此善不善無記異故；有三種別。

——法相辭典

唯識理則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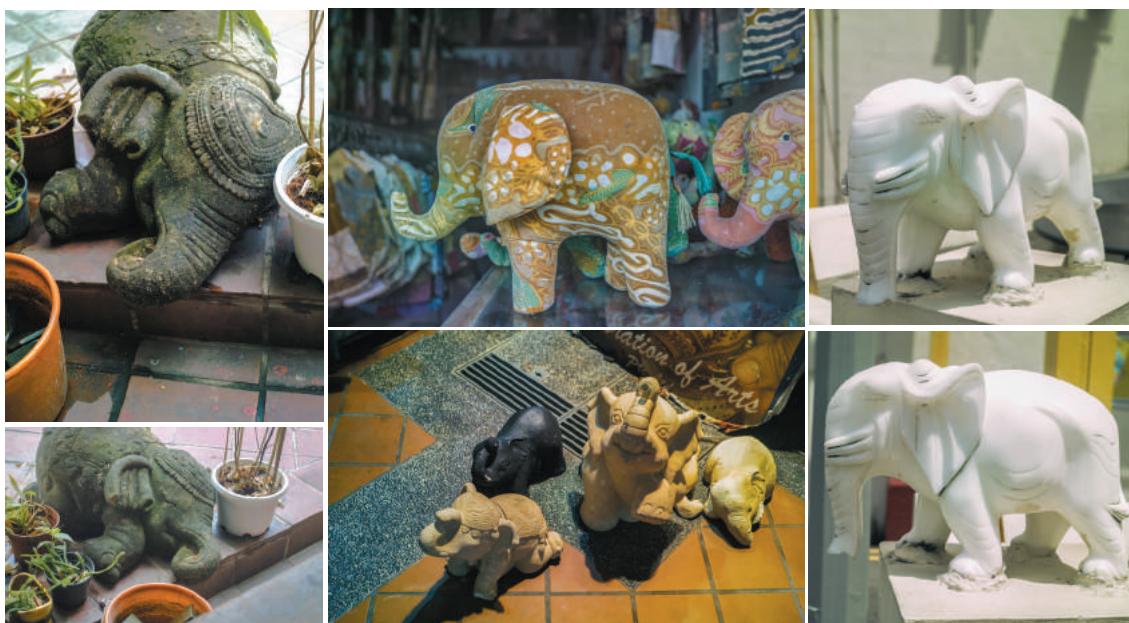
菩薩道的實踐～

從唯識理則學→六度萬行

前言

菩薩的服務眾生，須以智慧為先導；唯識理則學則為優秀菩薩學習清單中的必修學分之一！所以，優秀的菩薩宜充分發揮“法門無量誓願學”的菩薩學習精神；落實菩薩五明，從唯識理則學開始→因應一切人事物皆如理思惟、如理行為！繼而邁向優質成功的菩薩道！

本期主題：大乘菩薩道就是究竟解脫道！



大乘菩薩道就是究竟解脫道。為什麼呢？因為發心廣大，發什麼樣的心呢？發菩提心！也就是要幫助自己及一切眾生都能得到究竟覺的廣大悲願。從能量的觀點來看，這需要極強大的能量，才能讓自己出離三界輪迴，也才能幫助眾生也出離三界輪迴。事實上，一個發了菩提心的大乘菩薩道行者，在所有服務眾生的過程中，非但要克服及面對自己的業力，同時還要有能量扛受眾生的業力，這需要相當大的能量才能克竟全功。

慈悲就是世上最強大的能量，而且只會越用越多，越用越飽滿，一直到衝出三界的束縛為止。慈悲是開展能量最迅速也是最有效的方法，而這股強大的能量，只有發了菩提心的大乘根器，才能真正無私無我的發揮這股強大的潛能，無憂無懼，毫無牽掛的真正幫助眾生脫離輪迴苦海，到達解脫至樂。所以大乘菩薩道，也可說就是殊勝無比、天地動容的慈悲解脫道。



法相唯識宗探究

一、思想探究——

本期探討法相唯識宗的重要理論～

唯識無境

二、重要論著——

法相唯識宗代表作～

成唯識論研讀

三、法相唯識宗實修法門——

唯識五位

四、法相宗唯識口訣——

八識規矩頌

五、法相唯識宗開創人物——

玄奘大師傳記

編撰／文華智慧 美學編輯／彭聖芬

法相唯識宗探究——

思想主張～

唯識無境

本期延續上期繼續研究在法相唯識宗也非常重要的思想主張，——唯識無境。唯識無境為什麼是法相唯識宗重要的思想主張呢？事實上，光是從“唯識無境”字面上的意義即可知悉——唯識無境四個字中，前二字即已與法相唯識宗的中心思想～唯識（一切都只是心意識在變現）完全一致；至於第三、四個字的無境，也只是再一次的強調唯識而已←→因為唯識，所以無境；因為無境，所以唯識。

四分律鈔批卷第十四本說：「唯識無境唯情妄見者，立謂，世間萬境及眾生身，皆是妄有，其實是空，但眾生顛倒，妄執為有，但唯有一識，隨生隨死不可滅壞，畢至成佛，既言無境，今此大地世界是何，解云亦是眾生識心變現而作，有所感對，據體唯妄，若言境是實者，具如水境，何以人見是水，餓鬼見水是火，天見是一道琉璃，魚見是屋宅，故知境一見則不同，明知境唯是空，隨情妄取橫言有境，橫言水火等也。」

為了便於了解，把以上段落去標分行如下～

| | | | |
|-------|-------|--------|----------|
| 唯識無境 | 但唯有一識 | 亦是眾生識心 | 餓鬼見水是火 |
| 唯情妄見者 | 隨生隨死 | 變現而作 | 天見是一道琉璃 |
| | 不可滅壞 | | 魚見是屋宅 |
| 立謂 | 畢至成佛 | 有所感對 | |
| 世間萬境 | | 據體唯妄 | 故知境一 |
| 及眾生身 | 既言無境 | | 見則不同 |
| 皆是妄有 | 今此大地 | 若言境是實者 | |
| 其實是空 | 世界是何 | 具如水境 | 明知境唯是空 |
| 但眾生顛倒 | 解云 | 何以人見是水 | 隨情妄取橫言有境 |
| 妄執為有 | | | 橫言水火等也 |

四分律鈔批卷第十四本中“唯識無境”的段落文字，說明了——

所謂的一切世間的萬有森羅境界，以及眾生之身；皆悉是為虛妄之有；以實相而言，其實一切皆空。

然而眾生顛倒夢想，卻把虛妄執著為真實存有。

但事實上只有此一心意識，隨生或隨死，皆悉不可滅損毀壞，直至成就佛果。

也許有人會問，既然說一切只有心意識，並無外境可言；那麼，如今這逼真的山河大地、世界萬有，又是什麼呢？

可以如此解答：不論山河或世界，到頭來還是眾生的心意識所變現造作出來的。如果有所感對，皆為據體而妄。

因為，如果說境界是實在存有的話；那麼，可以用水的不同境界來加以說明～即是一如果水是真實之有的話，為何人看到就是水，而餓鬼道看到是火，天人看到的是清淨的琉璃，至於魚所看到則是屋舍。

所以，由上例即可知曉，境界也許只有一個，卻由於不同的觀者而產生了不同的景象。

所以，真正的實相即是～明白知道一切境界皆悉是為空；而隨順妄情執取，不符真相的橫說有所謂的外境存有，也橫說有水、有火等不同外境。

經由以上的說明，我們可以澈底的了知——唯識無境，唯情妄見！

而且，世間萬境、眾生身是空，大地、世界等等，亦皆是空；並無實體可言。

所以，不要再煞有介事的繼續作那虛幻的李伯大夢了！醒來吧！

法相唯識宗 · 重要論著——

成唯識論

上期已經研讀過成唯識論的前言，本期從偈誦開始研讀……

(一) 成唯識論結構大綱

- | | |
|--------------|--------------|
| (一) 成唯識論 卷第一 | (六) 成唯識論 卷第六 |
| (二) 成唯識論 卷第二 | (七) 成唯識論 卷第七 |
| (三) 成唯識論 卷第三 | (八) 成唯識論 卷第八 |
| (四) 成唯識論 卷第四 | (九) 成唯識論 卷第九 |
| (五) 成唯識論 卷第五 | (十) 成唯識論 卷第十 |

(二) 本期研習段落

- (一) 論文
- (二) 白話譯文
- (三) 解讀
- (四) 相關名相

〔論文〕

成唯識論
護法等菩薩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中亦非理
所以者何？

我體常住
不應隨身
而有舒卷

既有舒卷
如橐籥風
應非常住

〔待續〕



〔白話譯文〕

此中也並非是合乎道理，為什麼呢？

因為，如果說我之身體是為常住，則不應該隨著身體而會有舒放或卷曲。

所以，既然身體還會有所舒放或卷曲；那麼，就宛如鼓風器一樣，運作時就舒放，不運作時就卷收，當然就應當並非常住不變了。



〔解讀〕

本段論文主要說明中亦非理；茲整理成下表，以利學習～

成唯識論·卷第一·中亦非理等句整理表：

| 段落序 | 論文 | 解釋 |
|-----|----------------------|---|
| | | 成唯識論俗詮 |
| 1 | 中亦非理 所以者何？ | 次破卷舒 不定我也 先出外量云 我體常住 不定為因 隨身大小 有舒卷故 如油滴水 |
| 2 | 我體常住 不應隨身 而有舒卷 | 此因亦犯法 自相違過 次申量破云 我體應非常住 有舒卷故 |
| 3 | 既有舒卷 如橐籥風 應非常住 | 如橐籥風 橐籥者 鼓風之器 鼓之則風出 不鼓則無故 |

關於以上成唯識論俗詮對於本段論文的解釋，可以大致白話直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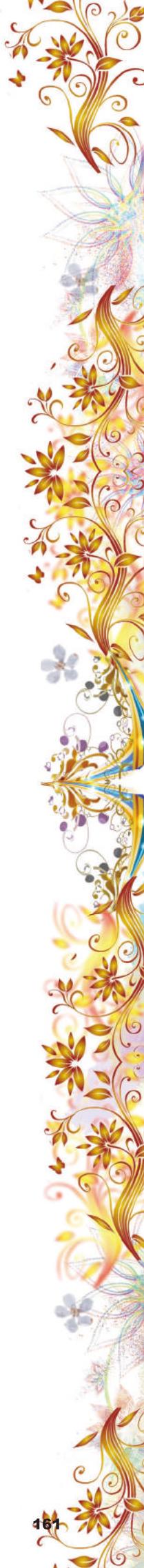
其次破斥卷舒的不定我，所以先出外量說道：所謂的我之身體常住不變，其實是以不定為因緣；則隨著身體的大小，而有舒放或卷曲，就宛如油沛了水。

此因也是犯了宗法九過中的自相違過的過失。

接著申量破斥說道：我之身體應當並非常住不變，因為有舒放或卷曲的緣故。

就如同能鼓動出風的鼓風器，如果鼓動鼓風器的話，風就從鼓風器出來；而如果不鼓動鼓風器的話，則就不會有風出來的緣故。





〔相關名相〕

體

一切事物的本體，與界、性等同義。

——佛學常見辭彙

Dhatu，譯曰體、界，性等。物之一定不變而為差別支分之所依根本者，謂之體，對此而名能依之差別為相。此體相有性相二宗之別，法相宗謂能依之相外有所依之體，如草木之外尚有大地也，法性宗謂祇完能依之相為所依之體，猶如種種器具通為一全體也。例如人身，法相宗謂四支五官者相也，此外有眾同分或阿賴耶識者，是所依之體，法性宗謂該攝四支五官眾同分阿賴耶識者為體，此外無有別體。圓成實性與依他起性之關係亦如此，法相宗謂依他起之萬有外，有圓成實之真如，法性宗謂該通依他起之萬有相者，即圓成實之真體。身體之體，梵語Kaya。【又】體者通之義。謂通達於理也。常言體信，體達，體會等。述記九末曰：「體者通也。」金光明玄義曰：「體是達義。」

——佛學大辭典

常住

法無生滅變遷謂之常住。常住有三種。參見：三種常。又常住物之略，又常住之果有七種。參見：七常住果

——佛學大辭典

1· 沒有生滅變遷的意思。楞伽經說常住之法有七種，即菩提、涅槃、真如、佛性、菴摩羅識、空如來識、大圓境智。2· 指寺院，因寺院是僧人常住的道場。

——佛學常見辭彙

謂三千大千世界，依此風輪而得常住，以譬如來大智風輪，建立正法，常住世間，令諸眾生皆生愛樂也。

謂此涅槃之理，徹三際以常存，亘十方而常在。故曰常住。（三際者，即過去、未來、現在三世也。十方者，四方、四維、上、下也。）

——三藏法數

橐籥

音：橐=湯洛反[反]。籥=陽灼反[反]。

義：橐=御注老經云橐猶 也籥笛也說文橐從橐省石聲； 排賣反橐音戶本反。籥=籥從竹龠龠亦聲。

——慧琳《一切經音義》

法相唯識宗實修法門——

唯識五位

撰文／郭韻玲

唯識五位實修次第

前言

一、資糧位

(一) 資糧位定義

(二) 唯識五位頌之

資糧位頌

(三) 資糧位內容

(四) 資糧位實修方法

二、加行位

三、通達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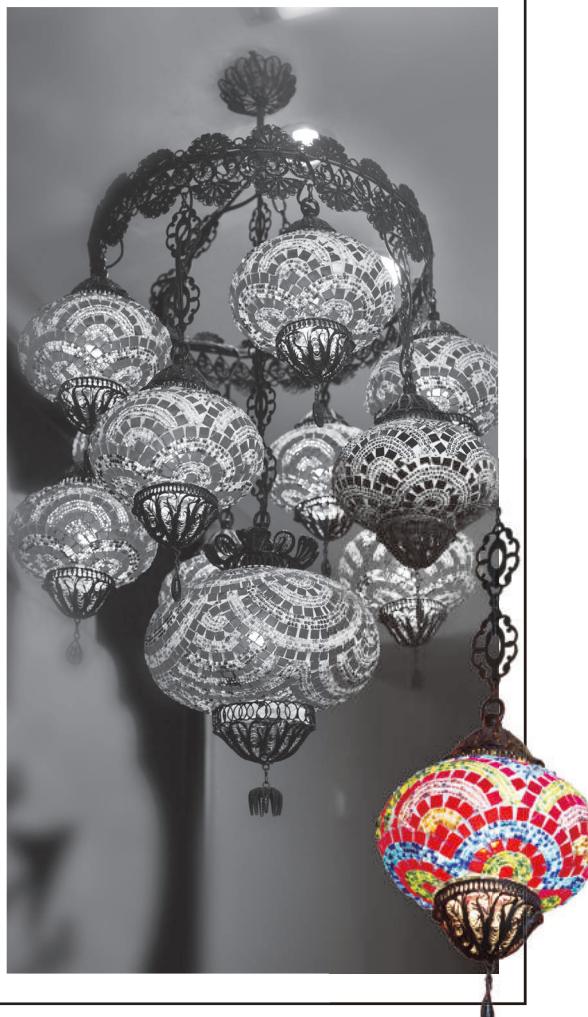
四、修習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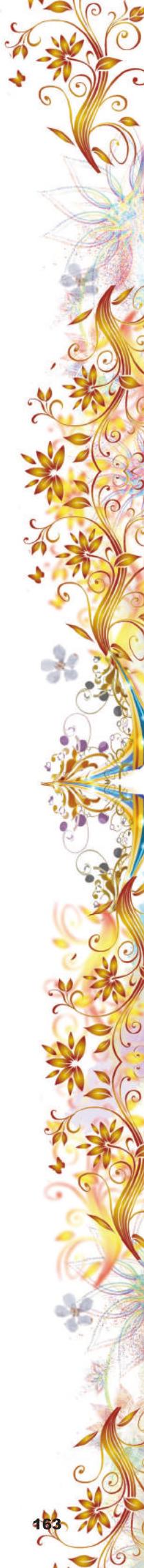
五、究竟位

結論

資糧位的實修～十信之一 信心〔六〕

〔接上期〕





本期研習主題：大乘起信論 信成就發心

前面期已經整理了大乘起信論中與信有關之論文；而透過之前的整理表，等於以“信”為主題，重點略讀了大乘起信論一遍，而之前已經開始針對重要段落作研讀，本期研讀的段落，則是馬鳴菩薩於大乘起信論中所撰寫的“信成就發心”的段落～

分別修行
正道相者

謂一切如來
得道正因

一切菩薩
發心修習
令現前故

略說發心
有三種相

一信成就發心
二解行發心
三證發心

信成就發心者
依何位修何行

得信成就
堪能發心

當知是人

依不定聚

以法熏習
善根力故

深信業果
行十善道

厭生死苦
求無上覺

值遇諸佛
及諸菩薩

承事供養
修行諸行

經十千劫
信乃成就

論文說道：

意思就是說～

如果要妥善分別修行正道行相，就是所謂的一切諸佛証得正道的正確因緣。

也就是一切諸菩薩的發心修行學習
令使現於前。

那麼，可以大致說明所謂的菩薩發

心共有三種相，即是～

(一) 信成就發心

也就是發心對於一切佛法皆生起甚深信心，而成就如是深信。

(二) 解行發心

亦即理解與修行之發心。

(三) 證發心

也就是獲得証量的發心。

那麼，什麼是信成就發心呢？信成就發心是依止什麼位階？又是如何修行呢？

可以說當一個修行人得到了信心的成就，便能堪任發心。

而且應當知曉此修行人是依止不定聚因緣。

而由於以佛法薰習長養一切善根種子之力的緣故；此修行人便能甚深信解因緣果報；而努力修行實踐十善業道。

並且能夠厭離生死的苦痛，而一心一意志求無上正等正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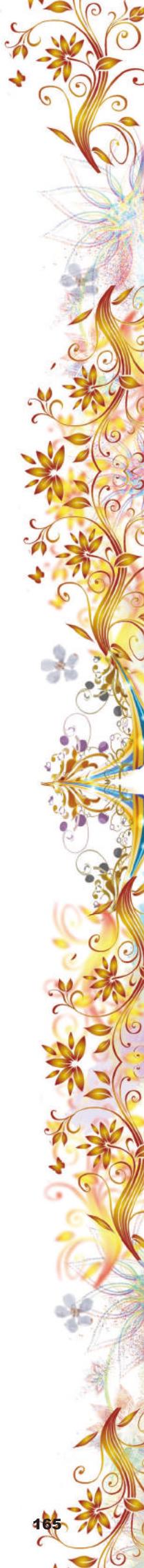
而且能夠值逢遭遇諸佛以及諸菩薩眾。

並且對於諸佛菩薩承事供養，以及修持踐行一切諸行。

如此歷經十千劫的時間，信於焉圓滿成就。

至於，本段論文可以研習的重點是——不定聚，茲例舉相關經論如下～

云何名為如來至處道智力？謂佛如來遍一切處所向之道，皆如實知。云何能知？若眾生界住正定聚者，住**不定聚**者，住邪定聚者，一一了知，若住正定聚眾生界者，所有因力及彼先行，而悉具足開明利根，如來知彼有所堪任是解脫器，隨昔因力而為說法。**若住不定聚眾生界者，以彼緣力成熟相故，隨其所應說法教授即得解脫，若緣力未熟即不解脫，如來俟其因緣和合，值佛**



出世即為說法，彼於佛所得聞法已，深固勤行乃得勝果。若住邪定聚眾生界者，不修正業，根性癡暗非其正器，如來不為說法，以其無所堪任非解脫器，如來知己即當損棄，是故諸菩薩應當勤行被精進鎧。

——佛說大乘菩薩藏正法經卷第十一

問曰：復以何義如來說此修多羅？答曰：依**不定聚**菩薩求定聚故，成就何等行，得入正定聚，示現彼菩薩入正定聚修正因行，是故如來說此修多羅。此義云何？菩薩未證初地正位，雖無量劫習集善根，而未能得不退轉位，未得畢竟無怖畏處，心未安隱，常為世間苦惱所逼，未得菩提心根本慈悲心力，未得增上力故，以世間道智觀察十二因緣，如實觀有為行以依世間道，觀寂靜法界求大涅槃無方便智故。墮聲聞辟支佛地，若墮聲聞辟支佛地有三種失。何等為三？一者退失一切大乘善根種子，二者退失能與一切眾生樂因，三者退失薩婆若智。以是義故如來經中說言，迦葉，譬如一切世間天人，雖復修治偽琉璃珠，而彼偽珠終不能作真琉璃寶。如是迦葉，一切聲聞修戒定慧，及頭陀等一切功德，終不能得坐於道場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迦葉，譬如修治大毘琉璃，隨意能得無量百千萬億珍寶。如是迦葉，修菩薩行故能出生一切聲聞辟支佛等及以人天，依此義故如來寶積經中說，菩薩有四種非善知識。何等為四？一者求聲聞人但欲自度，二者求緣覺人喜樂小事，三者讀外經典路伽耶等，四者學習一切文辭嚴飾。所有親近此四種者，但增世利不增法利。

——佛說大乘菩薩藏正法經卷第十一

菩薩有所為作，皆為眾生離苦得樂，此則非但就此一論為發起因由，乃與一切論作發起因，故云總相總通兼正者，此即約所為機說，兼被正定，邪定正被**不定聚**者。

——起信論疏筆削記卷第五

信乃成就，從是已後，或以諸佛菩薩教力，或以大悲，或因正法將欲壞滅，以護法故而能發心，既發心已，入正定聚，畢竟不退，住佛種性，勝因相應。依**不定聚**者，明其所依位也，深信業果乃至修行諸行，明其所修行也。

——大乘起信論裂網疏卷第五

一切萬法，無有纖毫一法不是心者，宗鏡大旨，見聞信向之者，如寶印所印，明鏡所照，可永絕纖疑矣，但一切毛道異生，或居**不定聚**者，習性易染，猶如白絲。

——宗鏡錄卷第二十九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不定聚＝不定法緣，佛隨緣為其說法。

＝習性易染，猶如白絲。

依不定聚＝明其所依位，深信業果乃至修行諸行，明其所修行。

另外，本大段相關經論，傳達的其他珍貴知見則有～

住正定聚眾生界者＝所有因力及彼先行，而悉具足開明利根，如來知彼有所堪任是解脫器，隨昔因力而為說法。

住不定聚眾生界者＝以彼緣力成熟相故，隨其所應說法教授即得解脫，若緣力未熟即不解脫，如來俟其因緣和合，值佛出世即為說法，彼於佛所得聞法已，深固勤行乃得勝果。

住邪定聚眾生界者＝不修正業，根性癡暗非其正器，如來不為說法，以其無所堪任非解脫器，如來知已即當損棄。

一切萬法，無有纖毫一法不是心者。

所以，以上的發心三相，其實也就是信、解、行、証的次第步驟；而無庸置疑的是，首先要生起信心，也就是所謂的“佛法大海，唯信能入”。

所以，信既然是信、解、行、証的第一步；足見信是一切修証的肇端，是非常重要的一個開始步驟。

所以，想得大成就嗎？不妨先從信成就發心開始吧！



■附件表格之一

法相唯識宗·實修唯識五位簡表：

| 序 | 五 位 名 | 內 容 |
|---|-------|---------|
| 1 | 資 糧 位 | 修大乘順解脫分 |
| 2 | 加 行 位 | 修大乘順抉擇分 |
| 3 | 通 達 位 | 諸菩薩所住見道 |
| 4 | 修 習 位 | 諸菩薩所住修道 |
| 5 | 究 竟 位 | 住無上正等菩提 |

■附件表格之二

十信：

| 序 | 十信 | 實修 |
|---|-----|-------|
| 一 | 信心 | 斷見 |
| 二 | 念心 | |
| 三 | 精進心 | |
| 四 | 慧心 | 斷思 |
| 五 | 定心 | |
| 六 | 不退心 | |
| 七 | 戒心 | |
| 八 | 願心 | |
| 九 | 護法心 | 斷內外塵沙 |
| 十 | 迴向心 | |

八識規矩頌

造頌／玄奘大師　　闡釋／郭韻玲

八識規矩頌 第一章：前五識頌 第一首偈 第一句 **性境現量通三性**
各論著的解釋

■ 本期研習主題：八識規矩補註對於“性境現量通三性”的解釋第二段

上一期已經整理了各家論著中與“性境現量通三性”有關之論文；而透過之前的整理表，等於以“性境現量通三性”為主題，重點略讀了大藏經中“性境現量通三性”的相關論文一遍，自上期起則開始針對重要段落作研讀，本期研讀的段落是八識規矩補註對於“性境現量通三性”的解釋之第二段～

八識規矩補註對於“性境現量通三性”的解釋

性境現量通三性，此言前五識於三境中唯緣性境。三量唯是現量，唯三性俱通也。蓋境則有三性境者性實也，即實根塵能所八法而成，乃有體實相分境。謂此境自有實種生，有實體用，現在實法即所緣唯識也，若前五識二種變中因緣變，故唯緣離言自相境，故獨影境假乃分別變緣之三量，唯現量爾，既唯現量緣境之時，明證眾境，故唯緣性境也，此識於善惡無記三性俱通，以五識性非恒一故。解見下文（量有三，謂現比非也，比非注見下，此但釋現量，現謂顯現，取境親明故，量謂量度，刊定義故，若心心所緣境之時，離映障等顯了分明，得境自性名現量也，若現屬境量屬心，或俱屬心，或現屬根，量屬心，依

士持業依主三釋，言體者，即以無分別智正解心心所謂體也，謂現量緣境時離名言種類及邪妄分別，名無分別智，此智為現量體理門論有四種，一前五識，二同時意識，三諸心心所自證分，四一切定，心此四皆實證境而無分別也)。

本次研習的段落

三量唯是現量
唯三性俱通也



本段論文的白話譯文

三種心量的現量、比量與非量，其中只有顯現証量之所謂的“現量”，是善、惡、無記三性皆通皆遍。



本段論文研習重點“三量”之相關經論

本段論文可以研習的重點是——三量，茲例舉相關經論如下～

三量者。謂現量、比量、非量。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第三十三

言三量者，現量解現上文，今但解比非二量，比量者，度境無謬，非量者情有理無，蓋比度不著也。

——八識規矩補註

[比量=度境無謬 非量=情有理無、蓋比度不著也]



三量者，謂現量，比量，聖言量也。現量者，現即顯現，謂分明證境，不帶名言，無籌度心，親得法體，離妄分別，而非錯謬，故名現量。比量者，比即比類，謂以因由譬喻，比類量度而得知故，比量有三支。聖言量者，謂以

如來聖教為準繩故。五分論者，即宗，因，喻，三支，并合，結，為五分，具載因明論，言已有三量五分建立者。

——觀楞伽阿跋多羅寶經記卷第三

[現量=現即顯現，謂分明證境，不帶名言，無籌度心，親得法體，離妄分別，而非錯謬。 比量=比即比類，謂以因由譬喻，比類量度得知故。

聖言量=如來聖教 比量有三支=即宗、因、喻，三支。]

三量者，現量比量至教量。

——飾宗義記卷第十本

三量者。一現量，現謂顯現，明證眾境，不帶名言，無籌度心，親得法體，故名現量。二比量，比謂比類，以比度故，方知是有，如遠見烟，知彼有火，隔牆見角，知彼有牛，名為比量。三非量，謂心心所，於緣境時，錯謬分別，不稱境知，名為非量。

——八識規矩補註證義

[比量=比謂比類，比度方知有；如遠見烟，知彼有火；隔牆見角，知彼有牛。

非量=心、心所緣境時，錯謬分別，不稱境知。]

三量者，三種心量也，現，則顯現，如前五識緣性境也，比，則比度，緣帶質境，非量者，謬生量度也。

——八識規矩頌略說

[三量=三種心量 現=顯現 比=比度 非量=謬生量度]

三量者。一現量，現謂顯現，明證眾境，不帶名言，無籌度心，親得法體，故名現量。二比量，比謂比類，以於前境比度方知，故中論云：比量有三，一如本，如先見火有烟，後見烟即知有火，二如殘，如炊飯一粒熟，餘皆知熟，三共見，如眼見人從東去西，定知彼去，又如日出處則知是東，日落處則知是西，以比類而知故。三非量，謂心、心所於緣境時，錯謬分別不稱境知，名為非量。

——八識規矩纂釋

[比量有三=一、如本 二、如殘 三、共見]

境有三境，量有三量，性有三性，三境者，性境，帶質境，獨影境，三量者，現量，比量，非量，三性者，善性，惡性，無記性，現量必定著性境，比量必定著帶質境，非量必定著獨影境，境以性者，三界唯心所現之境也，質以帶者，幻身假合妄加之境也，影以獨者，如鏡華水月之境也，言三境，而一切凡聖虛實之境盡，言三量，而一切見思塵沙之惑盡，言三性，而一切因果苦樂之受盡，境量性，通于根塵識，所以通九地七趣一切時也，良以最初迷本有智光，則以一念妄見者潛結，而為持煥識之種子，于是識依于息，息相吹而動者為風，息相吹而潤者為水，息相吹而噓者為火，息相吹而凝者為地，故肉為身，氣為命，搏取四大，以成內身，蓋假借四大以為身，實無明凝固所致之身也，所以說色雜妄想，想相為身，至于命根熟，則透脫難，以命成識，以識成命，似麵入油油入麵，展轉被無間識籠定，彼識未去此識即生，縱暫時清淨，却又如急流水，流急不見，非真不起也，識既執以為我，自然入門容易出門難，若非老病死，至業報盡，豈能脫去也，縱一時脫去識性之顛倒，仍在為中陰身，而怖畏之苦楚倍甚，為異類身，而無知之封固愈重，即為斷見之外道，劫盡而識還生，雖為無想之天人，報盡而識復萌，蓋以識性有三量三性，則自生出五徧行，五別境，六煩惱，四不定，如是種種識性之迷亂，出得識之粗業，出不得識之細業也，故欲明唯識性，必須大悟一番，方欺君不得，不然，不著性境，定著帶質境，不著此境，定著獨影境，出不得無境三量三性，亦然出不得無量無性也，況境量性，元是打做一團，尤令人超脫不得也，且如眼見青黃之色境，此見不假安排，非現量乎，而轉一念，確認青是青黃是黃，非比量乎，再轉一念，反疑青未必青黃未必黃，比度不著，非非量乎，現量屬無記，比非二量，屬善惡二性所攝，眼見青黃不假安排，是性境，以境與眼相忘也，轉一念而確認青黃，是帶質境，以境與眼相合也，轉一念而反疑未必青黃，是獨影境，以境與眼不真也，初見青黃，是無記性，迨緣青黃，而起貪著，是善惡二性矣，三性三量三境，所以既通一切法。

——虛舟禪師註八識規矩頌

[三境=性境、帶質境、獨影境]

所以，綜合以上整理，可以得知～

$\left\{ \begin{array}{l} \text{現量} = \text{顯現証量} (\text{親証其理}) \\ \text{比量} = \text{比度得知} (\text{比喻而知}) \\ \text{非量} = \text{謬生量度} (\text{心心所緣境時錯謬}) \end{array} \right.$

■ 八識規矩頌原文

現在，就讓我們再一起來朗讀一遍這玄奘大師的唯識精華口訣的——八識規矩頌吧！

[請多吟詠，甚且背誦]



八識規矩頌

第一章：前五識頌

性境現量通三性
眼耳身三二地居
徧行別境善十一
中二大八貪瞋癡

善惡臨時別配之

六轉呼為染淨依

五識同依淨色根
九緣七八好相隣
合三離二觀塵世
愚者難分識與根

性界受三恒轉易
根隨信等總相連
動身發語獨為最
引滿能招業力牽

極喜初心平等性
無功用行我恒摧
如來現起他受用
十地菩薩所被機

變相觀空唯後得
果中猶自不詮真
圓明初發成無漏
三類分身息苦輪

第三章：第七識頌

帶質有覆通情本
隨緣執我量為非
八大徧行別境慧
貪癡我見慢相隨

第四章：第八識頌

性唯無覆五徧行
界地隨他業力生
二乘不了因迷執
由此能興論主諍

第二章：第六識頌

三性三量通三境
三界輪時易可知
相應心所五十一

恒審思量我相隨
有情日夜鎮昏迷
四惑八大相應起

浩浩三藏不可窮
淵深七浪境為風
受熏持種根身器
去後來先作主公

不動地前纔捨藏
金剛道後異熟空
大圓無垢同時發
普照十方塵刹中

法相唯識宗開創人物——

玄奘大師傳記

身後百萬人悲淚送行的一代大師
精彩萬端、波瀾壯闊的一生寫照！

著作／韻玲 美學編輯／慈訓瓔珞



第一章：孝子

第二章：資優少年

第三章：得遇貴人

第四章：優秀沙彌

第五章：隋末動盪

第六章：避難成都

第七章：受具足戒

第八章：揮淚別兄

第九章：才震長安

第十章：決定西行

第十一章：申請未過·婉謝重任

第十二章：踏上旅途！

第十三章：後有追兵

第十四章：越度沙漠

第十五章：翻越葱嶺

第十六章：哭倒菩提樹下

第十七章：那爛陀寺

第十八章：與師子光辯論

第十九章：降伏外道鉢伐多

第二十章：戒日王之邀

第二十一章：二王爭玄奘

第二十二章：壓倒群雄

第二十三章：辯論大會

第二十四章：含淚相送

第二十五章：歸途

第二十六章：謁見太宗

第二十七章：再見太宗

第二十八章：心經

第二十九章：太宗賜袈裟

第三十章：人天永隔

第三十一章：高宗與武后

第三十二章：譯大般若經

第三十三章：圓寂

第三十四章：帝王之淚

第三十五章：最後的送行

第十九章

降伏外道鉢伐多〔二〕

鉢伐多一時不知該如何應對，指著玄奘：
你——

玄奘不由分說的論說起來：
你們這些人
都在以無謂的苦行虐待珍貴的人身寶
有的全身塗滿了灰
活像從爐灶裡爬出來的大貓
有的餓得兩頰深陷 再戴上骷髏作的項鍊
真像剛從墳墓裡爬出來的鬼怪
有的竟然身穿塗滿了糞便的衣服 又吃屎喝尿
與糞坑裡的瘋豬 又有什麼不同呢？
但是你們這些人
卻仍然樂此不疲 甚至有人把自己給弄死了
這樣難道不是愚蠢至極嗎？

鉢伐多不服氣的說道：
你懂什麼？
這是偉大的苦行啊！

玄奘微笑說道：
我們偉大的釋迦佛祖
不是已經開示得很清楚了嗎？
就是——
過度的苦行 於修道無益
只有中道之行 才是成就之道啊！



〔降伏外道鉢伐多 待續〕



量子物理學與唯識

編撰／KUO YUN LING 美學編輯／鄭秉忠

■ 量子物理學的深刻啟示——

宇宙不思議～

全像式宇宙～宇宙是意識的投影



■ 佛法唯識真理的智慧開示——

與量子物理學驚人的相同～

一即一切・一切即一／佛經如是說！



■ 結語：量子物理學與唯識真理輝映——

科學與佛學輝映～

全像式宇宙～宇宙是意識的投影與一即一切・一切即一

量子物理學的深刻啟示——
宇宙不思議～

全像式宇宙～ 宇宙是意識的投影



編撰／慈孝忠順

在上世紀八零年代初，一個大學物理學家“阿蘭·阿斯佩”領導研究組，所進行的重要的實驗，有人相信，他們的發現，甚至會改變科學的面貌。

物理學家“阿斯派克特”和他的實驗組發現，在特定的情況下次原子粒子，電子在同時反方向發射後，運動時能彼此互通訊息，不管原子間距離相距有多遠，原子之間總是能知道對方的運動方式，而在一方被改變的時候，另一方也會同時改變方向，這與愛因斯坦的“相對論”互相違背，如果超越了光速也等同是超越了時間的界限，這讓許多科學家試著用各種方式解釋。也發現了不少突破的新觀點，譬如物理學家“大衛·波姆”就認可“阿蘭·阿斯佩”的發現是意味著客觀之下的現實，事實上是不存在的，僅管整個宇宙是如此具體而逼真，卻是一個巨大而細節豐富的全息攝影。

接著可以進一步理解全像攝影的概念，全像攝影相片是利用雷射做出來的一種三度空間的攝影照片，用二道雷射光反射造成的繞射圖案紀錄在底片上面，底片洗出後，看起來像是無意義的光圈與條紋組合，但是被另外一道雷射照射時，就會出現一個三度立體影像，不同

於一般的可見立體影像，透過可見雷射照射，真正的全像攝影相片沒有任何角度限制。

而立體效果不是全像攝影唯一特殊之處，例如一朵玫瑰的全像相片被切割成兩半後，同樣用雷射照射，就會發現每個兩半都有立體玫瑰影像，再切割下去也是如此，而不同於一般的相片，全像攝影相片每一部分都包含著完整的資料。

全像攝影這種“整體包含局部”的性質重新給了我們對這些組織與秩序了解的契機，全像式攝影給了我們一個答案，宇宙中不一定所有的事物都遵循著某種概念，如果我們把全像攝影分解開來，不會得到部分，反而會得到較小的整體。

基於此理論“大衛·波姆”建立另一個概念來瞭解“全像攝影”的本質“大衛·波姆”相信次原子粒子能夠彼此保持聯繫，不是因為它們之間來回發射著神秘的信號，如此粒子不是分離個體，而是一種基本相同來源的實際延伸。

“大衛·波姆”提供了更具體的描述，想像一個水箱，裡面有一條魚，同時想



像我們無法直接看到這個水箱，對它的瞭解是來自兩台攝影機，一台在水箱的正前方，另外一台則在側面，當看著兩台電視顯示器時，會認為在螢幕上的魚是分別個體。但攝影機是在不同角度觀察的，所得到的影像也會不同，然而當我們繼續注視這兩條魚時，就會覺察到之間的特殊關係，當其中一條魚轉身時，另外一條也會做出方向不同，但動作一致的轉身動作；一條面對前方時，另一條面對側方，如果沒有覺察到整個情況，我們可能會做出個結論，認為兩條魚一定是心靈相通，但這並非事實，“大衛·波姆”的講述，正是在“阿斯派克特”實驗中次原子粒子實際發生的情況。

“波姆”認為，次原子粒子之間超光速連接是在告訴我們，這個現實世界，事實上有更多更深的層次是我們沒有察覺到的，一種超過空間觀念下更複雜的空間。就如同水族箱的比喻。而且，我們常會把次原子粒子看成分離的個體，是因為只看到它們的部分現實。如此的粒子不是分離的部分，而是更基本的整體片面，這種整體具有全像攝影結構，就像先前所提到的“立體玫瑰照片”，而由於現實中一切都是由這些幻影粒子組成的，反觀整個宇宙實際上就是一個投影，一個全像式的幻相。

除了這種幻相之外，宇宙也包含著其他更為驚人的特性。如果次原子粒子的表面分離是一種幻相，這表示在現實更深的層次，宇宙中所有的一切都是相互包含、緊密關聯的，譬如說，在人的腦中一個碳原子中的一個電子，是連接到太陽表面的一個氫原子中一個質子，而它們又連接到所有在水中游泳的魚，所有跳動的心臟，及天上所有星辰的次原子粒子，即每個事物都是溝通連貫著一切的事物，一切的事物都互相貫連於一個事物，雖然人類的本性是去分類處理宇宙中的各種現象，一切的分類都是必要的假象，而一切的終極本質則是一個沒有破綻的巨網。

在全像式的宇宙裡，甚至時空都不再是不變，一個沒有分離性的宇宙中，位置觀念會瓦解掉，時間三度空間就像螢幕下立體投影的魚，在更深層次秩序下的投影。這種現實就是一種超級全像式的幻相，過去、現在、未來都存在於當下一念。

所以，超級全像式宇宙，到底還包含了什麼呢？基本是一個開始但無解答的問題，超級全像式的宇宙一切本源，包含所有的過去、現在、未來的所有粒子，一切事物的組合，從花雪到跨粒子，從大鯨魚到伽瑪射線。可被視為一種宇宙性的儲存庫包含一切，雖然“波姆”承認我們不可能清楚這其中還隱藏了什麼，但肯定的是包括了更多可能，如他所言，也許這只是一道階梯，在它之上還有更多無限的發展。

而“波姆”並不是唯一發現宇宙的全像原理，腦神經學家“卡爾·普里布拉姆”也完全相信現實全像式本質，“普里布拉姆”因為研究腦部是如何儲存記憶，而被全像式結構所吸引，在近幾十年來，許多的研究也顯示到，記憶的儲存並不是限於腦部某些區塊，而是分散於整個腦部。在上世紀二十年代以來，一連串歷史性實驗中，其中“卡爾·拉什萊”發現不論老鼠腦部任何部位被切除，都不會影響之前的記憶，依舊能展現出所學的複雜技能，這奇特的狀態，當時沒辦法解釋這種“整理存在於每一部分”的記憶儲存本質。

直到了一九六零年代“普里布拉姆”才發現腦神經科學家一直在找的解釋。記憶並不是記錄在腦神經細胞裡，或一群細胞之中，而是以脈衝圖案橫跨整個腦部，就像



雷射繞射的圖案遍佈整個全像式底片上，換句話說“卡爾·普里布拉姆”相信整個頭腦就是一個全像式攝影機。

“普里布拉姆”解釋了人類頭腦如何能在如此小的空間裡，儲存如此多的記憶，曾有人估計～人一生中可記憶一百億位元的資料量。相似的，除了其他功能，全像攝影也具有驚人的資料儲存力，只要改變兩道雷射角度，就可在同一張底片上紀錄許多不同影像，有人示範過，在一公分立方塊底片上可以存儲一百億立方公分的資料。如果說腦部就像全像式攝影機來運作，我們就能理解我們頭腦的特殊能力，能夠迅速從記憶資料庫中取出檔案，如果搜尋某個資料需要一些字串，那麼相對也能自然而然的，透過圖像式搜尋法，例如斑馬條紋、野生動物等，就立刻跳入腦中，確實，關於人類思考最厲害的是，每份資料都似乎與其他資料相連結，而全像攝影每一部分都與其他部分相關聯的，這也是大自然交互關聯系統的最終極例子。

在“普里布拉姆”全像式腦部啟發之下，記憶儲存不再是唯一謎題，而另一項謎題則是腦部如何轉換聲音、光波等，成為我們平常所熟悉的“具體世界”，記錄與解讀的工作正是全像攝影所擅長的，正如全像攝影的鏡頭，某種可以傳遞與轉譯的工具，把沒有意義的波動圖案，轉換成連貫具體影像，“普里布拉姆”相信腦部也有類似功能，把感官收到的波動轉換成我們內在知覺世界，而“普里布拉姆”的理論陸續得到更多腦神經學家的支持。譬如“雨果·蘇卡爾瑞”就把概念應用在聽覺上，他迷惑於人腦在使用一隻耳朵情況，就能分辨出聲音的方向，“蘇卡爾瑞”發現全像式原理可以解釋，同時也發展出了全像式音響科技，一種能夠幾乎真實無誤複製出全像式聲音的科技，“蘇卡爾瑞”相信我們腦部根據波動輸入，以數學方式建構出現實，這種概念也得到許多實驗上的支持，實驗發現，感官對波動敏感度遠比先前所認知來的強烈，研究者發現我們的視覺對聲波也很敏感，我們的嗅覺是與稱為oamic波動有關聯，甚至我們的細胞也對廣大範圍的波動敏感，而只有在全像式知覺領域中，這種波動才能被整理為一般正常的知覺感受。

但是當“卡爾·普里布拉姆”的全像式腦部模型與“大衛·波姆”的理論放在一起時，最令人匪夷所思的地方是如果這個世界固有存在只是一種次要的現實，而真正存在的是一團全像攝影的波動，如果頭腦也有類似於全像式結構，只從這團波動取出部分波動，數學式的轉換成感官知覺，那麼客觀的現實又是什麼？簡單來說客觀的現實等於停止了存在，如同東方的宗教教義，實質的世界中，是一個幻相，我們是漂流在充滿波動大海中的接收者，我們從這個大海中抽離出來，並且轉變成實質世界的波動。

對於現實的新觀點，“卡爾·普里布拉姆”與“大衛·波姆”的合成理論，稱之為全像式模型理論，雖然也有科學家持懷疑態度；但這理論卻風靡至全世界，而一群人數逐漸增加的研究者相信，這也許是科學到目前為止最準確的模型，甚至可以解釋目前許多神秘現象，甚至使超自然也成為自然的一部分，許許多多的超心理學的現象在全像式的模型理論之下變得較為容易理解。

“卡爾·普里布拉姆”與“大衛·波姆”也指出，有許多宗教或特殊神秘體驗，譬如與宇宙合一的超感體驗，也可能是因為進入了全像式狀態之中，知道如何進入心靈中真正與宇宙合一那部分。

佛法唯識真理的智慧開示——

與量子物理學驚人的相同～

一即一切・一切即一 ／佛經如是說！

■ 佛陀如是說

大集云。諸佛諸菩薩言。汝欲往釋迦佛所者當現作梵王等。故知也。又此華藏界豈有此實類也。意如攝論。次解第十八菩薩眾說偈歎佛。此唯列普賢不列餘名者。此形居道位。德標普門。彰一即一切一切即一故也。

——大方廣佛華嚴經搜玄分齊通智方軌

謂通說一切悉有一切故。又此常含一切之一即復恒在彼一切中。同時自在無障無礙。不動一方遍十方等。皆是此義思之可見。既一切法悉為教體。皆互相收圓融無礙方是此經教之體性。二相是者。先一即是一切。謂如一教事既全真理。真理即為一切事故。是故此一即是一切。一切即一反上應知。

——華嚴經探玄記

若復有人自性清淨。舍一而生中有妄想。自體濁亂即為凡夫。然實際中亦無凡夫法。如微塵許而有異也。故經云佛性平等廣大難量。凡聖不二一切圓滿。咸備草木周遍蠻蟻。乃至微塵毛髮莫不含一而有。故經云了能知一萬事畢也。

是以一切眾生皆一乘而生。故謂之一乘。若迷故即異覺故即一。經云前念是凡後念是聖。又云一念知一切法也。是以一即一切一切即一。

——寶藏論

通曰。未出輪迴。而辨圓覺。彼圓覺性。即同流轉。若免輪迴。無有是處。即此段以色空傾奪之相辨如來藏。而如來藏性。隨為色空流轉法界。欲免世間塵勞。無有是處。眾生迷悶。不達色空本吾一體。為形所拘。觸處成礙。以背覺故。雖明不妙。故謂之迷。塵屬生滅。原非本有。覺非生滅。不假外來。非本有。故可滅。非外來。故可合。真如妙覺圓照法界。一即一切。一切即一。

——楞嚴經宗通

如來不以具足相故者。佛恐須菩提落斷滅見。是故令離兩邊。然性含萬法。本自具足。應用徧知。一即一切。一切即一。去來自由。無所罣礙。此法上至諸佛。下至含識。本無欠少。是名具足相也。

——金剛經註解

結語：量子物理學與唯識真理輝映—— 科學與佛學輝映～

全像式宇宙～宇宙是意識的投影 與一即一切・一切即一

科學實驗報告

- ※ 次原子粒不論距離多遠，都能超越光速同步改變方向。
- ※ 全像攝影的實驗，一朵玫瑰的全相片，切成兩片依然可完整呈現。
- ※ 不論小鼠失去了哪些腦部位，依然可展現之前學的複雜技能。
- ※ 全像式音聲概念，解釋剩一隻耳朵的人依然可分辨聲音方位。
- ※ 人腦如全像攝影運作原理。

佛法印證

以觀實相發真無漏所得果報。故名為實。修因無定色心無礙亦名實報無障礙土。言無障礙者謂一世界攝一切世界。一切世界亦如是。此名世界海。亦名世界無盡藏。別教初地入此世界有七種淨義。一同體淨。如一即一切一切即一。

——維摩經略疏

科學+佛學的輝映啟示

科學家藉由次原子粒的超距實驗發現“超越光速的現象”，而藉由雷射交會等技術造就了立體全像式攝影，在不斷的切割之下還能保持其完整的影像，這種“整體包含局部”的性質重新給了我們對這些組織與秩序了解的契機。回到了我們自身的感受覺知，不論聲波亦或影像，甚至細胞都能體會到波能的狀態，在大量證據顯示之下，頭腦似乎也是用類似於全像攝影的神奇方式在運作著，在這全像式的宇宙裡，甚至連時間與空間都不再是基本不變的，一切的一切都是相關聯的，從局部包含整體，這一切的實驗在科學的分頭探索整合，一連串的實驗以推導，最終不約而同漸漸的指向了一個答案，不論用科學的角度重新詮釋，或者直接用佛法，都可直接或間接的回歸到“心”，回歸到佛法最直接了悟整個宇宙的答案，眾生一體，又如芥子包含了須彌，心包太虛等，打破時空的束縛，超越一切的幻有，一即一切・一切即一，生命的科學就在悲智裡，就在實修實證中了悟到達了。



唯識與養生

指導／淨玲芝 撰文／澄澈心忠

心決定一切
健康、長壽亦不例外
此為唯識真理
亦是科學原理

本期第一個健康長壽方——
無畏布施・報得長命

本期第二個健康長壽方——
廣發菩提・感召長壽

本期第三個健康長壽方——
布施如來塔幡・圓滿長壽

唯識與養生——

無畏布施 · 報得長命

〔依據〕



正法念處經說：

何者復是無畏布施？凡有幾種無畏布施？無畏布施，凡有三種：一者救命，施其無畏；二者妻子為他拘執，方便救攝，施其無畏；三者防護畏失物者，施其無畏。彼救命者，生人天中，報得長命。

〔重點說明〕

有三種無畏布施，拔除眾生的苦惱，能生人天，報得長命。

〔實踐〕

※ 濟度群生，菩薩天職，我們可以向佛菩薩學習拔除眾生苦惱，廣修善行。

※ 從生活中，有機會就好好的行善，幫助他人救攝，施其無畏等。

※ 幫助眾生免除苦惱，可報得長命，何樂而不為。

唯識與養生——

廣發菩提 · 感召長壽

〔依據〕

優婆塞戒經說：
善男子！若有人能發菩提心，當知是人能禮六方增長命。

〔重點說明〕

如果有善男子，能發菩提心、禮六方，就可以感召到長壽的善報。

〔實踐〕

- ※ 廣發菩提悲願，符合大乘菩薩的菩提願行，幫助了眾生又能讓自己感召長壽的因緣。
- ※ 心是唯一的真實，故此只是初發菩提心就能感召此勝妙的功德，何樂而不為呢？
- ※ 發願越大，也許相對的考驗就較大；但為了眾生，以及自他的成長，必須努力，戮力為之，因為果報是非常好的。





唯識與養生——

布施如來塔幡・圓滿長壽

〔依據〕

分別善惡報應經說：

若復有人，於如來塔布施幢幡，有十功德。何等為十？一形容 直長壽圓滿，二世間
慳重，三信根堅固，四孝養父母，五親友眷屬皆悉廣大，六美名稱讚，七色相端嚴，
八見者歡喜，九富貴上族自在生天，十速證圓寂；如是功德，施佛幢幡獲如斯報。

〔重點說明〕

如果有人，在如來塔布施了幢幡，能有十種包含長壽等殊勝功德。

〔實踐〕

- ※ 布施幢幡，有多種包含長壽的勝妙善報，如此好的大利益，值得我們用虔誠的心去布施。
- ※ 以現代都會生活為主的結構，可以照片、圖像、或是模型等比縮影供施幢幡。
- ※ 如有機會到如來塔前的話，就以最誠敬的心，布施幢幡。



唯識與人間淨土

心清淨·一切清淨——

唯識淨土·心之所向

心想事成的祕密——

水月空靈·唯心淨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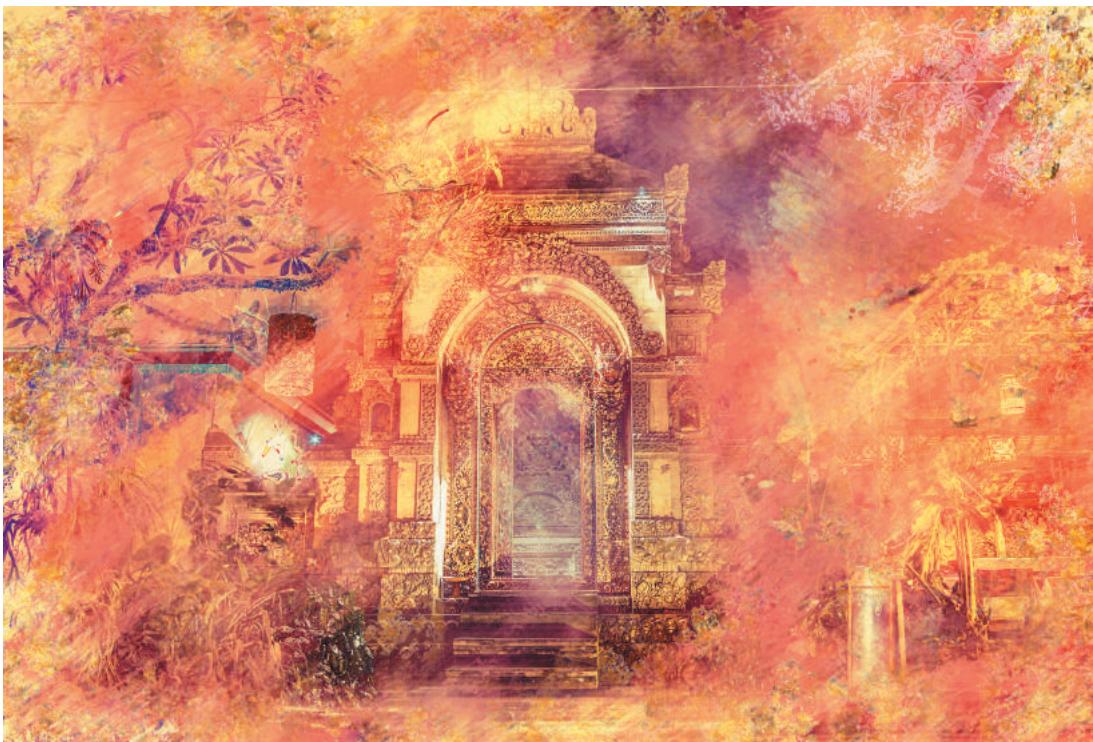
眾生所願——

心之淨土·輪回夢醒

唯識與人間淨土——

唯識淨土・心之所向

撰文／澄澈心忠 美學編輯／鄭秉忠



正確的心感召善美的境，選擇悲智去應對一切，沒有時間、沒有空間，一切唯心、萬法唯識，於一切時空中，唯有掌握了至關重要的心，才能在一切的歷緣對境中保持不退。

走過高山大河、穿越汪洋大海，揮別了幻變的雲彩，看見了自身的極限，為何駐足於此，原來是為了學習生命的課題，學習慈悲智慧，讓心領略，於識成長，心廣無極，唯識無境，最終走向淨土的解脫之

路，就從心開始。

心投射了宇宙萬有，境回映了我們心的狀態，回歸到本質，一切的一切都如空花夢影般的虛幻不實，一切本空，唯心所變，讓心安住在正確的狀態，心才能不再迷失，解脫輪迴之夢、澈悟覺醒，就在森羅萬象的大幻化網中，找到心的方向，站在此刻的時間點上超越過去、現在、未來，發願讓自己度過一切的難關與考驗，心之視野，心嚮淨土。



唯識與人間淨土——

水月空靈・唯心淨土

每個當下的選擇、決定了心的方向，一切的現象～都如空花水月般虛幻不實，亦如大夢一場的那般，終究回歸虛無，而唯有理解了實相，真真切切的掌握了心的關鍵，才能真正的找回自身的真實。

心的輪迴，夢跡遊蹤，堆砌著記憶從前，覺醒於空華幻有的一切時刻，了悟唯識真諦心之法要，讓自己的識田淬鍊成更完整的狀態，用

正面的種子代換掉負面的牽絆，而外在的一切，都如夢光幻影般的轉瞬即逝，方便善巧只是一時，最重要本質還是心，讓一切都回到這原原本本的心。

生命的答案，就在一切的歷緣對境中，領略了自心的真實，更進一步的，讓心臻於完美的境界，唯識修行，心之覺受，淨土！就在心的抉擇，與分秒的保任下到達了。



唯識與人間淨土——

心之淨土・輪迴夢醒

迷離的夢光，輪迴的境地，漂泊的心已在三界流浪多時，走過春夏秋冬，看盡潮起潮落，每個日出月落，都映照著心的流轉，雲過千山水無痕，那餘風中的思緒，伴隨著未盡的飄零花散，回望戲夢人生的片片花絮，期盼著心有朝一日能大夢初醒！

夢醒輪迴，覺悟有情，心的晴光美境，就在每個提起正念的當下，同

時放下一切的執著與纏縛，更進一步了別生命的聚散無常，拜懺、打坐、行善，修行修心，最終修的是心，而唯識是真正引領我們心不偏倚的走在正確的淨土之路上。

歷經了無數的生、住、異、滅，唯有唯識義理，能道盡生命的實相，輪迴夢中引路的心之法要，讓心安住在永恆不變的真理中，用心打造清淨無染的人間淨土。唯識修行，心生淨土。

• 讀者按讚

好喜歡月刊唯識心要單元，清楚明瞭且非常關鍵，學習到很多，讚。

翻開唯識學探索，看到最後面(一切唯心造)的動人故事，為善與否，存乎一心！成就與否，亦決定在心。真實語啊！超棒的。按讚！

個人正在學習唯識學，正想該如何去找資料之際，看到這本唯識學探索的內容，涵蓋了所有的經論和相關的學問，如獲至寶，非常感恩！

真的很感謝有這麼好的一本雜誌，不但有關唯識學的經和論全部集結在一起，更特別的是在「唯識經典實修」這部分，每篇經文後面，都有實修重點，教導我們如何在日常生活中應用與實修，真的是一本非常實用的佛學典籍！

艱澀難懂的經論透過現代語言，抽絲剝繭的一層層探討，找到生命問題的源頭，以及解決生命問題的答案，一再重覆的讀後，視野更開闊，也更清明，真的是叢書中至寶中的至寶。

這本唯識探索雜誌，不僅結構強，具體指出修行的步驟，而且運用巧妙、實用；容易吸收學習，非常適合現代人的需要，真是得來不易，感恩讚歎！

內容非常豐富詳細，從結構到美編都讓人喜悅與能量飽滿，真是太棒了！令人讚歎不已！

解行並重，人間至寶。



助印功德名錄

助印功德 福報綿長~

| | | | | |
|--------|------|-------|------------|--------|
| 丁相云 | 林奕辰 | 張晏琦 | 陳寶珠 | 蔡承訓 |
| 丁顏星 | 林英凱 | 張健康 | 曾國亮 | 蔡長志 |
| 尤素色闔家 | 林哲弘 | 張啟新 | 華美娟 | 蔡崇魁 |
| 毛志宏 | 林哲緯 | 張國寶 | 陽光 | 鄭麗堅 |
| 毛柏歲 | 林振明 | 張淑貞 | 黃心慈 | 黎明伶 |
| 毛柏森 | 林國裕 | 張舒晴 | 黃文正闔家 | 盧奕昌 |
| 毛陳秀蘭 | 林淑美 | 張綱 | 黃文隆 | 穆少文 |
| 火星人素食館 | 林淑靖 | 張麗珠 | 黃和協 | 穆少仙 |
| 王秀麗闔家 | 林淑齡 | 張寶桂 | 黃林快 | 穆少萍 |
| 左欣以 | 林陳麗月 | 曹維騰闔家 | 黃徐鶯 | 蕭鉢珠 |
| 白采仙 | 林棋芳 | 莊景安 | 黃振瑩 | 融慎法師 |
| 江佩真 | 林蓮蔭 | 郭好容 | 黃桂香 | 賴正 |
| 江俊良 | 林隨菊 | 陳文章 | 黃淑玲 | 賴明鑑 |
| 何承靖 | 邱炳煌 | 陳吉政 | 黃慈心 | 賴柏良 |
| 吳秉宏 | 施邱麗香 | 陳林金英 | 黃慈愛 | 謝之薰 |
| 吳俊吉 | 洪素秋 | 陳芷仟 | 楊素貞 | 簡文松 |
| 吳魏蘭 | 范揚錦 | 陳保仁 | 楊瑞英 | 簡美蘭 |
| 李坤賢闔家 | 唐素敏 | 陳冠貞 | 葉思菡 | 藍寶玉 |
| 李昭良 | 徐浩哲 | 陳威政 | 葉思瑜 | 魏月琴 |
| 李炳輝 | 徐華瑞 | 陳威誠 | 葉思維 | 魏林美芳 |
| 李秋鴻 | 徐豐家 | 陳建雄 | 葉思齊 | 魏紅松 |
| 李訓文 | 桂世平 | 陳家偉 | 葉政隆 | 魏貴 |
| 李清水 | 桂鑑衡 | 陳家蓁 | 詹秀卿 | 魏廖米 |
| 李惠美闔家 | 翁世元 | 陳健富 | 達揚居士 | 魏蔡月女 |
| 杜雅如 | 翁世文 | 陳淑美 | 廖美真 | 麗姐廚房 |
| 沈裕智 | 翁明光 | 陳淑霞 | 廖美慧 | 蘇宗得 |
| 周玉美 | 翁明華 | 陳莉莉 | 廖銘祥 | 釋天觀 |
| 周欣穎 | 翁秉君 | 陳發 | 廖銘義 | 釋普慧 |
| 周儉 | 翁陳月雲 | 陳輝盛 | 滿寧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釋慈恆 |
| 板橋慈喜社 | 翁碩亨 | 陳錦奇 | 趙俊閑 | 釋慈圓 |
| 林大文 | 翁際軒 | 陳馥苓 | 劉惠美 | 釋違律 |
| 林大平 | 馬以旺 | 陳韻亘 | 慧明精舍 | 釋慧芸 |
| 林宗賢 | 高煌銘 | 陳麗羽 | 蔡民妹 | 饒明川 |
| 林念清 | 張明坤 | 陳麗卿 | 蔡依伶 | 護生惜福素食 |
| 林承緯 | 張春金 | 陳麗娟 | 蔡定彥 | |
| 林品玉 | 張為鈞 | 陳麗敏 | 蔡忠佑 | |

以上按姓名筆畫順序排列

訂閱唯識探索雜誌

我是新訂戶 續訂戶 (訂戶號碼_____), 我要從____年____月起開始訂閱, 並選擇下列方案:

| 寄送方式 | 地 區 | 一年 | 二年 | 三年 |
|------|-------|----------------------------------|-----------------------------------|-----------------------------------|
| 平 郵 | 台 灣 | <input type="checkbox"/> \$2,200 | <input type="checkbox"/> \$4,100 | <input type="checkbox"/> \$6,000 |
| 掛 號 | 台 灣 | <input type="checkbox"/> \$2,680 | <input type="checkbox"/> \$5,060 | <input type="checkbox"/> \$7,440 |
| 航 空 | 港 澳 | <input type="checkbox"/> \$3,964 | <input type="checkbox"/> \$7,628 | <input type="checkbox"/> \$11,292 |
| | 亞 洲 | <input type="checkbox"/> \$4,672 | <input type="checkbox"/> \$9,044 | <input type="checkbox"/> \$13,416 |
| | 歐 美 非 | <input type="checkbox"/> \$5,716 | <input type="checkbox"/> \$11,132 | <input type="checkbox"/> \$16,548 |

訂戶資料

- 訂戶姓名 先生 小姐
連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聯絡地址□□□□□
發票抬頭 二聯式 三聯式 統一編號

助印雜誌

- 捐款人姓名 先生小姐 助印金額NT\$
連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聯絡地址□□□□□
收據抬頭為
備註

付款方式

- 付款日期 年 月 日
付款金額: 訂閱金額NT\$ _____, 助印金額NT\$ _____
信用卡資料(請填妥下列信用卡資料, 傳真至(02)8771-9157)
卡別 VISA MASTER JOB 聯合信用卡 信用卡號 _____ - _____ - _____
持卡人簽名 (必須與信用卡上簽名相符) 信用卡有效期限 年 月(請務必填寫)
郵政劃撥: 劃撥帳戶: 金色蓮花雜誌社 劃撥帳號: 17029118
劃撥後請將收據及雜誌訂閱資料傳真至(02)8771-9157, 為保障您的權益, 傳真後請撥(02)2731-0099確認。
讀者服務電話(02)2731-0099, 傳真(02)8771-9157

2017 上半年度規劃表

| 星期 | 1月(JAN) | 2月(FEB) | 3月(MAR) | 4月(APR) | 5月(MAY) | 6月(JUN) |
|--------|-----------|---------|-------------|-----------|-----------|-----------|
| SAT(六) | | | | 1 | | |
| SUN(日) | 1 | | | 2 | | |
| MON(一) | 2 | | | 3 | 1 | |
| TUE(二) | 3 | | | 4 | 2 | |
| WED(三) | 4 | 1 | 1 | 5 | 3 釋迦牟尼佛誕辰 | |
| THU(四) | 5 佛陀成道日 | 2 定光佛誕辰 | 2 | 6 | 4 | 1 |
| FRI(五) | 6 | 3 | 3 | 7 | 5 | 2 |
| SAT(六) | 7 | 4 | 4 | 8 | 6 | 3 |
| SUN(日) | 8 | 5 | 5 釋迦牟尼佛出家日 | 9 | 7 | 4 |
| MON(一) | 9 | 6 | 6 | 10 | 8 | 5 |
| TUE(二) | 10 | 7 | 7 | 11 | 9 | 6 |
| WED(三) | 11 | 8 | 8 | 12 準提菩薩誕辰 | 10 | 7 伽藍菩薩誕辰 |
| THU(四) | 12 | 9 | 9 | 13 | 11 | 8 |
| FRI(五) | 13 | 10 | 10 | 14 | 12 | 9 |
| SAT(六) | 14 | 11 | 11 | 15 | 13 | 10 |
| SUN(日) | 15 | 12 | 12 釋迦牟尼佛涅槃日 | 16 | 14 | 11 |
| MON(一) | 16 | 13 | 13 | 17 | 15 | 12 |
| TUE(二) | 17 | 14 | 14 | 18 | 16 | 13 |
| WED(三) | 18 | 15 | 15 | 19 | 17 | 14 |
| THU(四) | 19 | 16 | 16 觀世音菩薩誕辰 | 20 | 18 | 15 |
| FRI(五) | 20 | 17 | 17 | 21 | 19 | 16 |
| SAT(六) | 21 | 18 | 18 普賢菩薩誕辰 | 22 | 20 | 17 |
| SUN(日) | 22 | 19 | 19 | 23 | 21 | 18 |
| MON(一) | 23 | 20 | 20 | 24 | 22 | 19 |
| TUE(二) | 24 | 21 | 21 | 25 | 23 藥王菩薩誕辰 | 20 |
| WED(三) | 25 | 22 | 22 | 26 | 24 | 21 |
| THU(四) | 26 華嚴菩薩誕辰 | 23 | 23 | 27 | 25 | 22 |
| FRI(五) | 27 | 24 | 24 | 28 | 26 | 23 |
| SAT(六) | 28 彌勒菩薩誕辰 | 25 | 25 | 29 文殊菩薩誕辰 | 27 | 24 |
| SUN(日) | 29 | 26 | 26 | 30 | 28 | 25 |
| MON(一) | 30 | 27 | 27 | | 29 | 26 韋馱菩薩誕辰 |
| TUE(二) | 31 | 28 | 28 | | 30 | 27 |
| WED(三) | | | 29 | | 31 | 28 |
| THU(四) | | | 30 | | | 29 |
| FRI(五) | | | 31 | | | 30 |

唯識心語：一切都是心意識的變現

唯識學推廣・系列活動 總表

總策劃：郭 韻 玲 老師〔金色蓮花創辦人、講解大般若經十年〕

| 序 | 活動內容 | 說 明 |
|----|------------|---------------------|
| 1 | 唯識研讀班 | 綜合學習唯識～心要、經、論、名相、實修 |
| 2 | 唯識實修班 | 靜坐實修唯識觀想法 |
| 3 | 唯識經典專修班 | 專門研究唯識經典 |
| 4 | 唯識名相學習班 | 熟悉唯識名相、奠定研究基礎 |
| 5 | 法相（唯識）宗研習營 | 每月第一個周日、舉辦一天 |
| 6 | 唯識學探索 雜誌 | 2016年元月發行出版推出 |
| 7 | 唯識心要 書籍出版 | 已出版 |
| 8 | 唯識大觀 叢書出版 | 規劃、編輯、集結中 |
| 9 | 唯識學術論壇 | 網路，匯整當代唯識論文 |
| 10 | 唯識學術會議 | 未來規劃 |
| 11 | 唯識學探索 廣播節目 | 未來規劃 |
| 12 | 唯識學探索 電視節目 | 未來規劃 |

出版： 金色蓮花 *Golden Lotus*

(02)2731-0099 [Line : @yfg2100t]

傳 真：(02)8771-9157 地 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153號5樓

